



年報查詢網址：

股票代號：6412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chiconypower.com/>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Co., Ltd.

一〇八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五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 名：曾國華

職 稱：總經理

聯絡電話：(02)6626-0678

電子郵件信箱：public@chiconypower.com

代理發言人

姓 名：陳學毅

職 稱：財務中心協理

聯絡電話：(02)6626-0678

電子郵件信箱：public@chiconypower.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

總公司

地址：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 2 段 69 號 30 樓

電話：(02)6626-0678

分公司：無

工廠

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 25 號 2 樓

電話：(02)6626-067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華南永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4 樓

網址：<http://agency.entrust.com.tw/cgi-bin/index.php>

電話：(02)2718-64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簽證會計師：陳晉昌、翁世榮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 址：<http://www.pwc.tw/>

電 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chiconypower.com/>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八年度營業狀況.....	1
(一)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三)研究發展狀況.....	1
二、一〇九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目標及營運展望.....	1
(二)公司經營方針及未來發展策略.....	2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3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一)公司組織結構.....	6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一)董事資料.....	8
(二)經理人資料.....	12
(三)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暨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20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2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5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30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33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36
(七)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38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38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39
(十)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40
(十一)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含股東會執行情形).....	40
(十二)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情形.....	41
(十三)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	

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4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42
(二)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44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關係之資訊.....	4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間)接控制之事業對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	45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6
(一)股本來源.....	46
(二)股東結構.....	47
(三)股權分散情形.....	47
(四)主要股東名單.....	48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8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49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9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9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5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1
(一)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51
(二)就前款各次計畫之用途，分析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比較.....	5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2
(一)業務範圍.....	52
(二)產業概況.....	53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56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5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1
(一)市場分析.....	61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65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66
(四)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66
(五)生產量值表.....	67
(六)銷售量值表.....	67

三、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67
四、環保支出資訊.....	67
五、勞資關係.....	68
六、重要契約.....	69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0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0
(二)會計師查核情形.....	7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8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7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48
六、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對本公司之影響.....	21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14
二、財務績效.....	215
三、現金流量.....	216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6
五、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16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及評估.....	217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217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217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218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18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18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18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219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219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219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219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219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及因應措施.....	219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219
七、其他重要事項.....	220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221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31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3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31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31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八年度營業狀況

(一)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一〇八年度本公司在經營團隊及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下，一〇八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達新台幣 34,415,370 仟元，較一〇七年度成長 10%，稅後淨利為 1,720,487 仟元，較一〇七年度成長 67%。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增(減)比率
營業利益	2,200,169	1,422,343	54.69%
稅後純益	1,720,487	1,030,209	67.00%
平均資產總額	21,824,371	21,142,685	3.22%
平均股東權益總額	7,792,701	7,401,054	5.29%

2、獲利能力

項 目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平均資產報酬率(%)	8.07	5.08
平均股東權益報酬率(%)	22.08	13.92
營業利益佔期末股本比率(%)	56.89	37.12
純益率(%)	5.00	3.29
每股純益	4.51	2.72(註)

註：107 年度每股純益為未考慮盈餘轉增資股數追溯調整前之金額。

(三)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在一〇八年度總計投入 1,649,361 仟元之研發費用於開發新產品、強化自動化生產設備、改善產品製程及提升研發技術人員之專業能力。由於產業環境變化快速且競爭激烈，公司將積極掌握市場之發展趨勢，持續投入於產品之創新及技術之研發，特別在新應用領域，如物聯網相關產品、智慧節能建築控制系統及環境感測器、遊戲機電源、電競電腦電源、LED 車燈、資料中心及伺服器電源系統之開發，以持續深化本公司於產業之競爭優勢。

二、一〇九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目標及營運展望

展望一〇九年，在全球主要央行貨幣政策轉趨寬鬆及部分國家推出各項財政刺激政策以因應經濟減速下，預估全球經濟前景成長動能將趨近平緩，且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衝擊、貿易保護主義、地緣政治衝突等產生之不確定因素影響，增添全球景氣波動風險。但全球電子零組件產業趨勢仍正向發展，包括 5G 行動通訊技術及雲端應用、工業自動化、AI(人工智慧)、智慧家庭、電動車、區塊鏈等，都與大數據有密切連結，未來網路、軟體、硬體、數據四合一是大勢所趨，且新興應用擴展升級，也促進電子關鍵零組件蓬勃發展。

本公司經營團隊仍將秉持樂觀、積極之態度，謹慎面對全球景氣及產業環境變化所帶來之挑戰，持續致力於電源供應器相關產品之研發及銷售，亦將積極拓展物聯網，

如智慧音箱等相關智慧家庭產品、日益蓬勃的電競產業及 AI 風潮帶領之大數據資料中心及伺服器電源系統需求，暨非 PC 產業等相關產品業務。除秉持 “No Quality, No Sales” 原則，嚴加控管產品品質並持續提升客戶服務效率，以提高公司整體之營收及獲利外，並積極強化自動化製造，以增加生產彈性及效率，且提升產品品質，以因應與日俱增之製造需求。預計今年度本公司電子零組件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他產品等之銷售量為 17,200 萬台。

(二)公司經營方針及未來發展策略

本公司就行銷、生產、研發、產品、人力資源及財務方面之經營方針及未來發展策略分別說明如下：

1、行銷方面

- (1)提高高附加價值電源供應器產品之銷售比重，以增加公司獲利。
- (2)配合產業發展趨勢，積極拓展物聯網、電競電腦電源及資料中心伺服器電源等相關產品之業務。
- (3)持續擴大電源供應器產品之市占率並積極拓展新產品之客戶市場。
- (4)有效掌握市場發展趨勢並提高客戶服務效率，持續深耕與客戶關係，提供客戶最即時服務。

2、生產方面

- (1)透過集團共同採購，並積極擴展與大陸供應商合作，以有效降低購料成本。
- (2)持續提高自動化生產比率，提升生產效率強化產品品質，並降低勞工成本上升之壓力。
- (3)持續研發並精進產品製造流程，以提昇生產效率及產品品質。
- (4)強化高附加價值電源供應器產品經濟規模優勢，提升生產效能。
- (5)籌備規劃新增泰國工廠，分散生產基地風險。

3、研發方面

- (1)持續與國際知名大廠客戶及供應商合作，掌握先進關鍵技術及市場發展方向，建立技術優勢。
- (2)持續致力於產品之創新及技術之研發，提升本公司市場及技術地位。
- (3)加速各項產品之國內、外品質認證，以提升國際市場競爭力。
- (4)持續延攬優秀人才，並加強員工專業訓練，以提升公司整體研發實力。

4、產品方面

- (1)掌握市場發展趨勢，研發新應用領域之電源產品，增加公司產品項目，以提高公司獲利。
- (2)持續開發智慧家庭及綠色建築相關之電源產品，與全球智慧節能趨勢接軌。
- (3)擴充伺服器及大資料中心之電源解決方案，往高階產品市場發展。
- (4)持續研發遊戲機及電競電腦之高功率電源產品。

5、人力資源方面

- (1)與大學院校合作，提供獎學金予優秀學生，以網羅專業人才。
- (2)藉由各項人力資源管理系統指標，協助各事業部達成年度營運獲利目標。
- (3)瞭解國內外人力資源相關政策發展趨勢，並定期檢討公司相關辦法及制度，謀取勞資雙方最大共同利益。
- (4)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落實公司治理、重視僱員關懷，以達企業永續經營目標。

6、財務方面

- (1)善用衍生性金融商品及資本市場多樣化理財工具，以降低匯兌波動及原物料價格上漲風險。
- (2)持續加強應收帳款管控，提高各項資產之週轉率，並有效控管預算之編列及執行。
- (3)依照各國稅務法令之規定，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作最適當之稅務規劃。
- (4)持續改善負債比率。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持續與國際知名大廠客戶合作，藉由客戶之營收成長及本公司對其銷售比率提高，擴大公司產品之市場占有率。
- 2、全面推動自動化生產並持續發展新製程，以提高產品生產效率及品質。
- 3、持續拓展新產品應用領域，並提升高附加價值產品之營業額比重，以增加公司獲利。
- 4、持續架構全球即時供貨倉庫，以提高交貨之彈性，加強與客戶之合作關係。
- 5、藉由集團共同採購及行銷優勢，降低購料成本，提升產品銷售。
- 6、持續強化現有 ERP 整體資訊系統功能，以提升各單位之作業效率。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之營運事項均已遵循國內及各子公司所在之國家的相關現行法令及規範，且經營團隊將持續保持高度警覺性，密切注意及因應任何可能影響公司營運之環境變化，並推行公司在行銷、生產、研發、產品、人力資源及財務等各方面之經營方針及策略，繼續提升公司整體經營績效，以為客戶、股東及員工創造最佳價值。

董 事 長：



總 經 理：



會 計 主 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24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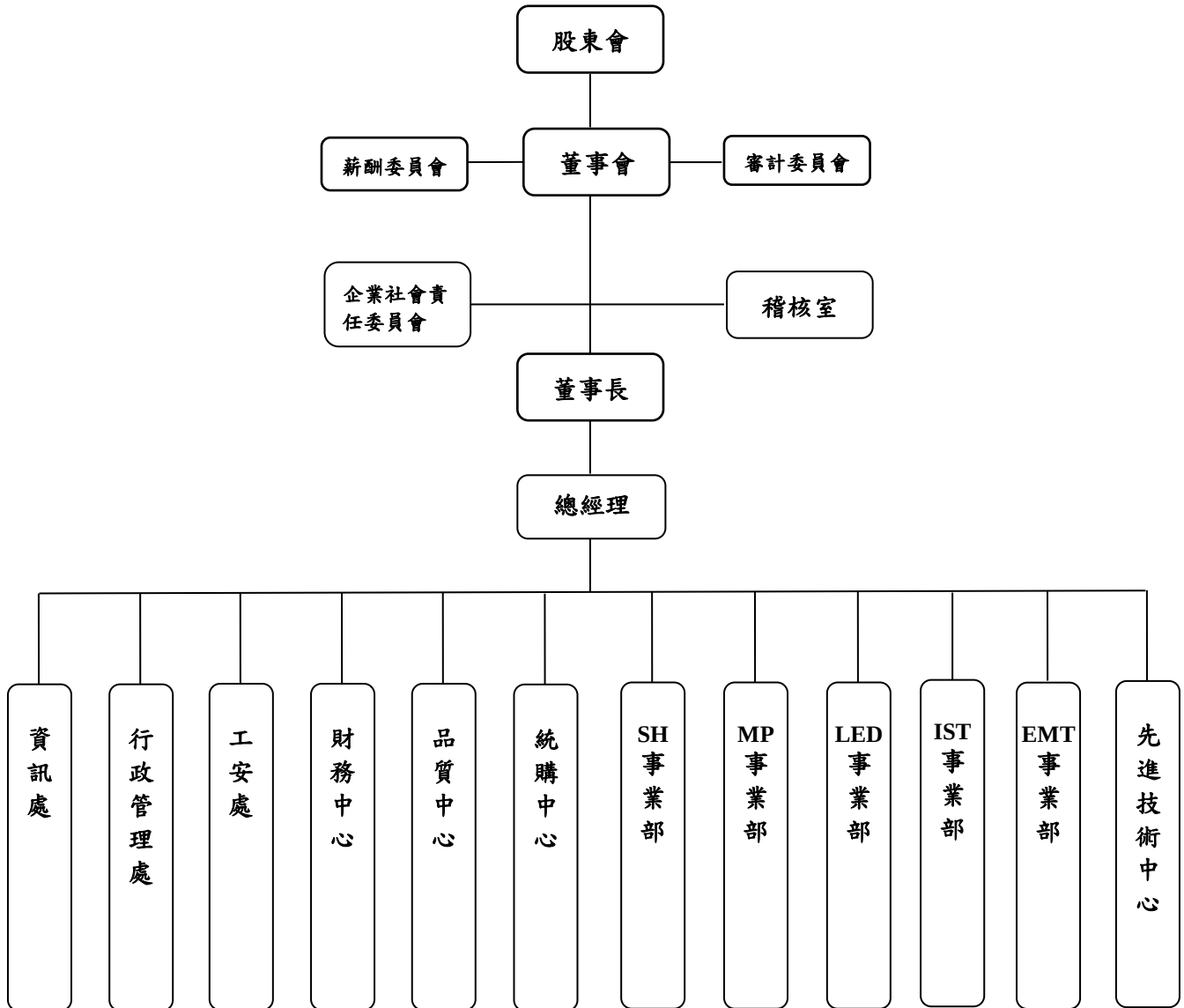
年 / 月	說 明
97 年 12 月	群光電能科技(股)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群光電能)係由高效電子(股)公司(以下簡稱高效公司)於 97 年 12 月投資設立，登記及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000,000 元整，主要經營電源供應器之產銷。
98 年 02 月	發行普通股以承接高效公司分割讓與之電源供應器事業，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81,000,000 整。
98 年 04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20 億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081,000,000 元整。
98 年 07 月	-100%轉投資設立控股公司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並由其 100%轉投資設立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向 Hipro Overseas (B.V.I.) Inc. 購買 Hipro Technologies, Inc.及高效香港有限公司兩家公司 100%股權，藉由取得高效香港有限公司股權，間接持有高效電子(東莞)有限公司，高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及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 100%股權，以建立完整之海外生產據點。
98 年 10 月	間接轉投資之 Hipro Technologies, Inc.更名為 Chicony Power USA, Inc.經營銷售電源供應器，以加強美國地區客戶銷售及服務。
99 年 01 月	成立 LED 事業部。
99 年 08 月	-辦理資本公積及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334,868,32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2,415,868,320 元整。 -間接轉投資之高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更名為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於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設置 LED 產線。
99 年 09 月	間接轉投資之高效香港有限公司更名為群光電能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00 年 05 月	-100%間接轉投資設立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經營 LED 燈具之銷售。 -100%間接轉投資設立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經營電源供應器及 LED 燈具之產銷。
100 年 12 月	辦理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345,971,1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2,761,839,420 元整。
101 年 05 月	於高效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設置 LED 產線。
101 年 10 月	辦理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496,129,92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3,257,969,340 元整。
101 年 11 月	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102 年 01 月	獲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本公司股票正式登錄興櫃。
102 年 01 月	100%間接轉投資設立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經營電源供應器及 LED 燈具之銷售。
102 年 08 月	辦理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35,817,11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3,293,786,450 元整。
102 年 11 月	11 月 8 日股票正式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102 年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2.4 億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3,533,786,450 元整。
103 年 07 月	取得 WitsLight Technology Co., Ltd 78.125%股權，並間接取得捷光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捷光半導體照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78.125%股權，經營 LED 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生產及銷售。
103 年 08 月	辦理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54,747,04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3,588,533,490 元整。
104 年 04 月	間接取得株洲湘火炬汽車燈具有限責任公司 78.125%股權，經營汽車、摩托車零部件、電器機械及器材、裝飾燈及塑料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年 / 月	說 明
104 年 08 月	辦理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 54,577,84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3,643,111,330 元整。
104 年 09 月	辦理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轉增資新台幣 40,079,7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3,683,191,030 元整。
105 年 03 月	辦理發行及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轉增資新台幣 17,407,7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3,700,598,730 元整。
105 年 06 月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新台幣 333,380 元，註銷後實收資本額達 3,700,265,350 元整。 -間接取得勤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125% 股權，經營汽、機車車燈及其他零組件之設計、研發及國際貿易業務。
105 年 08 月	辦理盈餘(含員工酬勞)轉增資新台幣 57,431,05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3,757,696,400 元整。
105 年 09 月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新台幣 207,600 元，註銷後實收資本額達 3,757,488,800 元整。
105 年 11 月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新台幣 42,600 元，註銷後實收資本額達 3,757,446,200 元整。
106 年 01 月	間接轉投資之高效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更名為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106 年 04 月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新台幣 45,480 元，註銷後實收資本額達 3,757,400,720 元整。
106 年 05 月	辦理員工酬勞轉增資新台幣 47,216,49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3,804,617,210 元整。
106 年 06 月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新台幣 305,880 元，註銷後實收資本額達 3,804,311,330 元整。
106 年 0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8,588,14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3,822,899,470 元整。
106 年 08 月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新台幣 123,930 元，註銷後實收資本額達 3,822,775,540 元整。
106 年 11 月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新台幣 52,830 元，註銷後實收資本額達 3,822,722,710 元整。
107 年 05 月	辦理員工酬勞轉增資新台幣 44,231,39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3,866,954,100 元整。
107 年 07 月	註銷庫藏股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新台幣 7,088,220 元，註銷後實收資本額達 3,859,865,880 元整。
107 年 0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8,937,13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3,878,803,010 元整。
107 年 11 月	註銷庫藏股新台幣 47,390,000 元，註銷後實收資本額達 3,831,413,010 元整。
108 年 04 月	辦理員工酬勞轉增資新台幣 35,740,74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3,867,151,750 元整。
108 年 10 月	投資設立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109 年 04 月	註銷庫藏股新台幣 25,150,000 元，註銷後實收資本額達 3,842,003,750 元整。
109 年 05 月	辦理員工酬勞轉增資新台幣 45,506,62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3,887,510,370 元整。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工作職掌
Server and High Power 事業部 (簡稱 SH 事業部)	統籌公司桌上型電腦、遊戲機及工作站、伺服器、儲存裝置系統電源等高瓦特數電源產品之研發、業務管理、材料採購、生產管理、售後服務等業務。
Mini Power 事業部 (簡稱 MP 事業部)	統籌公司筆記型電腦、印表機、機上盒及智慧家庭電源等小瓦特數電源產品之研發、業務管理、材料採購、生產管理、售後服務等業務。
LED 事業部	統籌公司 LED 照明及背光產品之研發、業務管理、材料採購、生產管理、售後服務等業務。
IST 事業部	統籌公司智慧建築之研發、業務管理、材料採購、工程管理、售後服務等業務。
EMT 事業部	統籌公司馬達產品之研發、業務管理、材料採購、生產管理、售後服務等業務。
統購中心	統籌公司各項產品之材料採購。
品質中心	統籌公司品質管制、零件工程、安規認證及客戶售後服務管理。
先進技術中心	整合及活用公司技術資源，協助各事業部技術開發，並技術移轉導入至各事業部，長期開發新技術及累積技術能力。
財務中心	統籌公司財務、會計、股務、關務、進出口業務。
行政管理處	統籌公司人力資源、總務、誠信經營、企業社會責任業務。
工安處	擬訂、規劃、督導及推動工業安全衛生管理業務。
資訊處	統籌公司各項資訊管理業務。
稽核室	查核及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各項規章制度施行之稽核。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董事資料：

109 年 4 月 11 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姓名	備註(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07.6.7	3 年	98.6.26	178,764,747	45.98	197,123,594	50.71	-	-	-	-		有康、高效電子(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展達通訊(股)公司董事長、淳安電子、新鉅科技、麗清科技、安國際科技(股)公司董事、誠鼎生技、北科之星、參實二號、普訊玖、益鼎生技、盛達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群光電子(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群光電子(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展達通訊(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高效電子、廣盛投資、群晶電能(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群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群光電能香港、美國、重慶、群光公司、泰國、蘇州、重慶、東莞、群光節電、上海、廣盛電子南昌、東莞群光公司、貿易等群光電能科技(股)公司子公司董事、群光海外、捷克、日本、泰國、蘇州、瑞陽、廣茂、茂豐、茂群、廣信及高效海外等群光電子(股)公司子公司董事、展達海外、蘇州、Directmax、Systemax 等展達通訊(股)公司子公司董事、Chicony America Inc.董事/CEO/Secretary、Chicony America Group Inc. 董事/CEO、藍天電腦(股)公司董事、新鉅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淳安電子(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茂瑞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監事、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監事	-	-
		法人代表：呂進宗	男	107.6.7	3 年	107.6.7	-	-	-	-	20,100	0.01	-	-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系、國立政治大學企研所	群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群光電能香港、美國、重慶、群光公司、泰國、蘇州、重慶、東莞、群光節電、上海、廣盛電子南昌、東莞群光公司、貿易等群光電能科技(股)公司子公司董事、群光海外、捷克、日本、泰國、蘇州、瑞陽、廣茂、茂豐、茂群、廣信及高效海外等群光電子(股)公司子公司董事、展達海外、蘇州、Directmax、Systemax 等展達通訊(股)公司子公司董事、Chicony America Inc.董事/CEO/Secretary、Chicony America Group Inc. 董事/CEO、藍天電腦(股)公司董事、新鉅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淳安電子(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茂瑞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監事、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監事	-	-
董事	中華民國	曾國華	男	107.6.7	3 年	101.6.14	3,254,283	0.84	3,935,834 (註1)	1.01	-	-	-	-	台北工專、台北科技大學工管所碩士、台北寶電子(股)公司廠長、力信興業(股)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群光節電科技服務(上海)、廣盛電子(南昌)、東莞群光電能貿易、群光電能科技(台州)、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群光電能科技(蘇州)、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群光電能香港、美國、重慶、群光公司、泰國、蘇州、重慶、東莞、群光節電、上海、廣盛電子南昌、東莞群光公司、貿易等群光電能科技(股)公司子公司董事、群光海外、捷克、日本、泰國、蘇州、瑞陽、廣茂、茂豐、茂群、廣信及高效海外等群光電子(股)公司子公司董事、展達海外、蘇州、Directmax、Systemax 等展達通訊(股)公司子公司董事、Chicony America Inc.董事/CEO/Secretary、Chicony America Group Inc. 董事/CEO、藍天電腦(股)公司董事、新鉅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淳安電子(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茂瑞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監事、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監事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管、董、監或職稱	備註(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	中華民國	黃中明	男	107.6.7	3年	104.6.15	1,961,568	0.50	2,284,268 (註1)	0.59	-	-	-	-	清華大學電機系 飛瑞電子(股)公司經理 昌磊電子(股)公司處長 亞源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技術兼技術中心資深副總經理 群光電能科技(香港)公司董事 群光電能科技(台灣)、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群光電能科技(東莞)、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董事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監事	-	-
董事	中華民國	李慈靜	女	108.6.6	2年	108.6.6	3,091,353	0.80	3,091,353	0.80	-	-	-	-	台北商專 北投華南飯店資深會計主任 北市名城大飯店會計主任	群光電子(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慈桂肝膽醫學研究基金會董事 展達通訊(股)公司監察人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傅幼軒	男	107.6.7	3年	102.1.22	-	-	-	-	-	-	-	-	中原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美國西岸大學企管碩士 普訊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台灣慧智公司總經理 元太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薪酬及審計委員會委員 豪恬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及審計委員 力銘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及審計委員 德律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及審計委員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篤恭	男	107.6.7	3年	102.1.22	-	-	-	-	-	-	-	-	台北工專工業工程學系 台灣電子電腦(股)公司經理 Ampex 電腦(股)公司處長 AST 電腦(股)公司台灣區總經理 遠東金士頓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薪酬及審計委員會委員 力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起豐電子(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及審計委員 力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Powertech Holding (B.V.) Inc.、PII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Powertech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法人代表) 力成科技日本合同會社業務執行代表 力成科技秋田株式會社董事 Tera Probe, Inc 董事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邱德成	男	107.6.7	3年	102.1.22	-	-	-	-	-	-	-	-	清華大學核子工程學系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菁英綜合證券副總經理 台灣人壽保險副董事長、駐會董事	本公司薪酬及審計委員會委員 益鼎、九鼎、合鼎、文鼎、誠鼎、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公司及益鼎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利鼎、聯鼎、富鼎、啟鼎、華鼎國際、遠鼎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總經理 希實工業、益弘醫藥、笙科電子及睿信航太(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義隆電子、信邦電子、四維創新材料(股)公司董事 閔暉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及審計委員	-	-

註1：持股包含個人保留運用決定權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註2：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2、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其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4月1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許崑泰(8.33%)、有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2.86%)、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2.78%)、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2.52%)、宏匯股份有限公司(2.38%)、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2.19%)、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羅貝可資本成長基金投資專戶(1.61%)、東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1%)、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1.49%)、精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48%)

3、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其法人股東之主要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4月1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有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群光電子(股)公司(100%)
宏匯股份有限公司	許崑泰(68.90%)、康珉振(11.31%)、精元投資(股)公司(7.11%)、華泰投資(股)公司(6.67%)、許文欣(2.44%)、許立欣(2.34%)、許正欣(0.80%)、林鳳珠(0.22%)、邱崇哲(0.13%)、吳振安(0.03%)
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群光電子(股)公司(100%)
東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許崑泰(82%)、康珉振(10.20%)、宏匯股份有限公司(2.72%)、許月森(2.68%)、林鳳珠(1.80%)、許文欣(0.60%)
精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東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0%)、許崑泰(28.33%)、宏匯股份有限公司(8.11%)、康珉振(7.89%)、林鳳珠(5%)、許文欣(0.67%)

109 年 4 月 11 日

[illegible]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經理人資料

109 年 4 月 11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曾國華	男	98.2.2	3,935,834 (註1)	1.01	-	-	-	-	台北工專 台北科技大學工管所碩士 光寶電子(股)公司廠長 力信興業(股)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 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廣盛電子(南昌)、東莞群光電能貿易、群光電能科技(泰州)、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群光電能香港、美國、控股、國際公司、泰國、捷光薩摩亞、捷光半導體昆山、株洲湘火炬光能科技、誠鼎創業投資、益鼎生技創業投資、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	-
技術長兼技術中心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中明	男	101.7.1	2,284,268 (註1)	0.59	-	-	-	-	清華大學電機系 飛瑞電子(股)公司經理 昌磊電子(股)公司處長 亞源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 群光電能科技香港公司董事 群光電能科技(泰州)、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群光電能科技(東莞)、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董事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監事	-	-	-
MP事業部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建裕	男	102.1.2	735,837 (註1)	0.19	-	-	-	-	中央大學物理系 光寶科技(股)公司協理 亮泰企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群光電能科技(重慶)、群光電能科技(泰國)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群光電能科技(東莞)、群光電能科技(泰州)、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監事	-	-	-
SH事業部總經理	中華民國	顧明輝	男	107.10.8	184,602 (註1)	0.05	-	-	-	-	台北工專 美商洛克希德馬汀全球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EE Leader IBM-台灣國際商業機器股份有限公司主任工程師 台達電子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	-	-
廣盛廠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祖俞	男	98.2.2	1,636,021 (註1)	0.42	-	-	-	-	中央大學物理系 德州儀器工業(股)公司主任 高效電子(股)公司廣盛支援部資深副總經理	群光電能科技(香港)公司董事 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	-	-
LED事業部副經理	中華民國	呼惟明	男	101.1.1	61,663 (註1)	0.02	239,716	0.06	-	-	中原大學電子系 光寶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 興華電子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高輝光電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勤光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捷光半導體照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株洲湘火炬汽車燈具有限公司董事 捷光(薩摩亞)公司總經理	-	-	-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品質中心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楊錫隆	男	106.8.29	112,401 (註 1)	0.03	500,000	0.13	-	-	中央大學高階主管企管碩士 台達電子(股)公司研發經理 神達電腦(股)公司研發總監 偉創力台灣研發中心資深總監	無	-	-	-
總經理特 別助理兼 採購長	中 華 民 國	黃銘輝	男	108.1.2	128,634 (註 1)	0.03	55,000	0.01	-	-	國立交通大學工學系 國立成功大學企研所碩士 華碩電腦(股)公司採購經理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業務處長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副採購長	捷光半導體照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勤光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株洲湘火炬汽車燈具有限公司董事 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監事	-	-	-
SH 事業 部協理	中 華 民 國	黃樹藩	男	101.11.5	232,691 (註 1)	0.06	-	-	-	-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學系 Rutgers University 工業工程碩士 朗訊科技物料部處長 美商艾默生(股)公司高級總監	無	-	-	-
SH 業務 處協理	中 華 民 國	黃翠玲	女	100.3.9	261,519 (註 1)	0.07	-	-	-	-	淡江大學國貿系 George Washington University 財務所碩 士	無	-	-	-
SH 開發 處協理	中 華 民 國	黃文楠	男	102.7.1	1,005,125 (註 1)	0.26	-	-	-	-	Honeywell 業務經理 美商艾默生(股)公司業務總監 交通大學電機與控制工程博士 群光電子(股)公司總管理處特別助理 偉創力(股)公司研發總監	無	-	-	-
MP R&D Office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王洋	男	107.10.8	100,804 (註 1)	0.03	10	0.00	-	-	台灣大學電機系 政治大學EMBA 高敏電子(股)公司研發經理	無	-	-	-
磁性元件 研發中心 協理	中 華 民 國	林哲仕	男	107.10.8	259,580 (註 1)	0.07	-	-	-	-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電子系 Rayal Roads University EMBA 慧寶電子(股)公司經理 力信興業(股)公司資深處長	無	-	-	-
MP 業務 處協理	中 華 民 國	潘新堅	男	108.5.3	90,741 (註 1)	0.02	-	-	-	-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 定動電腦(股)公司副理 高敏電子(股)公司業務處長	無	-	-	-
MP 品保 處協理	中 華 民 國	陳春正	男	108.10.16	3,396	0.00	-	-	-	-	清華大學機械系畢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所 啓基科技昆山廠廠長 緯創資通昆山廠品保處長及供應商管 理處長	無	-	-	-
財務中心 協理	中 華 民 國	陳學毅	男	98.2.2	420,154 (註 1)	0.11	-	-	-	-	交通大學機械系 紐約大學MBA 中華工程(股)公司副理 高敏電子(股)公司財務中心處長	勤光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捷光半導體照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 株洲湘火炬汽車燈具有限公司董事長 群光電能科技(台州)有限公司董事	-	-	-
稽核室經 理	中 華 民 國	尤文鳳	女	102.9.5	177,668 (註 1)	0.05	115	0.00	-	-	淡江大學工商管理系 群光電子(股)公司會計主任 高敏電子(股)公司會計經理	無	-	-	-

註 1：持股均包含個人保留運用決定權之信託股數。

註 2：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三)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〇八年度支付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董事長	1,340	1,581	-	-	16,298	16,298	-	10,751	11,760	216	216	0	26,960	3.23	3.30	20,696	
	董事																	曾國華
	董事																	黃中明
	董事																	李慈靜
獨立董事	傅幼軒	-	-	-	6,000	6,000	-	-	-	-	-	-	-	-	0.35	0.35	-	
	獨立董事																	蔡篤恭
	獨立董事																	邱德成
1.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規定，並參酌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研議董事酬勞建議提列之金額及發放之原則，提報董事會議後發放。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元。																		

1.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規定，並參酌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研議董事酬勞建議提列之金額及發放之原則，提報董事會決議後發放。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元。

註1：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係屬今年擬議配發金額。

註2：薪酬揭露應計基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註)
低於 1,000,000 元	-	-	-	-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不含)	李慈靜	李慈靜	李慈靜	-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不含)	傅幼軒、蔡篤恭、邱德成	傅幼軒、蔡篤恭、邱德成	傅幼軒、蔡篤恭、邱德成	傅幼軒、蔡篤恭、邱德成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不含)	曾國華、黃中明	曾國華、黃中明	-	-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不含)	群光電子(股)公司法人代表： 呂進宗	群光電子(股)公司法人代表： 呂進宗	群光電子(股)公司法人代表： 呂進宗	-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黃中明	李慈靜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	群光電子(股)公司法人代表： 呂進宗、黃中明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曾國華	曾國華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7	7	7

註：因母公司員工酬勞金額係為按今年擬配發金額推估尚未實際發放，故本酬金金額暫未含母公司之員工酬勞金額。

2、支付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本公司已於 107 年 6 月 7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

3、一〇八年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或事業公司之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曾國華													
技術兼技術中心資深副總經理	黃中明													
MP 事業部總經理	黃建裕													
SH 事業部總經理	顧明輝													
廣盛廠資深副總經理	李祖渝	18,615	20,985	1,098	1,098	10,515	10,934	0	50,416	0	50,416	4.69	4.85	-
LED 事業部副總經理	呼惟明													
品質中心副總經理	楊錫隆													
統購中心副總經理	郭文川(註1)													

註1：郭文川先生於108年2月15日退休。

註2：薪酬揭露應計基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郭文川	郭文川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呼惟明	呼惟明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李祖渝、楊錫隆	李祖渝、楊錫隆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黃中明、顧明輝	黃中明、顧明輝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曾國華、黃建裕	曾國華、黃建裕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8	8

4、一〇八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曾國華	65,220	0	65,220	3.79
	技術長兼技術中心資深副總經理	黃中明				
	MP 事業部總經理	黃建裕				
	SH 事業部總經理	顧明輝				
	廣盛廠資深副總經理	李祖渝				
	LED 事業部副總經理	呼惟明				
	品質中心副總經理	楊錫隆				
	總經理特別助理兼採購長	黃銘輝				
	SH事業部協理	黃樹藩				
	SH 業務處協理	黃翠玲				
	SH開發處協理	黃文楠				
	MP R&D Office 協理	王洋				
	磁性元件研發中心協理	林哲仕				
	MP 業務處協理	潘新堅				
	MP 品保處協理	陳春正				
	財務中心協理	陳學毅				
	稽核室經理	尤文鳳				

註 1：員工酬勞金額係按章程所訂員工可分配金額擬議。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暨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酬 金 總 額				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一 O 八年度		一 O 七年度		一 O 八年度		一 O 七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之酬金	23,638	23,879	11,950	12,096	1.37%	1.39%	1.16%	1.17%
監察人之酬金	-	-	1,866	1,866	-	-	0.18%	0.1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80,644	83,433	91,577	105,170	4.69%	4.85%	8.89%	10.21%

註：董事之酬金，係屬今年擬議配發金額。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1)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包括報酬與盈餘分派之董事酬勞。在報酬方面，先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研議後再提報董事會；在盈餘分派之董事酬勞方面，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規定，並參酌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研議董事酬勞建議提列之金額及發放之原則，提報董事會決議後發放。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員工酬勞及依規提撥退職退休金等，薪資、獎金部份，先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參酌其所擔任工作性質、責任及其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參考同業對於同等職業之水準研議原則，提報董事會決議訂定；員工酬勞部份則依公司章程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研議建議提列之金額，再由董事會決議後發放。

3、與經營績效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除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外，並考量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綜合考量薪資報酬之數額、支付方式及公司未來風險等事項，與其所負公司經營責任及整體績效呈高度關連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〇八年度董事會開會共 4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群光電子(股)公司 法人代表：呂進宗	4	0	100%	
董事	曾國華	4	0	100%	
董事	黃中明	4	0	100%	
董事	李慈靜	2	0	100%	108.6.6 新任， 應出席次數 2。
獨立董事	傅幼軒	4	0	100%	
獨立董事	蔡篤恭	3	1	75%	
獨立董事	邱德成	3	1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議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08 年 3 月 5 日第五屆第七次董事會：

1、討論第三屆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研議之議案，於討論董事長之報酬時，因董事長呂進宗先生為本案之利害關係人，已主動迴避討論及決議。

(二)108 年 11 月 4 日第五屆第十次董事會：

1、討論第三屆第三次薪資報酬委員會研議之議案，於討論 108 年度經理人固定薪資調整時，出席董事曾國華先生、黃中明先生為本案之利害關係人，已主動迴避討論及決議。

(三)109 年 3 月 2 日第五屆第十一次董事會：

1、討論第三屆第四次薪資報酬委員會研議之議案，於討論庫藏股轉讓經理人及具員工身分之董事認股名單時，出席董事曾國華先生、黃中明先生為本案之利害關係人，已主動迴避討論及決議。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 108 年度及截至 109 年 5 月 5 日止，董事會之議案內容、程序及董事自律原則均依董事會議事規範執行。
- (二)本公司 109 年已完成 108 年度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並將董事會績效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彙總結果提報 109 年 3 月 2 日第五屆第十一次董事會，以加強董事會職能。

一〇八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未出席：×

姓名 \ 日期	3 月 5 日	5 月 6 日	8 月 7 日	11 月 4 日
傅幼軒	√	√	√	√
蔡篤恭	☆	√	√	√
邱德成	√	√	☆	√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整體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功能性委員會 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 評、董事成員 自評、功能性 委員會自評	1、董事會績效評估： (1) 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1) 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1) 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7 日股東常會選任三名獨立董事，並依證券交易法設置審計委員會代替監察人。

一〇八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傅幼軒	4	0	100%	
委員	蔡篤恭	3	1	75%	
委員	邱德成	3	1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詳以下附表一。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每次均列席審計委員會與審計委員進行溝通，並定期與審計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若有特殊狀況，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報告，民國一〇八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針對每季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與審計委員會進行交流，若有特殊狀況，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報告，民國一〇八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與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於 108 年度主要職責在審議及處理下列事項：

- | | |
|--------------------------------------|---------------------|
| (1) 財務報告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5) 資金貸與子公司 |
| (2) 內部稽核計畫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 | (6) 盈餘分配案 |
| (3) 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及資金貸放作業程序 | (7) 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 |
| (4)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8) 與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交流 |
| | (9) 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

附表一：

當年度運作情形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8年3月5日 第一屆第五次 審計委員會	(一)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二) 本公司合併之銀行借款及約當現金明細表報告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三) 本公司107年10月20日至108年2月25日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四)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五)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六)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七) 訂定本公司「買回庫藏股作業程序」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八)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九) 修訂本公司章程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十)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十一) 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十二)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放作業程序」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十三) 出具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十四) 本公司於107年12月20日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金額達美金壹仟萬元以上追認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108年5月6日 第一屆第六次 審計委員會	(一) 本公司108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二)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三) 本公司合併之銀行借款及約當現金明細表報告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四) 本公司108年2月26日至108年4月26日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五)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六) 本公司資金貸放子公司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七) 透過子公司群光電能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於中國大陸台州地區投資設立群光電能科技(台州)有限公司追認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108年8月7日 第一屆第七次 審計委員會	(一) 本公司108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二)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三) 本公司108年4月27日至108年7月30日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8年11月4日 第一屆第八次 審計委員會	(一) 本公司 108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二)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三) 本公司 108 年 7 月 31 日至 108 年 10 月 25 日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四) 訂定本公司 109 年年度稽核計劃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五)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六)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七) 本公司於泰國投資設立群光電能科技(泰國)有限公司(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追認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八) 本公司資金貸放子公司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6 月 7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考量公司實際運作之情形，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股務委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相關作業，本公司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財務中心人員專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一)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每月均依規定向公司申報其持股變動情形，且本公司於股東會、除權(息)停止過戶日次二日內即可依規透過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向集保公司取得股東名冊，並即彙整主要股東持股資料向經營高層報告。	(二)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已訂定「關係人、集團企業及特定公司業務往來辦法」及「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並督促重要子公司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以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與關係企業生產、銷售、研發、人事及財務均各自獨立。	(三)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規範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員工及任何基於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而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禁止任何可能涉及內線交易之行為，並適時做公司內部教育宣導。	(四)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除考量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基本條件外，亦需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1、本公司於設定董事會成員時，會從多方面考量董事會成員之多元化。目前設有7席董事，其中獨立董事為3席，獨立董事占比為42%，3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皆在9年以下；女性董事占比為14%、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28%。 2、衡諸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成員名單，皆具有豐富的產業經歷，其中呂進宗先生、曾國華先生、傅幼軒先生及蔡篤恭先生，長於領導、	(一)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及國際市場觀；黃中明先生長於技術及研發；而邱德成先生及李慈靜小姐則長於財會、管理及金融事務。 3、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個別董事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已揭露於公司網站。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如附表一。 (二)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另亦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事業部主管及高階主管擔任委員，委員會負責訂定及檢討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並每年向董事會呈報年度社會責任執行成果。	(二)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執行評估一次，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評估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評估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審計及薪酬委員）自評；評估程序，每年度結束後由財務中心收集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審計及薪酬委員會活動之資訊，再依辦法所訂之評估指標進行董事會內部自評及分發填寫個別董事成員、審計及薪酬委員會自評問卷，統一回收後記錄評估結果；評估結果將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之參考依據。 本公司已完成108年度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績效評估，並將彙總結果提報109年3月2日董事會，評估結果為皆為「超越標準」。	(三)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業於109年3月2日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進行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並完成「董事會評估簽證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檢查表」。 1、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出具「與治理單位溝通函」所列之：主辦會計師之角色及責任聲明書、查核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書。 2、本公司透過股務單位進行查察，確認簽證會計師並未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且簽證會計師並無兼任本公司任何職位。	(四)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	✓	本公司公司治理之專責單位為財務中心，除協助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外，亦負責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就任及持續進修、蒐集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議案並安排開會事宜、會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並配合董事會、股東會決議結果辦理公司變更登記及資訊公告申報相關事宜等，以強化董事會職能、提昇公司資訊透明度進而保障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權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範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本公司 108 年度公司治理業務情形如下： 1、擬定及規劃公司治理相關辦法、落實法令遵循。 2、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並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3、董事會之規劃並於會議七日前通知董事，同時，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於會後二十日內寄發董事會議事錄。 4、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公司章程或董事改選後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5、協助董事完成年度進修課程，並為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並於公司網站設置聯繫方式，直接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使其了解公司營運狀況。 (二)本公司網站設有企業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專區，供利害關係人了解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履行之情形及公司治理之狀況，並設有利害關係人之聯絡管道，以利本公司瞭解利害關係人所關注之議題並能適度回應，且每年向董事會報告企業社會責任執行及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 108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執行及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已提報109年3月2日董事會。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一)本公司已設有中英文網站，網址為 http://www.chiconypower.com.tw，定時揭露財務業務與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另已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法人說明會、報章雜誌等，揭露公司財務業務資訊予投資大眾。	(一)無差異 (二)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依相關規定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1、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後，於規定期限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資訊。 2、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第一季、第二季及第三季終了後，於規定期限四十五日內公告並申報季財務報告資訊。 3、本公司每月十日前公告並申報上月營業收入資訊；每月二十日前公告並申報上月各項產品業務營收統計表資訊。	(三)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制定並執行符合法令規定之勞工福利及安全衛生相關政策，以保障員工權益。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項，並不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建立溝通管道，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專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問題。另外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建立完整供應商資料，並與供應商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維繫良好關係。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直接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尊重及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六)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108年度已進修6小時，初任董事則已進修12小時，均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其進修情形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據各項法令規章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與主要客戶長期合作，維繫良好關係。 (九)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投保2,000萬美金之責任保險，相關保險範圍及內容已於108年8月7日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第六屆108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排名級距為6%~20%。 1、本公司已於108年完成補選1名女性董事，女性董事由0位增加至1位。 2、本公司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已提108年11月4日董事會報告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3、本公司已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將功能性委員會納入績效評估。 4、本公司已將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及具體管理方案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附表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如下：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知識	危機處理能力	會計財務
呂進宗	男	V	V	V	V	V	V
曾國華	男	V	V	V	V	V	V
黃中明	男	V	V	V	V	V	
李慈靜	女	V	V	V	V	V	V
傅幼軒	男	V	V	V	V	V	V
蔡篤恭	男	V	V	V	V	V	V
邱德成	男	V	V	V	V	V	V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 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 務、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傅幼軒			✓	✓	✓	✓	✓	✓	✓	✓	✓	✓	✓	3	-
獨立董事	蔡篤恭			✓	✓	✓	✓	✓	✓	✓	✓	✓	✓	✓	1	-
獨立董事	邱德成			✓	✓	✓	✓	✓	✓	✓	✓	✓	✓	✓	1	-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公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 (1)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A.定期檢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B.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C.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 (2)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A.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B.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C.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D.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E.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6 月 7 日至 110 年 6 月 6 日，108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傅幼軒	2	0	100%	
委員	蔡篤恭	1	1	50%	
委員	邱德成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請詳以下附表一。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附表一：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8 年 3 月 5 日 第三屆第二次 薪酬委員會	(一)本公司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二)發放108年度端午及中秋節令獎金予經理人計劃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三)本公司給付新晉升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四)本公司董事長薪資報酬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108 年 11 月 4 日 第三屆第三次 薪酬委員會	(一)發放108年度年終獎金予經理人計劃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二)發放108年度員工酬勞予經理人計劃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三)本公司108年度經理人固定薪資調整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四)本公司給付新就任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五)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107年度績效目標達成情形與實際發放薪資報酬之評估討論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一)環境保護：本公司深刻體認環境永續的重要性，並長期積極推動節能減碳行動，強化員工的環保意識，並通過ISO 14001環境管理認證及ISO 14064溫室氣體盤查驗證。 (二)社會責任：以重視人才與照顧員工為出發點，維持良好勞雇關係，並積極攜手校園，共同推展產學合作及實習計畫，協助在學生職能發展，增強未來就業能力。 (三)公司治理：遵循各項法律法規，嚴格遵守商業機密保密，落實誠信經營及道德行為，及執行內部控制制度等。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下轄六個分組，由董事長擔任主席，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事業部主管及高階主管擔任委員，委員會負責訂定及檢討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並每年向董事會呈報年度社會責任執行成果。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 ✓	(一)公司依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各廠區取得ISO 14001環境管理證照與OHSAS 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證照，並依據ISO 環境管理規範落實執行。 (二)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包括使用太陽能發電、生產線能源回收、廢棄物分類回收與再利用等，可回收的廚餘交由持有證照的處理商處理；其他的生活廢棄物交由當地政府環保單位進行處理。藉由各種方式以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逐步減低對環境負荷的衝擊。 (三)本公司面臨氣候變遷的潛在風險主要為環境與營運層面，如資源短缺、原物料成本增加、運輸需求的不穩定性、極端氣候造成員工安全受到威脅等，皆可能造成公司營運產生直接間接衝擊。因應溫室氣體排放對全球氣候變遷及環境之影響，公司制定溫室氣體管理程序、訂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要求在溫室氣體排放減量、廢棄物管理及回收再利用都能不斷精實進步。每年並進行溫室氣體盤查與第三方查證。	(一)無差異 (二)無差異 (三)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它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本公司為善盡地球公民與企業社會責任，每年皆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之政策及目標，公司持續推動環境管理事務，包括透過宣導、教育訓練、能源節約措施、稽核與追蹤改善等以提升環境管理。要求所有同仁進行節能減碳，包括用水用電及紙張等，避免不必要之浪費，並將節能減碳成效列入每半年績效考核之指標。 2019年台北總公司溫室氣體排放共計1501.804 t-co2e，較2018年溫室氣體排放共計 1473.798 t-co2e 增加 28.006 t-co2e，增加1.90%，主因為人員及機器設備增加，用電量小幅增加所致；2020年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為1486.786 t-co2e，較前一年減量1.0%。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公司產品皆取得國際安規認證，保障消費者安全，同時取得國際標準認證，如ISO 9001，並嚴格執行，確保產品符合國際準則。公司重視客戶意見，除各業務聯絡窗口外，亦於公司網站提供產品聯絡窗口及電子郵件信箱，另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客戶提問、建議及申訴之管道，公司秉持誠信原則妥適處理並予以回饋，以保障客戶權益。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需進行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職業安全衛生之紀錄，填寫供應商社會責任自評表、並依RBA 規範進行供應商稽核、輔導，提升供應商的社會責任落實情形。目前主要材料廠商皆已完成供應商社會責任自評報告。 目前公司與供應商之訂購單皆要求供應商需承諾遵循RBA 之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動人權等議題規範，並對於主要供應商進行社會責任規範之稽核。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公司持續關心企業社會責任資訊之揭露，除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公布於公司網站外，並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將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具體執行成果公布於公司網站，揭露於社會大眾。 2017/2018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業經第三方認證機構BSI查證，並已於2019年7月發行及公布於公司網站。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以推動各項社會責任之落實，實際運作情形與本公司守則尚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網站已建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揭露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報告書等相關資訊。網址： http://www.chiconypower.com.tw/ 。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劃，並據以查核防範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 公司已訂定『檢舉投訴管理辦法』，提供檢舉投訴管道，包括： 1、「檢舉投訴信箱」 2、「檢舉投訴電子郵件」 Hotline@chiconypower.com並由行政管理處主管負責收信與處理，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若發現或接獲檢舉本公司人員涉有不誠信之行為時，將立即成立專案小組進行調查，如經證實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將即刻要求該行為人停止相關行為，依行為之重大情形，做適當之處置，且於必要時將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並設置具體檢舉獎勵制度，獎勵標準參照『員工獎懲辦法』。 (二) 公司已訂定『檢舉投訴管理辦法』，明訂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由行政管理處主管負責檢舉投訴事件處理、調查及回應，並對於檢舉人之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 (三) 公司已訂定保護檢舉人之措施，對於檢舉人之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並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一)無差異 (二)無差異。 (三)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及情形，網址為http://www.chiconypower.com.tw。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以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並建全發展，實際運作情形與本公司守則尚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請至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專區」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服務專區」，提供公司治理、財務及股務等相關訊息。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3月2日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呂進宗

簽章



總經理：曾國華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一〇八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本公司內部人員並無依法被處罰之情形，本公司亦無對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有處罰情事。

(十一)一〇八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

日 期	重 要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108年6月6日 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一)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承認案。	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依股東會決議通過，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2元，訂定除息基準日為108年7月4日，並於108年7月22日發放。
	(三)修訂本公司章程討論案。	於108年6月18日經主管機關准予登記。
	(四)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討論案。	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五)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討論案。	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六)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討論案。	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七)修訂本公司「資金貸放作業程序」討論案。	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八)補選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案	於108年6月18日經主管機關准予登記。
	(九)解除本公司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討論案	依決議解除本公司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2、董事會

日 期	重 要 決 議
108年3月5日 第五屆第七次 董事會	(一) 報告本公司107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案。 (二)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 (三) 通過本公司108年度營業計劃案。 (四)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五)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配案。 (六) 通過訂定本公司「買回庫藏股作業程序」案。 (七)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案。 (八)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資金貸放作業程序」、「董事選舉辦法」案。 (九)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十) 通過出具本公司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十一) 通過補選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案：補選董事1人，任期與原董事任期相同，自108年6月6日起至110年6月6日止。 (十二) 解除本公司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十三) 通過提名本公司董事補選之候選人案。 (十四) 通過召開本公司108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十五)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十六) 追認本公司於107年12月20日當日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金額達美金壹仟萬元以上。 (十七)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之人事任命案。 (十八) 通過本公司第三屆第二次薪酬委員會研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原則、經理人端午及中秋獎金發放原則、新晉升之經理人及董事長之薪資報酬案。

日 期	重 要 決 議
108 年 5 月 6 日 第五屆第八次 董事會	(一) 提報本公司 108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二) 通過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三)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放子公司案。 (四) 通過設立子公司群光電能科技(台州)有限公司追認案：透過子公司群光電能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投資，額度不超過(含)美金 300 萬元。
108 年 8 月 7 日 第五屆第九次 董事會	(一) 提報本公司 108 年度上半年合併財務報告。 (二) 通過訂定本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108 年 11 月 4 日 第五屆第十次 董事會	(一) 提報本公司 107 年企業社會責任、誠信經營及利害關係人溝通執行情形。 (二) 提報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三) 通過訂定本公司 109 年年度稽核計劃案。 (四) 通過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五) 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六) 通過設立子公司群光電能科技(泰國)有限公司追認案：額度不超過(含)泰銖 149,999,970 元。 (七)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放子公司案。 (八)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人事任命案。 (九) 通過本公司第三屆第三次薪酬委員會研議之發放年終獎金、員工酬勞予經理人、108 年度經理人固定薪資調整原則、新晉升及任用之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案。
109 年 3 月 2 日 第五屆第十一次 董事會	(一) 提報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二)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 (三)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計劃案。 (四) 通過第三次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案。 (五)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六)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七)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八)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放作業程序」案。 (九) 通過出具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十) 通過召開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十一)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十二) 通過註銷本公司第三次買回本公司股份暨訂定減資基準日。 (十三) 追認本公司於 109 年 1 月 22 日、109 年 1 月 23 日及 109 年 1 月 27 日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金額達美金壹仟萬元以上。 (十四) 通過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十五) 通過本公司第三屆第四次薪酬委員會研議之第三次轉讓庫藏股予經理人及具員工身分之董事認股名單、員工及董事酬分配原則、經理人端午及中秋獎金發放原則案。
109 年 5 月 4 日 第五屆第十二次 董事會	(一) 提報本公司 109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二) 通過修訂召開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三) 通過變更 109 年度稽核計劃案。 (四)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放子公司案。

(十二)一〇八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一〇八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9 年 5 月 5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	-	-	-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晉昌	翁世榮	108.1.1~108.12.31	-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V		V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二)會計師公費資訊：

- 1、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晉昌	3,020	-	-	-	590	590	108/01/01 ~ 108/12/31	註
	翁世榮								

註：非審計公費其他項目包括移轉訂價報告 500 仟元，員工酬勞轉增資公費 90 仟元。

- 2、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 3、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之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更換情形：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1、107 年度：

更 換 日 期	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決議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自一〇七年度第一季起之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由原林鈞堯及翁世榮會計師，變更為陳晉昌及翁世榮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 況		會計師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2、108 年度：無。

3、109 年度截至刊印日止：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1、107 年度：

事 務 所 名 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陳晉昌會計師及翁世榮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決議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2、108 年度：無。

3、109 年度截至刊印日止：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此情事。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此情形。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大股東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719,000	-	8,714,000	-
法人代表董事長	呂進宗	-	-	-	-
董事兼總經理	曾國華(註1)	6,826	-	611,420	-
董事兼技術長兼技術中心資深副總經理	黃中明(註1)	121,211	-	135,301	-
董事	李慈靜(註2)	-	-	-	-
獨立董事	傅幼軒	-	-	-	-
獨立董事	蔡篤恭	-	-	-	-
獨立董事	邱德成	-	-	-	-
MP事業部總經理	黃建裕(註1)	(25,001)	-	186,410	-
SH事業部總經理	顧明輝(註1)	36,318	-	148,284	-
廣盛廠資深副總經理	李祖渝(註1)	7,256	-	52,719	-
LED事業部副總經理	呼惟明(註1)	22,618	-	19,545	-
品質中心副總經理	楊錫隆(註1)	38,084	-	(452,713)	-
總經理特別助理兼採購長	黃銘輝(註1)	68,476	-	60,158	-
SH事業部協理	黃樹藩(註1)	(78,789)	-	51,854	-
SH業務處協理	黃翠玲(註1)	(48,910)	-	30,165	(100,000)
SH開發處協理	黃文楠(註1)	42,858	-	46,058	-
MP R&D Office協理	王洋(註1)	23,075	-	37,871	-
磁性元件研發中心協理	林哲仕(註1)	43,852	-	55,916	-
MP業務處協理	潘新堅(註1,註2)	-	-	32,099	-
MP品保處協理	陳春正(註2)	-	-	3,396	-
財務中心協理	陳學毅(註1)	(7,703)	-	35,899	-
稽核室經理	尤文鳳(註1)	5,431	-	6,921	-

註1：持有股數中均已含其個人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數。

註2：李慈靜小姐於108年6月6日當選董事，故上列增(減)數為108年6月6日至109年4月11日變動數；潘新堅先生於108年5月3日就任現職，故上列增(減)數為108年5月3日至109年4月11日變動數；陳春正先生於108年10月16日就任現職，故上列增(減)數為108年10月16日至109年4月11日變動數。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楊錫隆	贈與	109.3.11	陳玉儉	夫妻	500,000	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關係之資訊

109年4月11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崑泰	197,123,594	50.71	-	-	-	-	無	無	-
	-	-	-	-	-	-	無	無	-
林茂桂(註1)	24,071,194	6.19	3,091,351	0.80	-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林茂桂	為股東本人具保留運用決定權之信託專戶	-
							李慈靜	配偶	-
							林彥里	父女	-
							林怡青	父女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林茂桂	10,000,000	2.57	-	-	-	-	林茂桂	本人具保留運用決定權之信託專戶	-
林彥里	7,890,315	2.03	-	-	-	-	林茂桂	父女	-
							李慈靜	母女	-
林怡青	7,883,324	2.03	-	-	-	-	林茂桂	父女	-
							李慈靜	母女	-
德銀託管柏瑞亞洲小型公司投資專戶	6,385,181	1.64	-	-	-	-	無	無	-
帝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月昭	4,105,273	1.06	-	-	-	-	無	無	-
	1,616,669	0.42	-	-	-	-	無	無	-
曾國華	3,893,534	1.00	-	-	-	-	李淑卿	配偶	-
昱峰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淑卿	3,502,243	0.90	-	-	-	-	無	無	-
	-	-	3,893,534	1.00	-	-	曾國華	配偶	-
李慈靜	3,091,353	0.80	24,071,194	6.19	-	-	林茂桂	配偶(註1)	-
							林彥里	母女	-
							林怡青	母女	-

註1：林茂桂先生於107年9月13日辭世。

註2：本表所列持股未包含本人、配偶具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

註3：持股比率係按持有股份股數÷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388,751,037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間)接控制之事業對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4月1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	10,000,000	100.00	-	-	10,000,000	100.00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Ltd.	3,800,000	100.00	3	-	3,800,003	100.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最近年度增資說明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7.12	10	100,000	1,000,000	100,000	1,000,000	成立股本	-	經濟部97年12月24日經授中字第09734238930號
98.02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8,100,000	81,000,000	受讓原母公司高效電子(股)公司分割電源供應器事業部門之相關營業	註1	經濟部98年2月20日經授中字第09831746550號
98.04	11	250,000,000	2,500,000,000	208,100,000	2,081,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00	-	經濟部98年4月8日經授商字第09801067810號
99.08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41,586,832	2,415,868,320	盈餘轉增資 203,765,32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31,103,000	-	經濟部99年8月9日經授商字第09901180110號
100.12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76,183,942	2,761,839,420	盈餘轉增資 345,971,100	-	經濟部100年12月20日經授商字第10001283310號
101.10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325,796,934	3,257,969,340	盈餘轉增資 496,129,920	-	經濟部101年10月08日經授商字第10101207240號
102.08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329,378,645	3,293,786,450	盈餘轉增資 35,817,110	-	經濟部102年8月19日經授商字第10201169370
102.11	41.6	400,000,000	4,000,000,000	353,378,645	3,533,786,450	現金增資 240,000,000	-	經濟部102年11月16日經授商字第10201240200號
103.08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58,853,349	3,588,533,490	盈餘轉增資 54,747,040	-	經濟部103年8月12日經授商字第10301161680號
104.08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64,311,133	3,643,111,330	盈餘轉增資 54,577,840	-	經濟部104年8月19日經授商字第10401172760號
104.09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68,319,103	3,683,191,0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0,079,700	-	經濟部104年9月21日經授商字第10401197910號
105.03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70,059,873	3,700,598,7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及註銷 17,407,700	-	經濟部105年3月30日經授商字第10501059290號
105.06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70,026,535	3,700,265,35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33,380	-	經濟部105年6月30日經授商字第10501141370號
105.08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75,769,640	3,757,696,400	盈餘及員工酬勞轉增資 57,431,050	-	經濟部105年8月18日經授商字第10501206540號
105.09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75,748,880	3,757,488,8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7,600	-	經濟部105年9月9日經授商字第10501223000號
105.11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75,744,620	3,757,446,2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2,600	-	經濟部105年11月24日經授商字第10501273340號
106.04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75,740,072	3,757,400,72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5,480	-	經濟部106年4月26日經授商字第10601048690號
106.05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80,461,721	3,804,617,210	員工酬勞轉增資 47,216,490	-	經濟部106年5月3日經授商字第10601052900號
106.06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80,431,133	3,804,311,33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5,880	-	經濟部106年6月1日經授商字第10601069520號
106.08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82,289,947	3,822,899,470	盈餘轉增資 18,588,140	-	經濟部106年8月7日經授商字第10601109550號
106.08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82,277,554	3,822,775,54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3,930	-	經濟部106年8月25日經授商字第10601120510號
106.11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82,272,271	3,822,722,71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2,830	-	經濟部106年11月29日經授商字第10601159690號
107.05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86,695,410	3,866,954,100	員工酬勞轉增資 44,231,390	-	經濟部107年5月1日經授商字第10701043870號
107.07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85,986,588	3,859,865,880	註銷庫藏股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088,220	-	經濟部107年7月31日經授商字第10701093100號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7.08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87,880,301	3,878,803,010	盈餘轉增資 18,937,130	-	經濟部107年8月16日經授商字第10701101820號
107.11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83,141,301	3,831,413,010	註銷庫藏股 47,390,000	-	經濟部107年11月26日經授商字第10701143780號
108.04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86,715,375	3,867,153,750	員工酬勞轉增資 35,740,740	-	經濟部108年4月25日經授商字第10801046920號
109.04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84,200,375	3,842,003,750	註銷庫藏股 25,150,000	-	經濟部109年4月22日經授商字第10901058150號
109.05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88,751,037	3,887,510,370	員工酬勞轉增資 45,506,620	-	經濟部109年5月4日經授商字第10901063430號

註1：依企業併購法及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以分割受讓增資方式受讓原母公司高效電子(股)公司分割之電源供應器事業部門之營業、資產及負債，淨價值新台幣 80,000 仟元。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1)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388,751,037	111,248,963	50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註1：含本公司已買回尚未轉讓之庫藏股 916,000 股。

3、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9 年 4 月 11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庫藏股	合 計
人 數	2	16	45	7,340	166	1	7,570
持 有 股 數	1,940,980	6,419,298	228,752,596	110,351,108	40,371,055	916,000	388,751,037
持 股 比 例	0.50	1.65	58.84	28.39	10.38	0.24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不適用。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9 年 4 月 11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971	188,977	0.05%
1,000 至 5,000	3,178	6,067,092	1.56%
5,001 至 10,000	518	3,689,332	0.95%
10,001 至 15,000	206	2,492,120	0.64%
15,001 至 20,000	122	2,151,504	0.55%
20,001 至 30,000	127	3,090,458	0.79%
30,001 至 50,000	123	4,807,724	1.24%
50,001 至 100,000	104	7,304,118	1.88%
100,001 至 200,000	91	12,984,667	3.34%
200,001 至 400,000	57	16,977,124	4.37%
400,001 至 600,000	25	12,237,434	3.15%
600,001 至 800,000	10	7,240,806	1.86%
800,001 至 1,000,000	8	7,040,926	1.81%
1,000,001 股以上	30	302,478,755	77.81%
合 計	7,570	388,751,037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持有股份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股東

109 年 4 月 1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97,123,594	50.71%
林茂桂		24,071,194	6.19%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林茂桂		10,000,000	2.57%
林彥里		7,890,315	2.03%
林怡青		7,883,324	2.03%
德銀託管柏瑞亞洲小型公司投資專戶		6,385,181	1.64%
帝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05,273	1.06%
曾國華		3,893,514	1.00%
昱峰投資有限公司		3,502,243	0.90%
李慈靜		3,091,353	0.80%

註：本表未含本人具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66.90	69.70	64.40
	最 低			37.90	41.00	42.00
	平 均			49.74	54.84	53.95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9.28	21.67	18.57
	分 配 後			17.28	18.47	18.57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379,238	381,679	384,098
	每股盈餘	原 列		2.72	4.51	0.35
		追 溯 調 整		2.72	4.51	0.35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2	3.20	-
	無償配股	盈 餘 配 股		-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1)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2)			18.29	12.16	-
	本利比(註 3)			24.87	17.14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4.0%	5.8%	-

註 1：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1、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為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之目的，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明訂未來之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處電子業之發展期，股利政策應兼顧新產品資金需求及增加股東投資報酬之目標，故每年股東股利發放總額不高於可供分配股東股利之盈餘總額的9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利發放總額之10%。

但若可供分配股東股利之總額未達每股0.5元時，則不受前項比率之限制。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1,720,486,620元，依法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72,048,662元並迴轉特別盈餘公積305,195,778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94,456,337元，及扣除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4,619,133元、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457,755,523元，一〇八年度可供分配盈餘共計1,485,715,417元。

依據109年3月2日第五屆第十一次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現金股利1,241,072,118元，每股配發3.2元。並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及現金股利發放日；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或將庫藏股轉讓、註銷等情形，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本次配息基準日訂為109年4月15日，現金股利發放日訂為109年5月14日。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說明：不適用。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並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故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本公司章程第廿四條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利益，應提撥不低於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上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發放。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依本年度獲利狀況，在章程所定成數範圍內估列。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以董事會決議發行新股前一日收盤價計算，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股票酬勞以現金發放。

(3)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本公司董事會於109年3月2日決議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如下：

A.配發員工酬勞現金：新台幣0元。

B.配發員工酬勞股票：新台幣268,034,000元，其發行股數以董事會前一日收

盤價 58.9 元計算，計發行新股 4,550,662 股，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酬勞 8 元以現金發放。

C.配發董事酬勞：新台幣 22,298,202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D.一〇八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合計 290,332,202 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經 109 年 3 月 2 日第五屆第十一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員工酬勞總金額新台幣 268,034,000 元，全數以股票發放，若扣除員工股票酬勞計算不足一股之 8 元以現金發放，實際以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金額為 268,033,992 元，占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 1,720,486,620 元之比例為 15.58%，占員工酬勞總金額之比例為 100%。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實際配發員工酬勞現金：新台幣 37,022,004 元。

(2)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股票：新台幣 183,349,996 元，其發行股數以 108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前一日收盤價 51.3 元計算，計發行新股 3,574,074 股。

(3)實際配發董監酬勞：新台幣 13,649,923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4)實際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金額合計新台幣 234,021,923 元，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者)

109 年 5 月 5 日

買回期次	第三次	第四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5/11/8~105/12/19	107/9/25~107/10/18
買回區間價格	新台幣 42~52 元	新台幣 40~5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515,000 股	普通股 1,864,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124,125,568 元	新台幣 75,678,728 元
已買回數量佔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25.15%	18.64%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2,515,000 股	948,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916,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0%	0.24%

註：係以 109 年 5 月 4 日經濟部登記已發行股份總數 388,751,037 股計算。

2、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尚在執行中者)：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本公司目前並無公司債之發行。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本公司並無辦理特別股之發行。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並無辦理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並無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並無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並無辦理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業務。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無此情形。

(二)就前款各次計畫之用途，分析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比較：無此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其他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器材、照明燈具之研發、製造及買賣，以及智慧建築系統業務。

2、營業比重：

年度 產品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比重 (%)
電子零組件產品	25,538,856	74.21
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他電子產品	8,666,264	25.18
其他	210,250	0.61
合 計	34,415,370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 (1) 桌上型個人電腦電源：符合國際節能需求的多與單輸出電源，提供 PC 及工作站電源，並提供小型化給 All in One 的系統使用。
- (2) 電競個人電腦電源：內置式，150W~850W。
- (3) 遊戲機電源：提供新世代遊戲機的內/外置電源，並支援三度空間的遊戲機配件電源。
- (4) 筆記型電腦電源：包括 30W 到 200W，提供不同大小的筆電電源(由 10 吋到 15 吋標準型筆電)，及 150W 至 500W 提供電競筆電使用的電源。
- (5) 機上盒電源：提供網路或節目提供者的網路機上盒電源。
- (6) 雲端伺服器電源系統：500W~2000W 的電源系統。
 - A.通訊電源：提供路由器，網路及 HUB 的小電源，到數百瓦的公司中央網路電源。
 - B.伺服器模組化設計電源：提供超高功率密度模組化設計 500W/800W/1000W/1200W/1600W/2000W CRPS 標準電源模塊，支援低階到高階 AI 伺服器及超大型雲端資料中心(N+1/N+N)冗餘電源系統。
 - C.儲存裝置電源：高可靠度的(N+1/N+N)冗餘電源，確定任何情形斷電或電源損壞，系統仍可持續工作。
- (7) 雷射印表機電源：提供雷射印表機的電源及雷射引擎的驅動器，包括 110W 至 400W 電源模組及 72W(Combo)等。
- (8) 噴墨印表機電源：提供 10W 至 60W 的內置電源供應器。
- (9) 物聯網(IOT)：含配件主機的電源。
- (10) 電池充電裝置：提供工具機、無人機及行動裝置的電源及充電器。
- (11) 智慧家庭裝置用電源：5W 至 60W 之 adapter 與 open frame，使用裝置包括智慧音箱，智慧門鈴，智慧型溫度控制器與煙霧偵測器，智慧監控系統與保全系統，智慧型開關與插座，及智慧化妝鏡。
- (12) 內聯網 PoE 電源：50W 至 1000W 系統內置電源。
- (13) LED 車用照明與模組：提供並配合汽車原廠進行各式車內外照明之設計與產品開發，並提供各式 LED 車燈模組之設計與生產。

- (14)智慧建築系統：提供智慧建築整合管理平台、智慧運算邏輯控制器、無線控制模組、無線閘道器、環境感測器及行動裝置 APP。
- (15)環境控制集成系統：提供系統控制主機、無線控制模組、環境感測器、無線閘道器及行動裝置 APP。
- (16)能源管理系統：提供系統控制主機、有線/無線智慧電表及行動裝置 APP。
- (17)影像辨識系統：提供人臉辨識、人員追蹤、區域警戒及車牌辨識等影像辨識軟體。
- (18)提供智慧建築系統工程諮詢、規劃、設計、系統整合、採購、施工及維運作業。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 (1) 桌上型個人電腦與工作站電源：持續提供白金牌類的高效率機種及小型化高效率的 All in One 電源，同時配合新 ErP 規定，開發鈦金高效率電源機種。
- (2) 遊戲機電源：配合新世代遊戲機產品，開發高於 450W 大功率，高切換頻率之小型化電源。
- (3) 筆記型電腦電源：超低待機省電的電源供應器，約 20mW 的待機功耗，及超薄或超小之多功能電源供應器，使用最新架構與零件，(ACF+GaN)新型 USB Type C 具 PD 功能的可變換輸出的適配電源，瓦特數超過 100W。
- (4) 5G 運用電信 IT 基礎設施電源系統：500 ~ 1300W 支持 OTII(Open Telecom IT Infrastructure)高溫高濕機房環境運用電源系統。
- (5) 高階 AI 伺服器以及超大型雲端資料中心電源系統：3000 ~ 4400W 高功率密度模組化設計電源模塊，支援高階 AI 伺服器及超大型雲端資料中心(N+1/N+N)冗餘電源系統。
- (6) 物聯網裝置的電源。
- (7) 各類電池充電裝置，高端的無人機充電站與電動機車充電機，電動腳踏車充電器。
- (8) 工業用平板電腦嵌入式電源：提供工業 4.0 自動化平板電腦(Panel PC)系統可運用在邊緣運算(Edge Computing)50W~450W 電源。
- (9) 電競個人電腦電源：提供高功率密度及全數位化之 ATX 80 PLUS 白金牌多組輸出可變電壓內置電源。
- (10)資料中心 Open Compute Project 標準電源架與電源模組：18KW 至 36KW 電源架內置 N+1 冗餘電源系統。
- (11)無風扇自然冷卻 PoE 高效率電源。
- (12)LED 適應性大燈之模組開發與雷射遠光輔助燈模組。
- (13)智慧暖通空調系統：提供智慧空調箱解決方案、風電機一體化設備、智慧空調箱控制器、各類型傳感器及行動裝置 APP。

(二)產業概況

本公司主要產品包括各式電源供應器，茲就本公司主要產品所屬產業概況分析如下：

1、產業現況與發展

電源供應器(Power Supply Unit, 簡稱 PSU)負責將自外部供給較不穩定之電力經穩壓、變頻後轉換為電子產品內部所需的穩定電源，由於大多數的電器電子產品運作所需的電力乃是直流電(簡稱 DC)，但是電力公司所提供的電源，因為發電和電力輸送的物理限制，只能採用高壓交流電(簡稱 AC)，因此電子產品必須透過電源供應裝置，一方面將交流電轉換成直流電，一方面將電壓調整到產品可運作的範圍之內，使產品方能順利運作。此外，由於現代電子零件越趨精密的同時，

也容易受到不穩定電流的破壞，因此穩定的電源供應器不但是產品能否正常運作的關鍵，同時也影響到產品的使用壽命，可說是電子產品的心臟。

電源供應器依所提供的功能和基本構造來區分，主要可分為線性式電源供應器(Linear Power Supply，以下稱 LPS)、交換式電源供應器(Switch Power Supply，以下稱 SPS)以及不斷電系統電源供應器(Uninterruptible Power System，UPS)，其中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為目前產品的主流，故以下電源供應器產業介紹多以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為主軸。

電源供應器若依照輸入/輸出的特性區分，可分為 AC/DC(交流電轉直流電)、DC/DC(直流電轉直流電)、AC/AC(交流電轉交流電)、DC/AC(直流電轉交流電)等種類，端視電子產品或儀器需求之不同，電源供應器設計也相對不同。AC/DC 電源供應器為最常見的種類，主要目的在於將市電轉換成符合產品運作電壓的直流電，產品包括 SPS、Adapter 等，應用於 PC、NB、電器、網路設備等、DC/DC 轉換電源供應器主要為通訊或極低電壓，極高電流的需要，是將已經由 AC/DC 電源裝置轉換後的直流電再轉換為各種特殊電壓，通常使用在需要極穩定電源，或是需要特殊運作電壓的儀器設備上，如電腦晶片等、AC/AC 則主要應用於 UPS(不斷電系統)、DC/AC 用於太陽能電轉換等。有關電源供應器詳細分類與用途可參見下表。

電源供應器主要分類

輸入/輸出電流型態	種類	用途
AC/DC	PC 用電源供應器	為最常見的電源供應器類型，主要特點為效率高，並有鐵殼保護，功率介於 50W~2,000W。
AC/DC	Open Frame	網路通訊產品、工業電腦、工業機械、顯示器所內建之電源供應器類型，沒有鐵殼保護，設計時的自由度較高，可依空間、功率需求而客製化生產。
AC/DC	Adapter	常見的外接電源供應器類型，有塑膠外殼包覆，多應用於筆記型電腦及各類消費性電子產品。
DC/DC	Converter	將 AC/DC 裝置所轉換出的 DC 電源再進行升降壓，多應用於需要精準電壓的電子產品。
AC/AC	UPS	UPS 為不斷電系統的縮寫，平時連接 AC 市電充電，斷電時可提供 AC 電源至電腦等電子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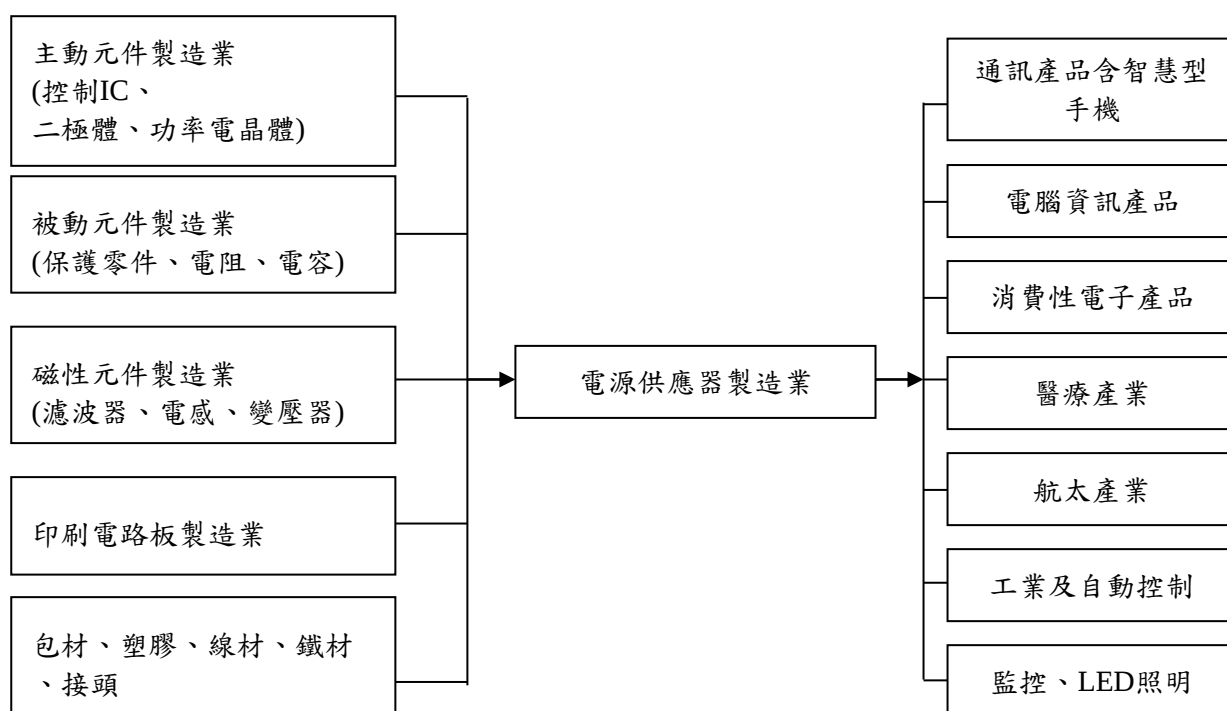
此外，近年來環保意識抬頭，節能減碳的觀念逐漸普及，如何在符合各國節能規範及環保法令之要求下，提升電源供應器的轉換效率與降低待機耗電，將成為各家廠商的研發重點，而節能產品如 LCD 電視與 LED 照明器具所需之電源供應器亦成為本產業的新市場，為開拓營收來源，各廠商已利用電源技術上的優勢逐步切入其他所需高功率電力轉換器等產品。

新 USB TYPE C 的可識別系統的電源，為新一代 PC 及手機共用的電源亦成氣候，TYPE C 的 USB 介面接頭亦可能成為手機標準化的一環。

2、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電源供應器通常由各類主動元件(可將電氣信號放大、振盪、運算，如控制 IC、功率電晶體、二極體)、被動元件(不改變電氣信號基本特徵，如電容，電阻、保護零件)、磁性元件(揮發濾波作用或升降電壓，如變壓器、電感、濾波器)組成，上述元件再經過人工或機械自動化插件後固定在印刷電路板(PCB)上。若此電源供應器不屬於 Open Frame 產品則需加上金屬外殼作為保護與屏蔽電磁波之用，最後與外接線材連結後即可加以包裝出貨。電源供應器可單獨販售或作為其他電子產品的零組件，用途十分廣泛，台灣廠商主要生產通訊產品、電腦資訊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所需之電源供應器。有關整體電源供應器製造業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如下圖。

電源供應器製造業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圖



以電源供應器市場而言，台灣業者多偏重於 AC/DC 及 DC/DC 的產品，一般而言，AC/DC 應用層面較廣，而 DC/DC 除作為電子產品設備內部元件使用外，亦多為高階工業電源所應用，產品技術層面較高。檢視電源供應器產業的上、中、下游結構，在「上游原料」部分，台灣在控制 IC 部分(元件)，除小部分仰賴國外進口外，其餘元件大多具備良好的自製供給能力。而「下游應用產業」部分，台灣資訊產業發展成熟，產業鏈結完整，對於 PC 相關、消費性電子、網通以及工業機具的配合能量上，都具有高度競爭力。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產品朝向小型及美觀化發展

電源供應器為電子產品之關鍵零組件，其功能要求與應用產品特性息息相關，由於近年來隨著電子產品逐漸往體積小、美觀化、重量輕、可堆疊化、能耗低等趨勢發展，電源供應器必須因應此一需求，朝向減少模組體積、美觀化及提升能源轉換效率發展。

(2)產品品質與技術升級

由於電源供應器標準產品漸趨成熟，國內廠商主要產品多以支援資訊應用為主，加上競爭廠商日漸增多，以致於價格競爭激烈，在下游應用產品毛利已日益薄利化的趨勢下，電源供應器廠商除了提高本身技術與品質、控制成本及擴大本身的產業經濟規模外，同時必須加強開發及設計高附加價值的產品，以爭取新的應用市場。

(3)安全規範日趨嚴格

由於能源價格趨漲，消費者環保意識抬頭，環保節能產品為未來之發展趨勢，加上各國對電子產品安全性要求趨於嚴格，以保護消費者安全，而能符合各國政府對於節能的規範，於技術設計上提供解決方案之產品及廠商，將具有競爭之優勢及市場機會。

(4)產線及關鍵零組件自動化生產

因應人力短缺及薪資上漲，自動化生產可顧及因人力而造成的交貨延遲及整體成本上揚，同時可保持產品品質的一致性，減少人為錯誤造成的品質問題。

4、產品之競爭情形

由於電源供應器產業需要規模經濟或生產技術，且部份高階或環保的電源供應器需取得專利權或認證，加上高階產品技術層次高，研發費用大，故進入障礙較高，大者恆大的趨勢將日益明顯。

台灣為全球資訊產品主要生產國，在下游產業帶動下，電源供應器的出貨量亦名列前茅，故電源供應器產業的競爭者，主要為台灣自家的廠商。由於電源供應器的應用範圍廣泛，且大都採專注經營某些功率範圍或應用領域，形成每一競爭者各有其優勢，故市場上中型規模以上的公司被淘汰的並不多，皆可在市場上找到定位。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第一季
研究發展費用	1,438,813	1,649,361	345,947
營業收入淨額	31,292,361	34,415,370	6,709,423
佔營收比例(%)	4.60	4.79	5.16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研發成果	研發技術
• 個人電腦內建式電源，150 W~850W	• LLC 技術
• 筆記型電腦外接式電源，30 W~330W	• Flyback • 半橋 LLC 架構
• 通訊用高功率智慧直流電源模組	• 半橋共振 • 數位監控設計 • 支援備援功能
• 小型化 30/40/60 W adapter 插牆式設計	• Active clamp Flyback + GaNFET
• Tablet/ Smart Phone 新充電平台	• Type C PD, PPS & QC
• 300W/400W Laser 多功能複印機電源	• LLC+AC Module
• 700~2500W 的伺服新電源	• 全數位控制的 LLC 架構
• USB Type C PD 多輸出電源，26W / 30W /45W /65W/90W	• 依 USB PD Spec 及 ASIC 設計
• 大小型鋰電池充電裝置至 1200W	• LLC+充電電路
• 物聯網相關電源裝置 7W~30W	• Flyback+聯網
• 遊戲機電源平台 50W~850W	• Flyback+高頻 LLC 架構
• 噴射印表機電源 15 W~50W	• Flyback 架構及塑膠殼
• Direct AC 光源模組及 Smart Lighting 模組 10 W~150W	• AC 直控式 LED 光源 • Zigbee 網路架構
• 高效率電競 PC 的外接電源 120W~330W	• LLC 架構
• 無人機充電站並聯式模組 1200W~2000W	• LLC 架構+充電自動控制系統
• 桌上型電競電源 550W~850W	• LLC 架構+Flyback+Buck
• 工業用平板電腦嵌入式電源 50W~350W	• Active Clamp Forward • APFC • LLC 架構
• LED 晝行燈與定位燈模組 • LED 近燈模組 • LED 遠燈模組 • LED 雙光模組 • LED 霧燈模組 • LED 晝行燈與轉向燈模組 • LED 組合式尾燈模組 • LED 高位制動燈模組 • LED 車內燈模組	• LED 近遠雙光之光學設計 • 光導式 LED 晝行燈與轉向燈設計 • 厚壁式 LED 晝行燈與轉向燈設計 • 溫度保護設計 • LED 近燈光學設計

3、未來年度研究與發展計畫

公司未來產品發展方向如下：

(1)辦公室自動化及個人電腦電源產品：

雖然個人電腦市場整體規模因平板電腦的增加而有衰退的情況，唯所有電腦相關產品皆需依賴電源運作，只有功能需求不同之差異，故整體電源市場仍呈現成長趨勢。

近年來，節能、減碳、綠能為產業內要求的重點，在各類的電源產品中，皆有相關國際組織定義未來效能的需要，類似於電腦的電源 80Plus 的標準，特別是鈦金牌 10%、20%、50%及 100%負載的效率需求分別為 90%、94%、96%及 91%。在此趨勢下，電源產品必朝著更高效率的研發邁進。著眼於未來效率的趨勢，秉持創新原則，本公司投入人力與物力致力於開發超越白金牌的電源產品。在筆記型電腦的適配器則以待機及整體輸出效率為開發重點，並依系統的外型朝輕薄短小及美觀大方的設計理念。在平板電腦產品方面，雖然輸出功率小，但對外型則需新穎輕巧，並具備地區性的插頭切換功能，達到無國界的泛用電源。

無線網路為整體電腦產業必備功能，其設備所需電源亦為產品的重要一環。這些設備的輸出裝置，又以印表機相關設備最為重要，故電源需求則依印刷引

擎的不同而有差異。另外，雷射引擎的電源要求複雜，須要掌握新技術以符合客戶的要求，並延伸到辦公室多功能影印機。除了雷射印表機外，亦已成功進入噴墨印表機市場，並成為某大廠印表機之主要供應商。

(2)娛樂性輸入裝置：

由於雲端時代的來臨，播放媒介由傳統的硬體 DVD、Blue ray 播放器、game console 等，已逐漸被網路串流所取代。除了數位內容軟體的更新，新的硬體輸入裝置的主流趨勢將為各式的機上盒(Set-Top Box)，如：Apple TV, Google TV, MOD 等。內嵌式電源板以及外接式薄型電源適配器均可符合需求，其中標準化的外接式薄型電源適配器，亦適用於少量多樣的產品，而內嵌式電源板則可滿足注重外型 Style 的機種。

除遊戲機外，另外由電玩業者所發展的遊戲模組，亦提供方便及簡單操作的遊戲盒，電競 PC 亦成為遊戲機主流之一。

(3)智慧建築系統：

具聯網、運算、控制及學習能力的智能化系統，對照明、空調、電力、安防、人車偵測、人機互動提供全方位智慧化解決方案，廣泛應用於住宅、辦公、商場、園區與城市，將是未來智慧城市的整合管理系統核心。

(4)雲端資訊設備電源產品及資料中心：

雲端服務與行動聯網已成為市場主流，系統開發商除導入智慧型軟硬體架構，強化應變能力外，對於設備電源之節能需求更是重視，大多數的資料中心供電能力與空間不足限制業者設備容量擴充，機房散熱設計不周增加電力損耗，因此，設備電源設計需更進一步縮小尺寸，提高轉換效率，進而降低資料中心之營運成本。同時，歐美相關節能法規要求，也迫使設備電源在輕載與轉換效能要能達到相當的水準。另一方面，新型貨櫃型雲端資料中心可大幅節省使用空間及成本，可將所有機房設備縮減至 20 呎貨櫃中，對於企業用戶來說具有使用彈性之優勢。

本公司積極佈局雲端設備電源，除供伺服器與儲存系統使用外，也投入網通電源之研發。透過國內外相關廠商合作，取得多項電源管理相關專利，並領先業界提出各種改善設備電源效率之解決方案。例如採用無橋式 AC/DC 電路架構與零切換損失技術，應用 SiC 元件與整合型磁性元件等，有效改善整機效率與提高功率密度，挑戰各類高效能、高功率機種，於開發設計階段即應用模擬軟體分析電路、3D 模型與熱流，有效縮短開發時間。

未來對於雲端設備電源之設計開發，將加重軟體設計應用，尤其在智慧型電源監控管理單元及數位電源控制，例如家庭安全監控系統的電源，均為發展重點。為面對雲端服務技術之需求，本公司之電源管理方案將推陳出新，以因應未來電源設計所帶來之重重挑戰。

(5)工具機與庭園設備用充電器：

結合數位智能的工具機帶動工具機產業成長，而在庭園設備方面，目前以使用汽柴油為主，隨著環保意識抬頭及使用便利性的考量，已開始逐漸往電動方向發展而帶動中功率充電設備的需求。

(6)因應行動裝置充電器功率需求上升的趨勢，開發 30-65W 高密度小型化充電器。

(7)影像顯示屏幕電源產品：

提供客製化設計之電源產品，滿足高階 4K，8K OLED 影像顯示屏幕之高度解析及支援多音域環繞聲場處理需求。

(8)汽車 LED 頭燈：

汽車 LED 適應性頭燈模組：因應汽車電子的發展，使用 LED 頭燈已是目前發展之必然趨勢。為增加行車安全性與提升用車人的舒適性，本公司持續進行 LED 適應性車燈(ADB)模組之開發，ADB 設計是透過偵測外在環境自動轉換光型來降低造成對向來車的眩光與配合環境路況進行光型變化。

雷射遠光輔助燈模組：利用雷射的準直性，可以設計出更緊湊的遠光輔助燈模組，並給整車廠帶來更具彈性的外型設計。且雷射可以滿足 400~600m 的投射距離，可以給用車人帶來充足的反應時間，增加安全性。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產品行銷

A.提高高附加價值電源供應器產品之銷售比重，以增加公司獲利。

(2)生產管理

A.透過集團共同採購，並積極擴展與大陸供應商合作，以有效降低購料成本。

B.持續提高自動化生產比率，提升生產效率強化產品品質，並降低勞工成本上升之壓力。

(3)研發策略

A.持續致力於產品之創新及技術之研發，提升本公司市場及技術地位。

B.全面推動自動化生產並持續發展新製程，以提高產品生產效率及品質。

C.加速各項產品之國內、外品質認證，以提升國際市場競爭力。

D.持續延攬優秀人才，並加強員工專業訓練，以提升公司整體研發實力。

(4)人力資源

A.與大學院校合作，提供獎學金予優秀學生，以網羅專業人才。

B.藉由各項人力資源管理系統指標，協助各事業部達成年度營運獲利目標。

(5)財務管理

A.善用衍生性金融商品及資本市場多樣化理財工具，以降低匯兌波動及原物料價格上漲風險。

B.持續加強應收帳款管控，提高各項資產之週轉率，並有效控管預算之編列及執行。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1)產品行銷

A.配合產業發展趨勢，積極拓展物聯網及電競電腦電源等相關產品之業務。

B.持續擴大電源供應器產品之市占率並積極拓展新產品之客戶市場。

C.有效掌握市場發展趨勢並提高客戶服務效率，持續深耕與客戶關係，提供客戶最即時服務。

(2)生產管理

A.持續研發並精進產品製造流程，以提昇生產效率及產品品質。

B.強化高附加價值電源供應器產品經濟規模優勢，提升生產效能。

C.籌備規劃新增泰國工廠，分散生產基地風險。

(3)研發策略

A.持續與國際知名大廠客戶及供應商合作，掌握先進關鍵技術及市場發展方向，建立技術優勢。

B.掌握市場發展趨勢，研發新應用領域之電源產品，增加公司產品項目，以提高公司獲利。

C.持續開發智慧家庭及綠色建築相關之電源產品，與全球智慧節能趨勢接軌。

D.擴充伺服器及大資料中心之電源解決方案，往高階產品市場發展。

E.持續研發遊戲機及電競電腦之高功率電源產品。

(4)人力資源

A.瞭解國內外人力資源相關政策發展趨勢，並定期檢討公司相關辦法及制度，謀取勞資雙方最大共同利益。

B.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落實公司治理、重視僱員關懷，以達企業永續經營目標。

(5)財務管理

A.依照各國稅務法令之規定，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作最適當之稅務規劃。

B.持續改善負債比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 地區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163,996	0.52	167,079	0.49
外 銷	亞洲	27,691,413	88.50	30,349,643	88.18
	美洲	2,988,857	9.55	3,300,507	9.59
	歐洲	444,344	1.42	575,633	1.67
	其他	3,751	0.01	22,508	0.07
	小計	31,128,365	99.48	34,248,291	99.51
總 計		31,292,361	100.00	34,415,370	100.00

2、產品市場佔有率

依據美國 MTC 的調查資料，在全球前 15 大電源供應器製造商市占率排名中，本公司名列全球前十大主要廠商，於市場上係屬領導廠商之一，另在全球電源供應器代工及通訊用市場中則名列前五大。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電源供應器為電力電子產品不可或缺之關鍵零組件，其應用範圍相當廣泛，可應用於資訊類、通訊類、工業/測量類、國防/航太類及其他類別等之產品，而本公司亦從事多元化經營，主要產品應用包括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遊戲機、伺服器、智慧家庭及 LED 車用照明產業等，故在電源供應器產業上，其未來之供需狀況與上述產業息息相關，茲就本公司主要產品應用所屬產業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分析說明如下：

(1)筆記型電腦與桌上型電腦市場

2019 年受惠於商用市場增溫，全球個人電腦出貨量總計達 2.61 億台，較 2018 年增加 0.8%，是全球 PC 市場 7 年來首次出現正成長。2020 年全球 PC 出貨量，因新冠肺炎導致中國當地供應鏈停工與市場買氣下滑的雙重衝擊下，預估將比前一年衰退。

(2)遊戲機市場

遊戲機硬體基本上分為電視遊戲機、遊戲機盒、單機及手持行動裝置的遊戲。

在電視遊戲機方面，在次世代主機尚未發售，PS4 及 Xbox One 銷售量快速滑落，而 Nintendo Switch 尚處於產品成長期，2019 年整體市場成長率下滑約 3%，銷售量達約 4,173 萬台。由於 PS4 及 Xbox One 進入產品衰退期，即使 2020 年推出次世代主機也不會立即造成銷售量反彈，消費者仍持觀望態度，待有足夠專屬遊戲軟體後，才會替換為新主機，Nintendo Switch 銷售量成長將延續至 2020 年，預計整體市場成長約 11.4%，銷售量達約 4,650 萬台。

(3)雲端及伺服器市場

2019 年全球伺服器出貨，上半年因中美貿易戰加徵關稅、大型資料中心提前於 2018 年拉貨等影響，出貨呈現衰退，但下半年開始恢復成長正軌，整年減幅為 1.2%，2020 年第一季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訂單需求雖然沒消失，

但出貨受到影響，然大型資料中心需求將持續為牽引伺服器產業成長動力，預期若疫情第二季能獲得控制，出貨動能有望轉佳，2020 年全年伺服器市場仍將維持成長展望。

(4)智慧家庭市場

由於新冠肺炎的出現，2020 年全球智慧家庭市場規模將從原先預估的 1,206 億美元，向下修正為 1,010 億美元，整體市場減少 196 億美元的營收，智慧家庭市場在 2020 年必定面臨重大調整的挑戰，大多數國家的成長都將會放緩。但長期來說，智慧家庭發展趨勢不會轉變，未來隨著疫情減緩，市場又將迎來一股商機，各大廠於此時刻，仍將持續強化產品的功能與佈局，為未來做準備。

(5)LED 車用照明產業

2018 年歐美國際車廠都在新款式汽車標配自動開啟日行燈功能，以降低事故發生率，車燈走向 LED 化已成為趨勢，在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中的主動式轉向頭燈(AFS)與自動調整頭燈系統(ADB)皆陸續導入 LED，因此帶動 LED 燈在車用的滲透率，在車燈維修市場產品尺寸、接頭與傳統光源統一規格下，將會帶動使用者更換 LED 頭燈意願。預估 2020 年全球車用 LED 產值 70 億美元，2019 至 2023 年的複合年成長率為 18%。

綜上所述，雖然本公司主要產品應用所屬產業於 2019 年各有消長，根據 MTC 的資料，預估市場對於電源供應器的需求仍將維持成長的趨勢。

4、公司競爭利基及影響公司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

A.實力堅強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擁有堅強且經驗豐富的專業經營團隊，其深厚的產業基礎及人脈結合而成的宏觀視野與優秀的企業經營能力，帶領著本公司不斷的創新與變革、產品市場佔有率持續提升，以及拓展新事業的成功經驗。此外，透過充分與客戶的密切合作，取得最新市場訊息，掌握市場脈動，不斷開發符合客戶需求的產品，屢屢獲得國際知名客戶肯定，由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皆為國際知名大廠觀之，本公司亦已累積具備了開發優質世界級客戶的能力。而具備上述實力堅強的經營團隊，亦使本公司成為各大廠在開發新產品時緊密合作之重要夥伴。

B.全球策略性佈局

本公司以台灣為集團營運中心，統籌整個集團的經營策略、營運規劃、客戶拓展及接單銷售，同時負責新產品與新技術之規劃、設計與開發。本公司有效運用區域資源，佈建全球行銷、物流、生產及技術服務據點，以台灣為主要研發及銷售中心，大陸專責生產之分工模式，且為就近提供客戶服務以貼近市場，透過全球即時供貨倉庫(如亞洲、美國及歐洲等)，以縮短產品運送時間，提供客戶穩定而快速之貨源，使客戶建立最少庫存、減少資金積壓，滿足客戶品質、價格、交期與地點上的需求，提供予客戶最佳後勤支援服務及技術。

C. 堅強的研發及創新能力

本公司擁有經驗豐富且資歷良好的研發團隊，且客戶多為世界一級大廠，長久合作已淬煉出良好的技術深度與客製化能力，並具備軟硬體人機介面的研發能力，不僅可主動協助客戶改善產品設計介面，同時更積極研發標準化平台，在原有的設計基礎下做有限的變更，加速各種新產品研發時程，以因應市場快速變化。此外，本公司多年來專精於電源供應器之生產及技術研發，亦已累積了機構、電力電子、散熱及材料分析等技術含量及豐富整合經驗，而上述之研發及創新能力，對本公司於未來發展電源供應器業務將是一大利基。

D. 自動化管理及生產能力

本公司除專注於自身之核心競爭力，加強研發產品能力外，並藉由產品設計持續精簡產品之製程及合理化，以減少材料之耗損，而近年來更持續開發自動化生產及隨線檢測設備，並積極導入模組式自動化生產、測試設備與製程，提高生產效率、品質及降低人工成本。

此外，本公司對生產所使用之自動化機器設備，已累積具有自行設計開發及改良之能力，各製造單位皆設置負責精密模具及自動化組裝設備之設計、製作並導入量產之專責人員，依照產品結構、特性及品質需求，與設備商共同開發及設計自動化機器設備，以掌握生產流程及控制產品品質，並透過不斷研發改進，提升生產線之製程技術與良率，特別是變壓器生產自動化，對人工成本降低幫助很大，且品質更穩定。

E. 產品佈局兼備長短期成長動能及一次購足的服務

本公司為一電源供應器之專業設計及製造廠商，具備多元化的電源供應器產品線，其產品功率及應用範圍廣泛，橫跨 3C 及家電產品，加上本公所屬的群光集團為電腦鍵盤、電腦相機、NB 內建相機模組及數位影像產品等領域之領導廠商，本公司在產品多元化的優勢，以及全球行銷與技術服務的專業能力，能為世界一級大廠客戶提供一次購足(One Stop Shopping)的服務，具備了水平整合的效益，亦使得本公司在所屬市場位居重要地位。

(2)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 經營團隊產業經驗豐富，對產品特性掌握度高

電源供應器產品與下游電子產品關聯性大，應用範圍廣，為各主要資訊電子及民生家電產品不可或缺之關鍵零組件，而近年來電源供應器新興應用領域產業的發展，包括平板電腦與智慧型手機的崛起與持續成長，大尺寸電視的銷售熱潮，以及各國陸續進入數位電視轉換期，皆有利於吸引消費者加速換機的消費趨勢，而毛利較高之伺服器用高階電源供應器則受惠於雲端資料庫機房建置增加，可望提供部分廠商商機，上述新興應用領域產業相關電源供應器出貨數量將可穩步成長。而本公司之經營團隊擁有豐富之相關產品製造及開發經驗，對產品特性的掌握度高，故可快速提供滿足客戶之需求及提供解決方案。

b. 符合多項國際認證，品質倍受肯定

本公司持續秉持「No Quality, No Sales」，以客為尊的原則，在電源供應器產品設計符合 UL、CAS、NEMKO、FIMKO、DEMKO、SEMKO、

日本 PSE、歐洲 TUV 等多項安規認證，同時也合乎美國 FCC Class B/CISPR 等要求，並已通過 ISO 9001/ISO 14001/OHSAS 18001 認證，產品支援 PC、NB、遊戲機、雷射印表機、LCD TV、伺服器及電信等設備，為一符合國際標準的專業電源供應器廠商，產品行銷至香港、新加坡、日本、韓國、美國、英國、歐洲等國際大廠，品質深獲肯定。

c.與上下游廠商建立良好穩定之關係

本公司與主要原料供應商已建立穩定之供貨關係，來源穩定且品質佳，並能掌握交期與價格，資材單位亦依接單情形，嚴格控制原物料交期，以降低庫存成本。同時於亞洲、歐洲及美洲等主要市場均有銷售通路，能積極收集市場脈動，配合客戶需求設計及研發產品，並藉由與下游客戶密集之技術交流，與客戶維持長期良好的合作關係，並可進一步累積研發及製造實力。

B.不利因素

a.產品生命週期縮短

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更迭迅速，產品生命週期縮短，必須配合客戶新產品開發速度，縮短交期，致使產品開發設計及量產時間縮短，考驗本公司專業技術及管理能力。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持續積極開發新技術、培養研發人才及改善生產效率與良率外，同時也積極研發標準化平台，在原有的設計基礎下做有限的變更，及加速各種新產品研發時程，以縮短產品開發週期及用料單純化，以因應市場快速變化並降低存貨庫存的風險。

另本公司已與多家國內外知名大廠建立長期良好的合作關係，於產品開發時，採取與客戶交流合作方式，以充分了解客戶需求及市場趨勢，致能快速研發量產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另針對特殊規格之原物料嚴格控管，積極降低庫存，減少產品呆滯之損失，可有效降低成本並提升市場競爭力。

b.產品價格競爭激烈，壓縮獲利空間

近年來隨著行動產品的蓬勃發展，帶動電腦週邊設備、消費性電子等產品相關零組件之市場需求，同時亦使得市場競爭激烈，產品價格壓力增加，致電子產品產生低價化潮流，壓縮廠商獲利空間。

因應對策：

本公司持續專注於經營能力及核心競爭力之提升，包括產品研發能力、材料分析能力、原物料議價能力、自動化生產能力及生產效率、品質，同時持續拓展毛利率較高之高階產品，以尋求產品差異化，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以強化公司之獲利能力，並持續深耕與現有客戶合作關係，在現有基礎下持續拓展業務版圖及市占率。

c.大陸缺工問題及人工成本上升

大陸近年來各省勞動部門為維護勞工權益紛紛調漲工資，再加上大陸內地經濟發展快速，致使大陸沿海地區之工作人口續留意願降低，因此缺工及人工成本持續上揚，已造成各企業營運成本增加。

因應對策：

- (a)本公司持續將製程標準化、簡單化、合理化及生產自動化或半自動化，以提高生產效率及品質，降低人工成本。
- (b)透過本公司機光電熱及材料分析等核心技術及優異的整合能力，降低產品製造過程使用之機構件及物料用料成本，並隨時掌握國際原物料價格波動，以維持本公司整體產品毛利率。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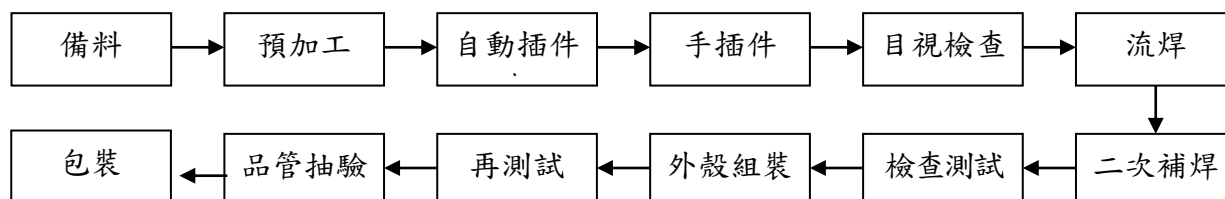
1、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	功能	用途
桌上型個人電腦電源(Desktop PC Power)	AC 為全範圍 90~265 VAC 電壓，轉換成單組或多組輸出，主力為 180 W、200 W、250 W、300 W、350W、550W、650W、750W 及 850W。	提供桌上型個人電腦使用。
筆記型電腦電源(Adapter 及電競 PC 電源)	AC 為全範圍 90~265 VAC 電壓，主要輸出為 19V、20V，大於 75W 以上，並置入功率因素校正電路，輸出由 30W 至 400W 不等。	用於一般筆電使用及 AIO 的 PC 電源，大於 150W 則為筆電工作站使用。
遊戲機電源	AC 為全範圍 90~265VAC 電壓，電源主要為 12V 輸出，並置入功率因素校正電路，輸出由 100W 至 500W 不等。	主要提供遊戲機主機使用。
機上盒電源	分為內置及外置(Adapter)型態，近來由於維修方便，漸改為外置(Adapter)型式，AC 為全範圍或 115 範圍，輸出依機上盒需求製作，在 60W 以下。	各式機上盒使用。
LED 驅動電源	1. AC 為 85VAC 到 265VAC，或 180VAC 到 265VAC，並提供恆流以配合 LED 數目及亮度需求。 2. 交流直接驅動 LED Module 的新技術。	提供大量室內球泡燈、線燈、天花板燈、投射燈，及室外路燈及天井燈使用。
噴墨式印表機及雷射印表機電源系統	AC 為 85VAC 到 135VAC 或 180VAC 到 265VAC，所有輸出依印表機需求來製作，並具電射引擎的驅動器。	提供不同功能及大型雷射印表機使用。
雲端伺服電源系統及資料中心電源系統	超高率密度全數位化控制(N+1 / N+N) 冗餘電源系統，對於輸入 AC/輸出 DC 有監控作用，為 500W 到數千瓦的輸出。通訊電源一般為 48V 輸出，儲存/伺服器/AI 伺服器則為 12V 或 54.5V 單組/多組輸出監控系統。	提供通訊系統貯存裝置及伺服電腦使用。
充電裝置 物聯網(IOT)電源 USB Type C 電源	針對鋰化合物電池充電。	提供各式平板電腦充電用。無人機充電站、電動車等充電裝置。
工業用平板電腦嵌入式電源	AC 為全範圍 85~265 VAC 電壓或 DC 為 18~32VDC 電壓，主要輸出為 12V、24V 隔離型電源。輸出功率由 50W 至 450W 不等。	提供各尺寸工業用觸控式面板電腦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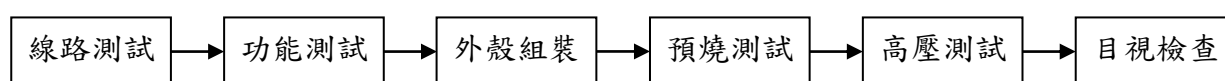
2、產製過程

交換式電源供應器：

a.生產流程



b.測試流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電源供應器，電源供應器主要原料為電源線、電容器、風扇、散熱片、半導體、變壓器、塑殼、印刷電路板、絕緣片及插座，為降低生產成本，本公司間接轉投資 100%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及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生產所需之主要原料，採購價格等係由本公司統購中心議定，再由各子公司自行下單購買，由於大部份原物料均有兩家以上供應商，且與供應商已建立穩定之供貨關係，來源及品質穩定，應無供貨短缺中斷而對公司營運產生影響之虞

(四)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主要供應商資料(最近二年度曾佔進貨淨額 10%以上者)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主要供應商未有達進貨淨額 10%以上之情形，另中國之轉投資公司對各項原料之採購大部份均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重要零組件皆備有一個月庫存，並提供供應商未來 3 個月預估進貨量，同時要求供應商有兩個以上之生產基地，以分散風險，且本公司與各供應商間均保持長期往來之良好互動，尚無供貨來源不穩定之虞。

2、主要銷貨客戶名單(最近二年度曾佔銷貨淨額 10%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佔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4,754,448	15.19	無	A 公司	5,339,423	15.51	無	A 公司	1,065,890	15.89	無
2	其他	26,517,913	84.81	—	其他	29,075,947	84.49	—	其他	5,643,533	84.11	—
	銷貨淨額	31,292,361	100.00	—	銷貨淨額	34,415,370	100.00	—	銷貨淨額	6,709,423	100.00	—

銷貨客戶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109 年第一季與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比較，銷貨予 A 客戶之金額佔銷貨淨額之比率與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約略相當。

(五)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台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電子零組件產品		139,504	114,396	20,264,436	135,529	117,476	22,232,942
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他電子產品		58,018	43,958	6,399,506	54,833	40,706	6,320,462
其他		32	24	3,119	32	24	5,298
合 計		197,554	158,378	26,667,061	190,394	158,206	28,558,702

(六)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台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子零組件產品		390	129,902	111,106	22,066,664	366	150,686	117,331	25,388,170
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他電子產品		214	26,387	47,087	8,894,029	50	8,807	46,772	8,657,457
其他		-	7,707	1	167,672	1	7,586	-	202,664
合 計		604	163,996	158,194	31,128,365	417	167,079	164,103	34,248,291

三、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工人數	直接	9,435	8,386	10,122
	間接	2,005	2,205	2,215
	合計	11,440	10,591	12,337
平均年歲		29.03	35.38	35.95
平均服務年資(年)(註)		3.97	4.58	4.51
學歷分佈比率 (%)	博士	0.11	0.14	0.13
	碩士	2.69	3.11	2.85
	大專	12.39	14.00	12.08
	高中	47.52	45.29	48.94
	高中以下	37.29	37.46	36.00

註：係自 98 年 2 月 1 日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接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分割讓與電源供應器業務之日起算。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依法提供勞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團體保險、員工定期健康檢查、伙食補助、停車補助、差旅費補助、私車公用油資補助、員工旅遊補助、醫生駐廠健康諮詢、按摩服務、年終尾牙、獎金、員工分紅、生日禮金、五一勞動節禮券、端午節禮券、中秋節禮券、實施員工認股，並設有婚、喪、住院及生育等補助金，以照顧員工之生活。另為鼓勵生育，提供生育獎勵金。

2、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訂定員工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培養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使其發揮其職能，增加工作效率，確保工作品質，以達成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除有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使新人快速融入組織團隊外，各部門主管及員工亦可配合企業內外環境趨勢之專案需求，舉辦全公司性或部門性之訓練課程、研討會等，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藉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

3、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每月按「勞動基準法」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四提撥退休準備金至設於台灣銀行之退休金專戶；另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新制)，原適用舊制退休金之員工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分，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以不低於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撥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個人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員工可透過勞資會議、福委會、員工會議等，對公司各項制度及工作環境等問題與公司進行溝通，以維持勞資雙方良好之互動。截至刊印日止，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無發生因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情事。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相關管理辦法及制度，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修訂相關辦法及制度，以維護所有員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曾發生任何勞資糾紛之情事，勞資雙方相處和諧融洽，並無勞資間之爭議，亦無因勞資糾紛而產生之損失。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民國年月日)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聯合授信合約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公司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 玉山商業銀行(股)公司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臺灣土地銀行(股)公司 華南商業銀行(股)公司 臺灣銀行(股)公司 泰國盤谷銀行(股)公司台北分公司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元大商業銀行(股)公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公司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公司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止。 (簽約日：104.10.30) (首次動用日：105.1.20)	授信額度等值新台幣45億元整，得循環動用。 本公司之部份合格應收帳款債權，自聯合授信合約簽約日起讓與管理銀行，且合格應收帳款債權加計指定專戶餘額須逾合計已動撥授信金額之百分之五十。	應維持所承諾之財務比率
銷售合約	A 公司	本合約對於本公司係自 98 年 6 月 1 日起生效。若一方未於預定終止日之九十日前以書面通知對方終止合約者，本合約持續生效。	採購本公司產品之各項要求及其細目，規定於合約本文與各附件之內。	契約內容依約保密
承攬契約	蘇州偉業集團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107.12.28- 保固責任終了時	本公司將「江蘇省蘇州市吳江經濟開發區新建廠房土建工程項目」交由蘇州偉業集團建設發展有限公司承攬施作，就工程相關之權利與義務，簽訂本契約。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13,690,605	15,883,208	16,560,484	17,955,003	17,201,000	14,279,1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57,578	2,335,096	2,377,050	2,499,500	3,129,044	3,236,666
無形資產	217,891	210,488	205,587	194,445	112,635	116,632
其他資產	526,535	402,926	589,225	605,768	661,132	752,732
資產總額	18,232,672	19,463,435	20,409,651	21,875,718	21,773,024	19,050,971
流動負債	11,536,592	12,135,838	12,679,961	14,440,152	13,141,403	11,647,699
非流動負債	12,383,346	13,158,185	13,854,062	15,204,825	14,382,475	11,647,699
負債總額	71,618	175,769	183,209	95,722	314,209	256,54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608,210	12,311,607	12,863,170	14,535,874	13,455,612	11,904,244
股本	12,454,964	13,333,954	14,037,271	15,300,547	14,696,684	11,904,244
資本公積	6,569,924	7,105,291	7,500,400	7,301,708	8,283,693	7,115,716
保留盈餘	3,683,191	3,757,446	3,822,723	3,831,413	3,867,154	3,842,004
其他權益	1,332,487	1,489,983	1,696,317	1,860,279	2,007,888	1,995,545
庫藏股票	2,406,664	2,875,986	3,390,433	3,421,505	3,914,944	2,738,601
非控制權益	1,541,894	1,835,051	2,197,395	2,656,832	2,673,872	2,738,601
權益總額	(462,593)	(504,174)	(1,043,408)	(1,611,685)	(1,306,489)	(1,423,244)
總額	(389,825)	(513,950)	(365,665)	(199,804)	(199,804)	(37,190)
分配前	54,538	46,537	46,081	38,136	33,719	31,011
分配後	6,624,462	7,151,828	7,546,481	7,339,844	8,317,412	7,146,727
總額	5,777,708	6,129,481	6,372,380	6,575,171	7,076,340	7,146,727

註1：104年至108年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當年度截至109年3月31日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 業 收 入	26,518,732	27,419,463	27,874,928	31,292,361	34,415,370	6,709,423
營 業 毛 利	4,120,332	4,578,273	4,790,390	4,383,681	5,634,388	1,017,604
營 業 損 益	1,223,283	1,437,811	1,633,641	1,422,343	2,200,169	355,633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181,712	273,201	301,050	(87,677)	19,638	(181,125)
稅 前 淨 利	1,404,995	1,711,012	1,934,691	1,334,666	2,219,807	174,508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149,248	1,337,031	1,562,238	1,023,400	1,717,890	131,513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149,248	1,337,031	1,562,238	1,023,400	1,717,890	131,513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155,140)	(94,351)	(567,359)	(267,987)	(158,999)	(117,425)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994,108	1,242,680	994,879	755,413	1,558,891	14,088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154,140	1,340,651	1,561,602	1,030,209	1,720,487	133,55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892)	(3,622)	636	(6,809)	(2,597)	(2,038)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001,540	1,250,681	995,335	763,358	1,563,308	16,796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7,432)	(8,001)	(456)	(7,945)	(4,417)	(2,708)
每 股 盈 餘 (元)	3.20	3.69	4.19	2.72	4.51	0.35

註 1：104 年至 108 年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2、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 動 資 產	9,627,643	10,975,724	10,498,687	11,919,249	14,478,7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578	86,663	126,775	165,437	173,530
無 形 資 產	33,582	45,333	50,989	45,102	44,527
其 他 資 產	29,227	29,909	37,446	91,572	91,471
資 產 總 額	13,550,596	15,073,120	15,354,525	17,048,700	20,669,991
流 動 負 債	6,943,760	7,823,538	7,700,695	9,680,526	12,132,950
非 流 動 負 債	36,912	144,291	153,430	66,466	253,348
負 債 總 額	6,980,672	7,967,829	7,854,125	9,746,992	12,386,298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6,569,924	7,105,291	7,500,400	7,301,708	8,283,693
股 本	3,683,191	3,757,446	3,822,723	3,831,413	3,867,154
資 本 公 積	1,332,487	1,489,983	1,696,317	1,860,279	2,007,888
保 留 盈 餘	2,406,664	2,875,986	3,390,433	3,421,505	3,914,944
其 他 權 益	(462,593)	(504,174)	(1,043,408)	(1,611,685)	(1,306,489)
庫 藏 股 票	(389,825)	(513,950)	(365,665)	(199,804)	(199,804)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6,569,924	7,105,291	7,500,400	7,301,708	8,283,693
	5,723,170	6,082,944	6,326,299	6,537,035	7,042,621

註 1：104 年至 108 年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 業 收 入	24,587,307	25,100,545	24,936,066	28,013,917	31,841,716
營 業 毛 利	2,514,353	2,578,390	2,793,462	2,533,338	2,932,560
營 業 損 益	555,590	501,833	860,106	827,994	595,135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679,712	1,022,185	859,796	302,976	1,344,353
稅 前 淨 利	1,235,302	1,524,018	1,719,902	1,130,970	1,939,488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154,140	1,340,653	1,561,602	1,030,209	1,720,48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154,140	1,340,653	1,561,602	1,030,209	1,720,487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152,600)	(89,972)	(566,267)	(266,851)	(157,179)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001,540	1,250,681	995,335	763,358	1,563,308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154,140	1,340,653	1,561,602	1,030,209	1,720,48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001,540	1,250,681	995,335	763,358	1,563,308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元)	3.20	3.69	4.19	2.72	4.51

註 1：104 年至 108 年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會計師查核情形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林鈞堯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翁世榮	無保留意見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翁世榮	無保留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晉昌、翁世榮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晉昌、翁世榮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原因之說明：

本公司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自民國 105 年度起之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由原王輝賢及林鈞堯會計師，變更為林鈞堯及翁世榮會計師、自民國 107 年度起之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由林鈞堯及翁世榮會計師，變更為陳晉昌及翁世榮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比率分析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 務 分 析 (註 1)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3.67	63.26	63.02	66.45	61.80	62.4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51.96	313.80	325.18	297.48	275.85	228.73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18.67	130.88	130.60	124.34	130.89	122.59
	速動比率(%)	87.79	92.35	82.97	71.08	83.86	79.02
	利息保障倍數	34.79	46.03	52.24	25.00	45.14	23.53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3	3.22	3.43	4.02	4.17	3.57
	平均收現日數(天)	113	114	106	91	88	102
	存貨週轉率(次)	6.44	6.28	4.84	4.20	4.35	4.2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63	2.52	2.40	2.70	2.83	2.59
	平均銷貨日數(天)	57	58	75	87	84	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81	10.98	11.83	12.83	12.23	8.4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44	1.45	1.40	1.48	1.58	1.31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6.47	7.28	7.99	5.08	8.07	2.74
	權益報酬率(%)	17.57	19.61	21.38	13.92	22.08	6.9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8.15	45.54	50.61	34.83	57.40	18.17
	純益率(%)	4.35	4.89	5.60	3.29	5.00	1.99
	每股盈餘(元)	3.20	3.69	4.19	2.72	4.51	0.35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7.80	20.07	19.45	4.02	27.26	7.4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3.34	125.42	114.62	79.90	87.12	85.2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66	15.00	12.80	(5.20)	22.16	7.5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38	3.92	3.64	4.43	3.22	3.87
	財務槓桿度	1.04	1.03	1.02	1.04	1.02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變動達20%以上者)：

(1)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增加、營運槓桿度減少：主係108年獲利增加所致。

(2)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108年獲利增加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1：104年至108年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當年度截至109年3月31日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1.52	52.86	51.15	57.17	59.9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634.05	8,365.26	6,037.33	4,453.76	4,919.6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8.65	140.29	136.33	123.13	119.33
	速動比率(%)	119.64	116.83	105.57	87.44	90.90
	利息保障倍數	30.58	43.05	46.70	21.47	42.8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36	3.42	3.67	4.33	4.32
	平均收現日數(天)	109	107	100	84	84
	存貨週轉率(次)	16.20	15.02	10.96	9.04	8.6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56	3.83	3.46	3.78	3.29
	平均銷貨日數(天)	23	24	33	40	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47.94	323.38	233.66	191.74	187.8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84	1.75	1.64	1.73	1.6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89	9.58	10.47	6.63	9.32
	權益報酬率(%)	17.57	19.61	21.38	13.92	22.0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3.54	40.56	44.99	29.52	50.15
	純益率(%)	4.69	5.34	6.26	3.68	5.40
	每股盈餘(元)	3.20	3.69	4.19	2.72	4.5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5.66	20.58	20.42	(0.24)	25.9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7.20	136.51	123.13	93.49	113.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06	10.23	6.99	(15.79)	27.1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0	2.76	2.07	2.12	3.08
	財務槓桿度	1.08	1.08	1.05	1.07	1.0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變動達 20% 以上者)：						
(1)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增加：主係 108 年獲利增加所致。						
(2)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 108 年獲利增加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3)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 108 年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 1：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嗣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 致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三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3558 號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群電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電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群電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群電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群電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發貨倉銷貨收入截止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九)及六(二十)。

群電集團之收入係來自商品銷售，銷貨型態主要分為工廠直接出貨及發貨倉出貨兩類。其中，發貨倉出貨之收入係於客戶提貨時(產品之控制移轉時)始認列收入。群電集團根據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之報表及其他相關資訊，作為認列收入之依據。因群電集團之發貨倉遍布多個國家，且上述收入之認列流程涉及許多人工作業，故本會計師將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群電集團與發貨倉保管人定期對帳之內部控制。
2.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已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保管人之佐證文件及帳載存貨之異動一致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發貨倉之庫存數量已執行發函詢證或實地盤點觀察，以及核對帳載庫存數量。

關鍵查核事項—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及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五(二)及六(五)。群電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6,123,923 仟元及新台幣 246,281 仟元。

群電集團經營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其他電子零組件及器材、照明燈具之製造及銷售，由於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且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由於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時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考量群電集團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會計政策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定及產業特性，檢視管理階層評價程序之合理性，包含決定存貨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管理階層所使用銷售費用率是否適當及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判斷是否合理，並比較財務報導期間對於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取得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報表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選樣測試關鍵參數，包含所使用之存貨售價或進貨價格等資料來源，以驗證管理階層所使用之淨變現價值與其政策一致，並重新計算各項存貨料號應計提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群電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依據其他會計師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628,569 仟元及新台幣 605,061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89%及 2.77%；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依據其他會計師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1,262,843 仟元及新台幣 930,415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3.67%及 2.97%。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群電集團已編製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群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群電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群電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群電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群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群電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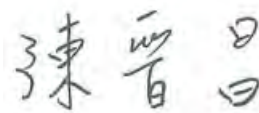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群電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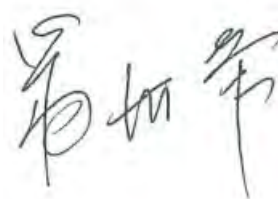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晉昌



會計師

翁世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日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387,541 6	\$ 705,018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832,900 4	971,324 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545 1	430,047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13,207 1	106,26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6,987,191 32	6,536,534 3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416,178 7	1,347,721 6
1200	其他應收款		35,895 -	165,578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803 -	457 -
130X	存貨	六(五)	5,877,642 27	7,354,907 34
1410	預付款項		303,013 1	336,604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085 -	55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7,201,000 79	17,955,003 82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非流動		525,320 2	525,760 2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874 -	27,10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3,129,044 14	2,499,500 1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355,209 2	- -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112,635 1	194,44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118,019 1	68,139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及八	305,923 1	605,768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572,024 21	3,920,715 18
1XXX	資產總計		\$ 21,773,024 100	\$ 21,875,718 100

(續次頁)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250,000		1	\$				1,450,000	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63,404		-					15,543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108,190		1					114,222	-	
2150	應付票據						317		-					217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一)					10,002,907		46					10,334,645	4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2,367,271		11					2,127,772	10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4,949		-					12,60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70,296		1					360,727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44,693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9,376		-					24,42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141,403		60					14,440,152	6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100,000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89,848		1					10,45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62,005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62,356		-					85,26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14,209		2					95,722	-	
2XXX	負債總計						13,455,612		62					14,535,874	6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3,867,154		18					3,831,413	1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2,007,888		10					1,860,279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950,691		4					847,670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11,685		7					1,043,408	5	
3350	未分配盈餘						1,352,568		6					1,530,427	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				1,306,489)	(	6)	(				1,611,685)	(7)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六)	(				199,804)	(	1)	(				199,804)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8,283,693		38					7,301,708	34	
36XX	非控制權益						33,719		-					38,136	-	
3XXX	權益總計						8,317,412		38					7,339,844	34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十一	\$				21,773,024		100	\$				21,875,718	1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進宗



經理人：曾國華



會計主管：陳學毅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34,415,370 100	\$ 31,292,36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四)(二十五)	(28,780,982) (84)	(26,908,680) (86)
5900 營業毛利		5,634,388 16	4,383,681 14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928,349) (3)	(786,441) (3)
6200 管理費用		(846,736) (2)	(735,666)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49,361) (5)	(1,438,813)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773) -	(41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434,219) (10)	(2,961,338) (9)
6900 營業利益		2,200,169 6	1,422,343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138,317 -	155,84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68,394) -	(187,902)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及七	(50,285) -	(55,62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638 -	(87,677) (1)
7900 稅前淨利		2,219,807 6	1,334,666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501,917) (1)	(311,266) (1)
8200 本期淨利		\$ 1,717,890 5	\$ 1,023,400 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4,619) -	(\$ 11,07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十九)	71,391 -	(183,546)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25,771) -	(73,36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58,999) -	(\$ 267,98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58,891 5	\$ 755,413 2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720,487 5	\$ 1,030,209 3
8620 非控制權益		(\$ 2,597) -	(\$ 6,809)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563,308 5	\$ 763,358 2
8720 非控制權益		(\$ 4,417) -	(\$ 7,945) -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51	\$ 2.7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45	\$ 2.6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進宗

經理人：曾國華

會計主管：陳學毅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	於	保	母 公 司			主 之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存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107 年度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22,723	\$ 1,696,317	\$ 691,510	\$ 483,361	\$ 2,215,562	(\$ 1,043,408)	(\$ 365,665)	\$ 7,500,400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六(十九)			-	-	-	-	310,594	(327,257)	-	(16,663)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3,822,723	1,696,317	691,510	483,361	2,526,156	(1,370,665)	(365,665)	7,483,737
本期合併淨利				-	-	-	-	1,030,209	-	-	1,030,2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四)(十)			-	-	-	-	(11,072)	(255,779)	-	(266,8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九			-	-	-	-	1,019,137	(255,779)	-	763,358
民國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八)			-	-	-	-	-	-	-	755,41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6,160	-	(156,160)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60,047	(560,047)	-	-	-
現金股利				-	-	-	-	(1,174,101)	-	-	(1,174,101)
股票股利				18,937	-	-	-	(18,937)	-	-	-
員工股票酬勞				-	-	-	-	-	-	-	-
庫藏股註銷	六(十六)(十七)			44,231	214,965	-	-	-	-	-	259,196
本期買回庫藏股	六(十六)			(54,380)	(65,180)	-	-	(90,862)	-	210,422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六)(十七)			-	-	-	-	-	(75,678)	-	(75,678)
轉讓庫藏股票予員工	六(十七)			(98)	274	-	-	-	-	-	(37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十)			-	14,451	-	-	-	-	31,117	45,568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831,413	\$ 1,860,279	\$ 847,670	\$ 1,043,408	\$ 1,530,427	(\$ 1,611,685)	(\$ 199,804)	\$ 7,301,708
108 年度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31,413	\$ 1,860,279	\$ 847,670	\$ 1,043,408	\$ 1,530,427	(\$ 1,611,685)	(\$ 199,804)	\$ 7,301,708
本期合併淨利				-	-	-	-	1,720,487	-	-	1,720,4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四)(十九)			-	-	-	-	(4,619)	(152,560)	-	(157,1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15,868	(152,560)	-	1,563,308
民國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八)			-	-	-	-	-	-	-	(158,999)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3,021	-	(103,021)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68,277	(568,277)	-	-	-
現金股利				-	-	-	-	(764,673)	-	-	(764,673)
員工股票酬勞				35,741	147,609	-	-	-	-	-	183,35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十六)(十七)			-	-	-	-	-	-	-	-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六(三)(十)			\$ 3,867,154	\$ 2,007,888	\$ 950,691	\$ 1,611,685	\$ 1,352,568	(\$ 1,306,489)	(\$ 199,804)	\$ 8,283,693
											33,719
											8,317,4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曾國華



會計主管：陳學毅



董事長：呂進宗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219,807	\$ 1,334,66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七)(二十四) 663,276	603,52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六(八)(二十四) 57,893	56,125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用數	六(二十四) 106,070	57,839
長期預付租金費用	六(九) -	4,82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9,773	41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 -	16,077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4,736)	(12,629)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29,109)	(40,295)
利息費用	六(七)(二十三) 50,285	55,62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二十二) 5,195	4,7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衍生工具	六(二)(二十二) 192,905	117,7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其他	(187,506)	121,812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八)(二十二) 71,299	-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二) (13,401)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衍生工具	(146,257)	(55,206)
應收票據淨額	(6,944)	(22,734)
應收帳款淨額	(460,430)	(467,40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68,457)	84,646
其他應收款	129,741	86,33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46)	939
存貨	1,477,265	(1,881,930)
預付款項	32,879	230,510
其他流動資產	(5,558)	6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6,032)	(33,234)
應付票據	100	64
應付帳款	(331,686)	714,502
其他應付款	418,299	(144,717)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349	3,705
其他流動負債	(9,688)	(2,374)
應計退休金負債	(4,784)	(5,95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152,202	828,244
利息收現數	14,678	12,624
股利收現數	29,109	40,295
利息支付數	(50,417)	(55,482)
支付所得稅	(562,834)	(245,83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582,738	579,849

(續次頁)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	(\$ 148,951)	(\$ 746,526)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之價款	479,287	659,61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價款	261,109	34,867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	27,514
處分子公司	(2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326,733)	(527,9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5,384	2,862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53,967)	(44,805)
預付設備款增加	(137,996)	(74,450)
長期預付租金增加	-	(153,65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822)	(102,78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03,711)	(925,30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	1,45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20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1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	(100,000)
租賃本金償還	(36,021)	-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738)	(501)
本期支付現金股利 六(十八)	(764,673)	(1,174,101)
庫藏股買回成本	-	(75,678)
庫藏股轉讓員工	-	29,11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901,432)	128,839
匯率影響數	(95,072)	(37,15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82,523	(253,7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705,018	958,78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387,541	\$ 705,0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進宗



經理人：曾國華



會計主管：陳學毅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97 年 12 月，並於民國 98 年開始主要營業活動。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8 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其他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器材、照明燈具之研發、製造及買賣，以及智慧建築系統業務。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本公司 49.59% 股權。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338,913，並調增租賃負債\$74,192，並調減長期預付租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264,721。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108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96,562。
 - (4)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4.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108年1月1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金額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173,468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96,562)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	\$ 76,906
之租賃合約總額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74,192
	利率區間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797%~5.65%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 (CPH)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CPTH)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生產及銷售	100%	-	註一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 (CPH)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CPI)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銷售及投資控股	100%	100%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CPI)	Chicony Power USA, Inc. (CPUS)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銷售	100%	100%	
"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CPHK)	研發中心及投資控股	100%	100%	
"	WitsLight Technology Co., Ltd. (WTS)	LED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及投資控股	78.125%	78.125%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CPHK)	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CPDG)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生產及銷售	100%	100%	
"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CPSZ)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變壓器)及LED照明設備	100%	100%	
"	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 (GSE)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磁性元件、電路基板、鍵盤)及變壓器等	100%	100%	
"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CPCQ)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變壓器)及LED照明設備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CPHK)	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 (CPDGT)	電源供應器及配套產品、LED照明設備、數碼產品、辦公用品、電腦及其配件的批發及進出口業務，以及智慧建築系統業務	100%	100%	
"	群光電能科技(台州)有限公司 (CPTZ)	電機、電頻器、工業自動化設備研發、製造、銷售、安裝、售後及技術諮詢服務；電器機械及配件、機械配件之製造及銷售；貨物或技術進出口業務	100%	-	註二
WitsLight Technology Co., Ltd(WTS)	捷光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T)	LED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及國際貿易	-	100%	註三
"	捷光半導體照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WTK)	LED照明模組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勤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勤光)	汽、機車車燈及其他零組件之設計、研發及國際貿易	100%	100%	
捷光半導體照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WTK)	株洲湘火炬汽車燈具有限責任公司 (湘火炬)	汽車、摩托車零部件、電器機械及器材、裝飾燈及塑料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CPSZ)	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CPSH)	節能技術諮詢、開發、轉讓及服務和能源管理、節能照明設備之銷售及安裝	100%	100%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泰銖 38,000 仟元投資設立 CPTH，並已於民國 108 年第四季設立完成。

註二：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5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由第三地區公司 CPHK 以美金 3,000 仟元投資設立 CPTZ，並已於民國 108 年 6 月設立完成。

註三：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 日出售捷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WT)全部股權，致本集團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本集團因而認列 \$13,401 之利益，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中。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20 年，其餘固定資產為 1~10 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無形資產

1. 商標及專利權、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15 年。
2.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3.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專門技術，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2~10 年。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八)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三)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

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五）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六）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七)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八)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九)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3)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2.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三十)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做為該資產帳面價值之減項，於

資產耐用年限內透過折舊費用之減少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三十一)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民國 108 年度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328	\$ 7,03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215,307	639,810
定期存款	167,906	58,169
合計	<u>\$ 1,387,541</u>	<u>\$ 705,018</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4,001	\$ 11,025
上市櫃公司股票	395,373	763,245
興櫃公司股票	7,854	12,870
受益憑證	101,938	220,000
普通公司債	251,250	251,250
	770,416	1,258,390
評價調整	62,484	(287,066)
合計	<u>\$ 832,900</u>	<u>\$ 971,324</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59,095)	(\$ 12,927)
匯率交換合約	(4,309)	(2,616)
	<u>(\$ 63,404)</u>	<u>(\$ 15,543)</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185,000	\$ 185,000
受益憑證	385,276	383,316
	570,276	568,316
評價調整	(44,956)	(42,556)
合計	<u>\$ 525,320</u>	<u>\$ 525,760</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衍生工具	(\$ 192,905)	(\$ 117,757)
權益工具	155,913	(86,316)
受益憑證	30,093	(34,496)
債務工具	1,500	(1,000)
	<u>(\$ 5,399)</u>	<u>(\$ 239,569)</u>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8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到期日
流動項目：			
匯率交換合約			
－ 買美金賣台幣	USD	47,000 仟元	109.1.2-109.1.3
遠期外匯合約			
－ 買人民幣賣美金	USD	100,500 仟元	109.1.22-109.12.7
107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到期日
流動項目：			
匯率交換合約			
－ 買美金賣台幣	USD	36,000 仟元	108.1.2~108.1.3
遠期外匯合約			
－ 買台幣賣美金	USD	5,000 仟元	108.2.25
－ 買人民幣賣美金	USD	31,000 仟元	108.4.26~108.12.13
－ 外幣商品	USD	4,198 仟元	108.3.18~108.3.27

遠期外匯合約/匯率交換合約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交換合約係預購(售)遠期外匯及匯率交換等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602,900	\$ 1,322,777
評價調整	(362,355)	(892,730)
合計	<u>\$ 240,545</u>	<u>\$ 430,047</u>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22,100	\$ 422,100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15,000	15,000
小計	437,100	437,100
評價調整	(411,226)	(409,997)
合計	<u>\$ 25,874</u>	<u>\$ 27,103</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該等投資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皆相當於帳面價值。

2.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出售公允價值分別為\$261,109 及\$34,867 之權益投資，原累積於其他權益之損失分別為\$457,756 及\$14,759 已轉列未分配盈餘。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71,391	(\$ 183,546)
累積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457,756)	(\$ 14,759)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10,307	\$ 14,781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13,207	\$ 106,263
應收帳款	\$ 7,001,217	\$ 6,540,814
減：備抵損失	(14,026)	(4,280)
	<u>\$ 6,987,191</u>	<u>\$ 6,536,534</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6,976,237	\$ 113,207	\$ 6,520,266	\$ 106,263
逾期1-30天	18,052	-	10,734	-
逾期31-120天	1,235	-	1,491	-
逾期121天以上	5,693	-	8,323	-
	<u>\$ 7,001,217</u>	<u>\$ 113,207</u>	<u>\$ 6,540,814</u>	<u>\$ 106,26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6,157,003。
3. 本集團無應收票據或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皆相當於帳面價值。
5.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178,361	(\$ 60,964)	\$ 1,117,397
半成品及在製品	574,386	(24,807)	549,579
製成品	4,371,176	(160,510)	4,210,666
合計	<u>\$ 6,123,923</u>	<u>(\$ 246,281)</u>	<u>\$ 5,877,642</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260,278	(\$ 157,617)	\$ 2,102,661
半成品及在製品	771,296	(37,176)	734,120
製成品	4,789,690	(271,564)	4,518,126
合計	<u>\$ 7,821,264</u>	<u>(\$ 466,357)</u>	<u>\$ 7,354,907</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8,597,055	\$ 26,630,016
(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215,548)	134,689
報廢損失	397,525	143,228
其他	1,950	747
	<u>\$ 28,780,982</u>	<u>\$ 26,908,680</u>

民國 108 年度因去化部分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致產生備抵存貨跌價回升利益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存貨其他相關費損主係存貨盤損。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854,177	\$2,675,320	\$1,593,544	\$1,567,145	\$ 4,865	\$ 6,695,051
累計折舊	(459,290)	(1,419,839)	(1,251,911)	(1,064,511)	-	(4,195,551)
	<u>\$ 394,887</u>	<u>\$1,255,481</u>	<u>\$ 341,633</u>	<u>\$ 502,634</u>	<u>\$ 4,865</u>	<u>\$ 2,499,500</u>
1月1日	\$ 394,887	\$1,255,481	\$ 341,633	\$ 502,634	\$ 4,865	\$ 2,499,500
增添	-	208,230	130,828	121,167	866,508	1,326,733
處分	-	(2,236)	(638)	(27,705)	-	(30,579)
重分類	-	39,430	13,341	11,423	-	64,194
折舊費用	(40,724)	(237,901)	(139,090)	(198,427)	-	(616,142)
淨兌換差額	(13,449)	(46,764)	(10,095)	(12,570)	(31,784)	(114,662)
12月31日	<u>\$ 340,714</u>	<u>\$1,216,240</u>	<u>\$ 335,979</u>	<u>\$ 396,522</u>	<u>\$ 839,589</u>	<u>\$ 3,129,044</u>
12月31日						
成本	\$ 821,866	\$2,791,024	\$1,644,863	\$1,229,107	\$ 839,589	\$ 7,326,449
累計折舊	(481,152)	(1,574,784)	(1,308,884)	(832,585)	-	(4,197,405)
	<u>\$ 340,714</u>	<u>\$1,216,240</u>	<u>\$ 335,979</u>	<u>\$ 396,522</u>	<u>\$ 839,589</u>	<u>\$ 3,129,044</u>
107年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863,339	\$ 2,314,631	\$ 1,539,979	\$ 1,415,338	\$ 6,133,287	
累計折舊	(427,565)	(1,242,311)	(1,194,072)	(892,289)	(3,756,237)	
	<u>\$ 435,774</u>	<u>\$ 1,072,320</u>	<u>\$ 345,907</u>	<u>\$ 523,049</u>	<u>\$ 2,377,050</u>	
1月1日	\$ 435,774	\$ 1,072,320	\$ 345,907	\$ 523,049	\$ 2,377,050	
增添	9,136	225,715	127,193	165,901	527,945	
處分	-	(4,322)	(718)	(2,522)	(7,562)	
重分類	-	215,170	16,325	20,036	251,531	
折舊費用	(41,477)	(227,751)	(141,574)	(192,721)	(603,523)	
淨兌換差額	(8,546)	(25,651)	(5,500)	(6,244)	(45,941)	
12月31日	<u>\$ 394,887</u>	<u>\$ 1,255,481</u>	<u>\$ 341,633</u>	<u>\$ 507,499</u>	<u>\$ 2,499,500</u>	
12月31日						
成本	\$ 854,177	\$ 2,675,320	\$ 1,593,544	\$ 1,572,010	\$ 6,695,051	
累計折舊	(459,290)	(1,419,839)	(1,251,911)	(1,064,511)	(4,195,551)	
	<u>\$ 394,887</u>	<u>\$ 1,255,481</u>	<u>\$ 341,633</u>	<u>\$ 507,499</u>	<u>\$ 2,499,500</u>	

本集團未有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包括土地使用權、建物、公務車、多功能事務機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部分之倉庫、辦公室、公務車等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多功能事務機，並未列入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105,842
土地使用權	249,367
	<u>\$ 355,209</u>
	108年度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41,594
土地使用權	5,540
	<u>\$ 47,134</u>

4.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分別於江蘇吳江區、重慶江津雙福新區、廣東東莞市與國土資源局等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皆為 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
5. 上述土地使用權之帳面金額，已扣除因獎勵投資而獲得之政府土地補助款。
6.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76,793。
7. 除上述折舊外，其他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8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517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租金支出	114,07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金支出	1,245

8.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153,856。
9. 土地使用權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預付租金」，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10. 本集團未有以使用權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 無形資產

108年					
	商標 及專利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54,183	\$ 142,730	\$ 127,294	\$ 56,307	\$ 380,514
累計攤銷及減損	(37,475)	(105,751)	—	(42,843)	(186,069)
	<u>\$ 16,708</u>	<u>\$ 36,979</u>	<u>\$ 127,294</u>	<u>\$ 13,464</u>	<u>\$ 194,445</u>
1月1日	\$ 16,708	\$ 36,979	\$ 127,294	\$ 13,464	\$ 194,445
增添	18,433	33,880	—	1,654	53,967
重分類	—	4,678	—	—	4,678
攤銷費用	(15,557)	(37,727)	—	(4,609)	(57,893)
處分子公司	—	—	—	(9,030)	(9,030)
減損損失	—	—	(71,299)	—	(71,299)
淨兌換差額	—	(467)	(1,721)	(45)	(2,233)
12月31日	<u>\$ 19,584</u>	<u>\$ 37,343</u>	<u>\$ 54,274</u>	<u>\$ 1,434</u>	<u>\$ 112,635</u>
12月31日					
成本	\$ 72,615	\$ 179,629	\$ 123,359	\$ 32,831	\$ 408,434
累計攤銷及減損	(53,031)	(142,286)	(69,085)	(31,397)	(295,799)
	<u>\$ 19,584</u>	<u>\$ 37,343</u>	<u>\$ 54,274</u>	<u>\$ 1,434</u>	<u>\$ 112,635</u>
107年					
	商標 及專利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8,294	\$ 114,173	\$ 127,241	\$ 55,392	\$ 335,100
累計攤銷	(24,004)	(68,538)	—	(36,971)	(129,513)
	<u>\$ 14,290</u>	<u>\$ 45,635</u>	<u>\$ 127,241</u>	<u>\$ 18,421</u>	<u>\$ 205,587</u>
1月1日	\$ 14,290	\$ 45,635	\$ 127,241	\$ 18,421	\$ 205,587
增添	15,889	28,916	—	—	44,805
重分類	—	148	—	—	148
攤銷費用	(13,471)	(37,571)	—	(5,083)	(56,125)
淨兌換差額	—	(149)	53	126	30
12月31日	<u>\$ 16,708</u>	<u>\$ 36,979</u>	<u>\$ 127,294</u>	<u>\$ 13,464</u>	<u>\$ 194,445</u>
12月31日					
成本	\$ 54,183	\$ 142,730	\$ 127,294	\$ 56,307	\$ 380,514
累計攤銷	(37,475)	(105,751)	—	(42,843)	(186,069)
	<u>\$ 16,708</u>	<u>\$ 36,979</u>	<u>\$ 127,294</u>	<u>\$ 13,464</u>	<u>\$ 194,445</u>

1.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亞洲	\$ 54,274	\$ 71,944
美洲	-	55,350
	<u>\$ 54,274</u>	<u>\$ 127,294</u>

2. 本集團美洲營運部門之商譽分攤至捷光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WT)所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其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用以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民國 108 年評估日使用年折現率 3.33% 之加權平均資金成本予以計算，以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由於該公司連年虧損，實際營業收入成長不如預期，經評估 WT 之可回收金額已小於帳面金額，故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美洲營運部門商譽減損損失 \$55,843，並將該減損損失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3. 本集團亞洲營運部門之商譽分攤至株洲湘火炬汽車燈具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湘火炬)所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其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用以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民國 108 年評估日使用年折現率 4.48% 之加權平均資金成本予以計算，以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由於評估該公司未來營業淨利不如預期，經評估湘火炬之可回收金額已小於帳面金額，故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亞洲營運部門商譽減損損失 \$15,456，並將該減損損失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租金	\$ -	\$ 264,721
存出保證金	39,883	64,724
預付設備款	204,151	135,027
其他	61,889	141,296
	<u>\$ 305,923</u>	<u>\$ 605,768</u>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攤銷之租金費用為 \$4,826。

(十)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u>\$ 250,000</u>	0.87%	無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u>\$ 1,450,000</u>	0.9%~1%	無

(十一) 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8,037,538	\$ 8,854,515
暫估應付帳款	1,965,369	1,480,130
	<u>\$ 10,002,907</u>	<u>\$ 10,334,645</u>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749,323	\$ 651,703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90,332	234,021
應付佣金	261,825	261,033
應付雜項購置	161,107	233,833
應付加工費	158,947	203,484
其他	745,737	543,698
	<u>\$ 2,367,271</u>	<u>\$ 2,127,772</u>

(十三)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8年11月4日至民國109年2月4日，利息待本金到期時一併償還(註)	1.797%	無	<u>\$ 100,000</u>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長期借款。

註：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民國 105 年 1 月)起算，五年內循環動用。每次動用期間最長不得超過一百八十天，最短不得低於九十天。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0 月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等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本公司充實營運週轉金，合約期間為期五年，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授信總額度計\$4,050,000，得於總授信額度內動用美金或新台幣且可循環動用。

本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 每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應維持如下：

(1) 流動比率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在 100%(含)以上；

(2) 金融負債除以有形淨值，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在 250%(含)以下。

(3) 利息保障倍數 $[(\text{稅前淨利} + \text{利息} + \text{折舊} + \text{攤銷}) / \text{利息費用}]$ ：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維持在 3 倍(含)以上。

(4) 最低有形淨值：即淨值扣除無形資產應維持在\$4,000,000(含)以上。上開各款之財務比率，以每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每年核算一次。若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未符合上述規定，應以現金增資或其他方式改善，並自管理銀行通知之次一付息日起至符合財務比率約定之次一繳息日止，就本授信案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餘額，貸款利率之加碼幅度應增加 0.125%，但不視為發生違約情事。惟本公司如未能於下次受檢日完成改善者(以經合格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準)，則視為借款人違反承諾與約定事項財務比率之約定事項。

2. 本公司每筆動用時之合格應收帳款維持率(應包含當筆動用金額)應達 50%以上。

若本公司之合格應收帳款發生逾期(指應收帳款到期後 15 個日曆日內未付款者)或交易特定相對人未依應收帳款匯入應收帳款收款專戶通知書之指示，將應付金額存入指定之備償專戶者，則合計同一交易特定相對人所提供之合格應收帳款金額應立即自合格應收帳款中扣除，如因前

述情形致合格應收帳款維持率低於 50%者，本公司須立即擇一或合併採取下列方式辦理：

(1)提供其他合格應收帳款。

(2)以還款方式或匯款至備償專戶，使合格應收帳款維持率回升至 50%(含)以上。

3. 本公司依約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六個月之日起至借款授信期間屆滿之日止，每三個月計算一次承諾費，於該計算期間內平均動用金額未達可動用額度 50%之差額，就該差額依年費率 0.1%按季計算承諾費，於每三個月及本授信之授信期間屆滿之日計付予管理銀行，由管理銀行依各授信銀行之參貸比例分配之。

(十四)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劃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7,931)	(\$ 90,55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41,633</u>	<u>34,088</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6,298)</u>	<u>(\$ 56,463)</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90,551)	\$ 34,088	(\$ 56,463)
當期服務成本	(604)	-	(604)
利息(費用)收入	(1,019)	417	(602)
	(92,174)	34,505	(57,66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138	1,138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332)	-	(1,33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890)	-	(3,890)
經驗調整	(535)	-	(535)
	(5,757)	1,138	(4,619)
提撥退休基金	-	5,990	5,990
12月31日餘額	(\$ 97,931)	\$ 41,633	(\$ 56,298)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7年			
1月1日餘額	(\$ 78,690)	\$ 27,347	(\$ 51,343)
當期服務成本	(408)	-	(408)
利息(費用)收入	(1,082)	377	(705)
	(80,180)	27,724	(52,45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759	759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902)	-	(90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529)	-	(2,529)
經驗調整	(8,400)	-	(8,400)
	(11,831)	759	(11,072)
提撥退休基金	-	7,065	7,065
支付退休金	1,460	(1,460)	-
12月31日餘額	(\$ 90,551)	\$ 34,088	(\$ 56,463)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

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0.750%	1.12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0%	2.5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依據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635)	\$ 2,746	\$ 2,655	(\$ 2,562)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540)	\$ 2,648	\$ 2,570	(\$ 2,47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5,990。
- (7)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0.9 年。近 10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317
1-2年	14,156
2-5年	12,654
5-10年	19,457
	<u>\$ 47,584</u>

2. 確定提撥計畫

-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之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30,225 及\$216,255。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度無股份基礎給付之情形。

民國 107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7.3.6	746 仟股	-	立即既得

2. 上述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之詳細資訊如下：

	107 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746	39.15
本期執行認股權	(746)	39.15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3. 民國 107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新台幣 61.91 元。

4.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庫藏股票轉 讓予員工	107.3.6	\$61.20	\$39.15	註	0.0411	-	0.25%	\$22.05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民國 108 年度無此情形。

	107 年度
權益交割	\$ 16,077

(十六)股本/期後事項

1.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4,000,000，分為 4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867,154，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已扣除庫藏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8年	107年
1月1日	378,763	373,574
股票股利	-	1,894
員工股票酬勞	3,574	4,423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註銷	-	(10)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746
庫藏股買回股份	-	(1,864)
12月31日	382,337	378,763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之員工股票酬勞\$183,350 係依董事會前一日(民國 108 年 3 月 4 日)本公司收盤價每股新台幣 51.3 元為計算基礎，計發行 3,574 仟股，業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以民國 108 年 4 月 7 日為增資基準日，於民國 108 年 4 月 25 日完成變更登記。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計 4,739 仟股，並以 107 年 10 月 30 日為減資基準日，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26 日完成變更登記。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9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買回庫藏股票供轉讓股份予員工，買回上限 10,000 仟股。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執行期間屆滿)止，本公司已買回庫藏股票 1,864 仟股。
5.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計 699 仟股及未達既得條件之員工權利新股計 10 仟股，並分別以 107 年 7 月 11 日及 107 年 7 月 12 日為減資基準日，皆於民國 107 年 7 月 31 日完成變更登記。
6.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7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派發股東股票股利\$18,937，上述增資案發行股數為 1,894 仟股，業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以 107 年 8 月 2 日為增資基準日，於民國 107 年 8 月 16 日完成變更登記。
7.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之員工股票酬勞\$259,196 係依董事會前一日(民國 107 年 3 月 5 日)本公司收盤價每股新台幣 58.6 元為計算基礎，計發行 4,423 仟股，業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以民國 107 年 4 月 8 日為增資基準日，於民國 107 年 5 月 1 日完成變更登記。
8. 期後事項：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共計 2,515 仟股，並以 109 年 3 月 27 日為減資基準日，以上相關變更登記事項刻正辦理中。

9. 庫藏股：

(1)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4,379	\$ 199,804
		107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4,379	\$ 199,804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本公司轉讓庫藏股予員工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五)之說明。

(十七)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8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 1,750,231	\$ 110,048	\$ 1,860,27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股票酬勞	147,609	-	147,609	
12月31日	\$ 1,897,840	\$ 110,048	\$ 2,007,888	
107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員工 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1,560,397	\$ 25,872	\$ 110,048	\$1,696,31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股票酬勞	214,965	-	-	214,965
-註銷庫藏股	(24,857)	(40,323)	-	(65,18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74)	-	-	(274)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14,451	-	14,451
12月31日	\$1,750,231	\$ -	\$ 110,048	\$1,860,279

(十八)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之原則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處電子業之發展期，股利政策應兼顧新產品資金需求及增加股東投資報酬之目標，故每年股東股利發放總額不高於可供分配股東股利之盈餘總額之 9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利發放總額之 10%。但若可供分配股東股利之總額未達每股 0.5 元時，則不受前項比率之限制。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特別盈餘公積：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205,324，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6 日及 107 年 6 月 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3,021		\$ 156,160	
特別盈餘公積	568,277		560,047	
現金股利	764,673	\$ 2.00	1,174,101	\$ 3.10
股票股利	-	-	18,937	0.05

(2) 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72,04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05,196	
現金股利	1,241,072	\$ 3.20

上述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2 日，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十九) 其他權益項目

	108年		
	金融資產		
	外幣換算	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1月1日	(\$ 308,958)	(\$ 1,302,727)	(\$ 1,611,68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223,951)	-	(223,951)
評價調整：			
- 集團	-	71,391	71,391
- 轉出	-	457,756	457,756
12月31日	(\$ 532,909)	(\$ 773,580)	(\$ 1,306,489)

	107年		
	金融資產		
	外幣換算	未實現評價損益	備供出售投資
1月1日	(\$ 236,725)	\$ -	(\$ 806,68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1,133,940)	806,683
1月1日重編後餘額	(236,725)	(1,133,940)	-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72,233)	-	-
評價調整：			
- 集團	-	(183,546)	-
- 轉出	-	14,759	-
12月31日	(\$ 308,958)	(\$ 1,302,727)	\$ -

(二十)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8年度	國內部門	亞洲部門	美洲部門	合計
客戶合約之收入				
電子零組件產品	\$ 23,360,912	\$ 570,730	\$ 1,607,214	\$ 25,538,856
消費性電子產品及 其他電子產品	7,333,901	873,580	458,783	8,666,264
其他	89,997	118,628	1,625	210,250
合計	<u>\$ 30,784,810</u>	<u>\$ 1,562,938</u>	<u>\$ 2,067,622</u>	<u>\$ 34,415,370</u>
107年度	國內部門	亞洲部門	美洲部門	合計
客戶合約之收入				
電子零組件產品	\$ 19,531,250	\$ 356,812	\$ 2,308,504	\$ 22,196,566
消費性電子產品及 其他電子產品	7,473,625	979,757	467,034	8,920,416
其他	48,865	126,514	-	175,379
合計	<u>\$ 27,053,740</u>	<u>\$ 1,463,083</u>	<u>\$ 2,775,538</u>	<u>\$ 31,292,361</u>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 108,190	\$ 114,222	\$ 147,456

3.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期初合約負債，已分別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全數認列營業收入。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股利收入	\$ 29,109	\$ 40,295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4,736	7,874
其他利息收入	-	4,755
其他收入	94,472	102,922
合計	\$ 138,317	\$ 155,846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衍生工具	(\$ 192,905)	(\$ 117,7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其他	187,506	(121,812)
淨外幣兌換利益	10,749	68,55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5,195)	(4,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1,299)	-
處分投資利益	13,401	-
其他	(10,651)	(12,190)
合計	(\$ 68,394)	(\$ 187,902)

(二十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7,768	\$ 55,621
租賃負債	2,517	-
合計	\$ 50,285	\$ 55,621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2,803,604	\$ 1,763,833	\$ 4,567,437
折舊費用	494,954	168,322	663,276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000	54,893	57,893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用	40,843	65,227	106,070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2,794,204	\$ 1,466,872	\$ 4,261,076
折舊費用	476,216	127,307	603,52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888	52,237	56,125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用	32,849	24,990	57,839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2,480,728	\$ 1,568,028	\$ 4,048,756
勞健保費用	76,946	77,952	154,898
退休金費用	167,393	64,038	231,431
其他用人費用	78,537	53,815	132,352
合計	<u>\$ 2,803,604</u>	<u>\$ 1,763,833</u>	<u>\$ 4,567,437</u>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2,500,442	\$ 1,288,412	\$ 3,788,854
勞健保費用	70,173	71,232	141,405
退休金費用	157,851	59,517	217,368
其他用人費用	65,738	47,711	113,449
合計	<u>\$ 2,794,204</u>	<u>\$ 1,466,872</u>	<u>\$ 4,261,07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利益，應提撥不低於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上述比例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108年及107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68,034及\$220,372；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2,298及\$13,649，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108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12.02%及1%估列。民國109年3月2日經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268,034及\$22,298，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及股票之方式發放。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7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與民國107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220,372及董事酬勞\$13,649金額一致，員工及董事酬勞與實際發放金額之差異為\$652，係董事酬勞高估，已調整於民國108年度之損益。民國107年度之員工酬勞，部分係以股票方式發放，計3,574仟股。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80,984	\$ 268,09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8,582)	(4,749)
當期所得稅總額	<u>472,402</u>	<u>263,346</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9,515	61,748
稅率改變之影響	-	(13,828)
遞延所得稅總額	<u>29,515</u>	<u>47,920</u>
所得稅費用	<u>\$ 501,917</u>	<u>\$ 311,266</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註)	\$ 743,140	\$ 356,183
按法令規定應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222,641)	(20,168)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0,000)	(20,00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8,582)	(4,749)
所得稅費用	<u>\$ 501,917</u>	<u>\$ 311,266</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9,611	\$ 12,615	\$ 32,226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443	(443)	-
未實現佣金支出	21,618	30,747	52,365
未實現提撥退休金費用	1,464	(957)	507
未實現政府補助收益	18,888	1,289	20,177
其他	<u>6,115</u>	<u>6,629</u>	<u>12,744</u>
小計	<u>68,139</u>	<u>49,880</u>	<u>118,019</u>
-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0,003)	(\$ 1,449)	(\$ 11,452)
其他	(450)	(77,946)	(78,396)
小計	(10,453)	(79,395)	(89,848)
合計	<u>\$ 57,686</u>	<u>(\$ 29,515)</u>	<u>\$ 28,171</u>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3,999	\$ 5,612	\$ 19,611
減損損失	565	(565)	-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95	348	443
未實現佣金支出	66,300	(44,682)	21,618
未實現提撥退休金費用	2,256	(792)	1,464
未實現政府補助收益	19,752	(864)	18,888
其他	5,198	917	6,115
小計	108,165	(40,026)	68,1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087)	(\$ 7,916)	(\$ 10,003)
其他	(472)	22	(450)
小計	(2,559)	(7,894)	(10,453)
合計	\$ 105,606	(\$ 47,920)	\$ 57,686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5. CPCQ 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規定，實施關於深入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其設在西部地區以「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中規定之產業項目為主管業務，且其當年度主業務收入佔企業收入總額 70%以上之企業，經企業申請及主管稅務機關核准後，於民國 109 年(含)以前可享減免 10%稅率之優惠，稅率為 15%。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20,487	381,679	\$ 4.51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酬勞	-	4,88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720,487	386,564	\$ 4.45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030,209	379,238	\$ 2.72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酬勞	-	5,67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30,209	384,911	\$ 2.68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08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其他	合計
1月1日	\$1,450,000	\$ -	\$ 74,192	\$ 8,092	\$1,532,28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200,000)	100,000	(36,021)	(738)	(1,136,75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69,134	-	69,13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607)	-	(607)
12月31日	\$ 250,000	\$100,000	\$106,698	\$ 7,354	\$ 464,052

	107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	\$ 100,000	\$ 8,593	\$ 108,59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450,000	(100,000)	(501)	1,349,499
12月31日	\$ 1,450,000	\$ -	\$ 8,092	\$ 1,458,092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Chicony Global Inc.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廣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群晶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展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Chicony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Chicony Electronics CEZ s.r.o.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Chicony 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群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茂瑞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凱博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百腦匯集團(含洛陽、鞍山、泉州、鄭州等)	其他關係人
群光實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上海宏匯置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商品銷售：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 3,387,239	\$ 3,015,022
—其他關係人	433,063	411,039
—母公司	30,907	157,418
總計	<u>\$ 3,851,209</u>	<u>\$ 3,583,479</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係按一般銷售條件辦理。

2. 勞務購買

	108年度	107年度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 7,895	\$ 27,252
—其他關係人	1,476	-
—母公司	24,896	18,520
總計	<u>\$ 34,267</u>	<u>\$ 45,772</u>

勞務購買來自於上述關係人提供本集團勞務管理等服務所產生之支出。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 1,291,964	\$ 1,152,922
—其他關係人	124,214	157,091
—母公司	-	37,708
小計	<u>1,416,178</u>	<u>1,347,721</u>
其他應收款：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803	433
—其他關係人	-	24
小計	<u>803</u>	<u>457</u>
總計	<u>\$ 1,416,981</u>	<u>\$ 1,348,178</u>

應收帳款主要來自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其他應收款主係代墊款等產生之應收款項。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 1,790	\$ 2,554
－其他關係人	1,550	－
－母公司	11,609	10,046
總計	<u>\$ 14,949</u>	<u>\$ 12,600</u>

其他應付款主係代收款、應付短期租賃租金及代墊款等產生。

5.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與關係人簽訂之主要租賃契約如下：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金支付方式	租賃期間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房屋及建築	人民幣10,761仟元/年	一年內
－母公司	"	\$3,938/月	一年內
－母公司	"	\$750/月	107.1.1~113.1.1

(2)本集團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19,165。

(3)本集團因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及廠房等產生之當期租金支出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租金支出：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 48,083	\$ 48,597
－母公司	47,256	52,752
總計	<u>\$ 95,339</u>	<u>\$ 101,349</u>

(4)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108年12月31日
－母公司	<u>\$ 10,875</u>

B. 利息費用

	108年度
－母公司	<u>\$ 276</u>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06,213	\$ 118,051
退職後福利	1,098	1,081
總計	<u>\$ 107,311</u>	<u>\$ 119,13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存出保證金	\$ 24,345	\$ 48,690	履約保證金及押標金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11	11	購置設備押金
"	14,693	13,304	租賃保證金
"	834	2,719	及廠房押金等
	<u>\$ 39,883</u>	<u>\$ 64,724</u>	其他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遠期外匯買賣、出口押匯等而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約\$15,459,930。

(二)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因承租廠房、辦公室及停車位，其未來應支付租金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136,19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7,275
	<u>\$ 173,468</u>

(三)子公司 CPSZ 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27 日與蘇州偉業集團建設發展有限公司簽訂工程契約，合約總金額為人民幣 247,825 仟元(約\$1,103,069)，相關工程業依整體工程時程規劃發包，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為人民幣 83,071 仟元(約\$357,645)。

(四)除上述(三)外，未完工程及購置土地及設備款已簽約而尚未給付之價款分別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 137,782</u>	<u>\$ 55,134</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擬發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請詳附註六(十八)、(二十五)說明及庫藏股註銷請詳附註六(十六)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

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58,220	\$ 1,497,0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之權益工具	266,419	457,1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87,541	705,018
應收票據	113,207	106,26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403,369	7,884,25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6,698	166,035
存出保證金	39,883	64,724
	<u>\$ 11,605,337</u>	<u>\$ 10,880,529</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63,404	\$ 15,5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50,000	1,450,000
應付票據	317	217
應付帳款	10,002,907	10,334,64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382,220	2,140,372
長期借款	100,000	-
租賃負債	106,698	-
	<u>\$ 12,905,546</u>	<u>\$ 13,940,777</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交換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本集團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承作衍生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及匯率交換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人民幣及港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30,577	30.010	\$ 9,920,616
美金：人民幣(註)	302,949	6.9693	9,091,49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3,888	30.010	\$ 10,620,179
美金：人民幣(註)	194,881	6.9693	5,848,379
107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7,092	30.715	\$ 6,975,131
美金：人民幣(註)	247,576	6.8668	7,604,29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33,670	30.715	\$ 7,177,174
美金：人民幣(註)	188,244	6.8668	5,781,914

註：本方法係以外幣金額揭露。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以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須列入考量。

-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0,749及\$68,557。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99,206	\$	-
美金：人民幣	1%	90,91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6,202	\$	-
美金：人民幣	1%	58,484		-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9,751	\$	-
美金：人民幣	1%	76,04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1,772	\$	-
美金：人民幣	1%	57,819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期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8年及107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會分別增加或減少\$10,942及\$12,376；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2,664及\$4,572。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可被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108年及107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於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若借款利率增加0.25%，在所有

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利息費用影響數分別為\$250 及\$0。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依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C. 本集團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另根據內部管理政策，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納入對產業前景、總體經濟環境等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08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1%	\$ 8,392,415	\$ 7,278
逾期1-30天	2%~15%	18,052	850
逾期31-120天	8%~25%	1,235	205
逾期121天以上	40%~100%	5,693	5,693
合計		<u>\$ 8,417,395</u>	<u>\$ 14,026</u>
107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03%	\$ 7,867,987	\$ 357
逾期1-30天	2%~15%	10,734	647
逾期31-120天	8%~25%	1,491	180
逾期121天以上	20%~60%	8,323	3,096
合計		<u>\$ 7,888,535</u>	<u>\$ 4,280</u>

-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	107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4,280	\$ 3,928
減損損失提列	9,773	418
匯率影響數	(27)	(66)
12月31日	<u>\$ 14,026</u>	<u>\$ 4,280</u>

H.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本集團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2,442,657 及 \$2,088,325 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7,751,000	\$ 5,953,625
一年以上到期	3,950,000	4,500,000
	<u>\$ 11,701,000</u>	<u>\$ 10,453,625</u>

-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時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係未折現之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250,179	\$ -
應付票據	317	-
應付帳款	10,002,907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382,220	-
租賃負債	49,241	66,612
長期借款	-	100,172
<u>衍生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3,404	-

107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451,796	\$ -
應付票據	217	-
應付帳款	10,334,645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140,372	-
<u>衍生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5,543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包括興櫃)股票投資、可轉換公司債及受益憑證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私募上市櫃股票及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 本集團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權益證券	\$ 456,574	\$ -	\$ -	\$ 456,574
債務證券	250,000	-	-	250,000
受益憑證	112,325	-	-	112,325
非避險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4,001	-	14,00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證券	-	-	196,552	196,552
受益憑證	19,080	-	309,688	328,7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權益證券	240,545	-	-	240,54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權益證券	-	5,977	19,897	25,874
合計	<u>\$ 1,078,524</u>	<u>\$ 19,978</u>	<u>\$ 526,137</u>	<u>\$ 1,624,639</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非避險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59,095	\$ -	\$ 59,095
匯率交換合約	-	4,309	-	4,309
合計	<u>\$ -</u>	<u>\$ 63,404</u>	<u>\$ -</u>	<u>\$ 63,404</u>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權益證券	\$ 517,803	\$ -	\$ -	\$ 517,803
債務證券	248,500	-	-	248,500
受益憑證	193,996	-	-	193,996
非避險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1,025	-	11,02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證券	-	-	182,679	182,679
受益憑證	24,120	-	318,961	343,0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權益證券	430,047	-	-	430,0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權益證券	-	9,831	17,272	27,103
合計	<u>\$ 1,414,466</u>	<u>\$ 20,856</u>	<u>\$ 518,912</u>	<u>\$ 1,954,234</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非避險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12,927	\$ -	\$ 12,927
匯率交換合約	-	2,616	-	2,616
合計	<u>\$ -</u>	<u>\$ 15,543</u>	<u>\$ -</u>	<u>\$ 15,543</u>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興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可轉換公司債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成交均價	淨值
			收市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4.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第三等級之變動：

	108年		
	受益憑證	權益工具	合計
1月1日	\$ 318,961	\$ 199,951	\$ 518,912
本期購買	4,699	-	4,699
認列於損益之損失	(11,292)	13,873	2,58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	2,625	2,625
匯率影響數	(2,680)	-	(2,680)
12月31日	<u>\$ 309,688</u>	<u>\$ 216,449</u>	<u>\$ 526,137</u>

期末持有資產及負債之包含於損益之未實現利益或損失變動數(註) (\$ 11,292) \$ 13,873 \$ 2,581

	107年		
	受益憑證	權益工具	合計
1月1日	\$ 292,291	\$ 197,302	\$ 489,593
本期購買	13,860	-	13,860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損失)	9,688	(309)	9,37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	2,958	2,958
匯率影響數	3,122	-	3,122
12月31日	<u>\$ 318,961</u>	<u>\$ 199,951</u>	<u>\$ 518,912</u>

期末持有資產及負債之包含於損益之未實現利益或損失變動數(註) \$ 9,688 (\$ 309) \$ 9,379

註：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216,449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創投公司股票 私募基金投資	309,688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107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99,951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創投公司股票 私募基金投資	318,961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 價值法	±1%	\$ 1,966	(\$ 1,966)	\$ 199	(\$ 199)
受益憑證	淨資產 價值法	±1%	3,097	(3,097)	-	-
合計			<u>\$ 5,063</u>	<u>(\$ 5,063)</u>	<u>\$ 199</u>	<u>(\$ 199)</u>
			107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 價值法	±1%	\$ 1,827	(\$ 1,827)	\$ 173	(\$ 173)
受益憑證	淨資產 價值法	±1%	3,190	(3,190)	-	-
合計			<u>\$ 5,017</u>	<u>(\$ 5,017)</u>	<u>\$ 173</u>	<u>(\$ 173)</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三(一)。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地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地區上，本集團目前著重於國內、亞洲及美洲之事業。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1.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2. 本集團係以外部收入及部門損益予以衡量，以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並已銷除部門間交易之影響。

(三)部門損益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8年度

	國內部門	亞洲部門	美洲部門	合併
外部收入	\$ 30,784,810	\$ 1,562,938	\$ 2,067,622	\$ 34,415,370
內部部門收入	1,056,906	31,276,479	12,876,076	45,209,461
部門收入	<u>\$ 31,841,716</u>	<u>\$ 32,839,417</u>	<u>\$ 14,943,698</u>	<u>\$ 79,624,831</u>
部門損益	<u>\$ 729,064</u>	<u>\$ 2,117,874</u>	<u>\$ 251,496</u>	<u>\$ 3,098,434</u>

107年度

	國內部門	亞洲部門	美洲部門	合併
外部收入	\$ 27,053,740	\$ 1,463,083	\$ 2,775,538	\$ 31,292,361
內部部門收入	960,178	29,736,787	26,544,834	57,241,799
部門收入	<u>\$ 28,013,918</u>	<u>\$ 31,199,870</u>	<u>\$ 29,320,372</u>	<u>\$ 88,534,160</u>
部門損益	<u>\$ 928,093</u>	<u>\$ 1,041,582</u>	<u>\$ 235,656</u>	<u>\$ 2,205,331</u>

本集團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對民國108年度之部門資訊影響如下：

	國內	亞洲	美洲	總計
折舊費用增加	<u>\$ 17,769</u>	<u>\$ 27,334</u>	<u>\$ 2,031</u>	<u>\$ 47,134</u>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2. 本期應報導營業部門利益與稅前淨利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應報導營業部門利益	\$ 3,098,434	\$ 2,205,331
未分類之相關損益	(898,265)	(782,9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638	(87,677)
稅前淨利	<u>\$ 2,219,807</u>	<u>\$ 1,334,666</u>

(五) 產品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出售電子零組件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他電子產品，收入明細組成如下：

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電子零組件產品	\$ 25,538,856	\$ 22,196,566
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他電子產品	8,666,264	8,920,416
其他	210,250	175,379
合計	<u>\$ 34,415,370</u>	<u>\$ 31,292,361</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亞 洲	\$ 30,516,722	\$ 3,857,943	\$ 27,855,409	\$ 3,137,589	
美 洲	3,300,507	4,985	2,988,857	97,400	
歐 洲	575,633	-	444,344	-	
其 他	22,508	-	3,751	-	
合 計	<u>\$ 34,415,370</u>	<u>\$ 3,862,928</u>	<u>\$ 31,292,361</u>	<u>\$ 3,234,989</u>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但不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其銷貨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名稱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 客 戶	\$ 5,339,423	國內	\$ 4,754,448	國內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二)	期末餘額 (註三)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四)	業務 往來金額 (註五)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六)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六)	備註
0	本公司	CPUS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89,630	\$ 180,060	\$ 156,052	1.7	2	\$ -	營業週轉	\$ -	無	無	\$ 3,313,477	\$ 3,313,477	-
0	本公司	CPHK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17,040	1,440,480	1,301,534	1.7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3,313,477	3,313,477	-
0	本公司	CPT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1,500	90,030	360	1.7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3,313,477	3,313,477	-
0	本公司	WTS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3,210	60,020	34,632	1.7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3,313,477	3,313,477	-
0	本公司	勤光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0,000	45,000	27,600	1.5-1.7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3,313,477	3,313,477	-
1	CPI	CPUS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73,828	-	-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2,485,108	3,313,477	-
1	CPI	CPHK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295,805	-	-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2,485,108	3,313,477	-
1	CPI	WTS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1,087	-	-	2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2,252,467	2,252,467	-
2	CPSZ	湘火炬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31,056	-	-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981,449	981,449	-
2	CPSZ	WTK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553	-	-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981,449	981,449	-
3	WTS	WT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4,247	-	-	2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61,505	61,505	-
4	CPDG	湘火炬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57,070	245,442	244,581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460,477	460,477	-
4	CPDG	WTK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236	15,502	15,502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460,477	460,477	-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融通資訊，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係累計當年度至申報月份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三：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四：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五：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六：本公司資金可貸放額度，以總額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且：

1. 以短期融通資金為目的之可貸放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對單一企業因短期融通資金所為之貸放額度亦以不逾本公司淨值50%為限，對單一企業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淨值40%為限，且：
2. 本公司之子公司資金可貸放額度，以總額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且以短期融通資金為目的之可貸放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淨值40%為限，對單一企業因短期融通資金所為之貸放額度亦以不逾子公司淨值40%為限；對單一企業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子公司淨值50%為限，亦不得逾與該子公司最近一年實際進銷貨金額中孰高者。
3.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總額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但可貸放額度總額以不超過資金貸放公司淨值為限。且對單一企業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淨值30%為限，或貸與企業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中孰高者；對單一企業因短期融通資金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淨值30%為限。
4. 除3.所述之情形外，融通資金之期限不得逾一年。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	\$
本公司	股票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38,983	279,587	279,587
本公司	股票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2,252	36,488	36,488
本公司	股票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8,000	22,754	22,754
本公司	股票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68,100	68,100
本公司	股票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13,800	13,800
本公司	興櫃股票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9,000	1,045	1,045
本公司	債券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0	250,000	250,000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數位經濟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77,391	112,325	112,325
本公司	股票	普訊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20,060	20,060
本公司	股票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0,000	68,672	68,672
本公司	股票	誠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0	107,820	107,820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新東方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0	19,080	19,080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新智能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00,000	196,140	196,140
本公司	股票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38,000	166,998	166,998
本公司	股票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20,000	47,657	47,657
本公司	股票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92,392	8,402	8,402
本公司	股票	正崴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0	3,664	3,664
本公司	股票	飛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2,000	13,824	13,824
本公司	股票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79,291	5,977	5,977
本公司	股票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19,897	19,897
CPI	股票	丘鈺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00	34,800	34,800
CPI	受益憑證	WRV II, L.P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41,266	113,548	113,548
CPI	股票	中國安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300,000	-	-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供營業用之廠房	
CPSZ	在建工程	民國107年12月27日 (簽約日)	\$1,103,069 (RMB247,825仟元)	\$ 709,310	蘇州偉業集團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無	-	-	-	合約價款	供營業用之廠房	無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繼償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繼償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								進(銷)貨		金額								餘額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CPI CPI CPI CPDG CPDG CPSZ CPSZ CPCQ CPCQ GSE GSE GSE	本公司		凱博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 429,059)		1		60天		註一		\$ 116,100		註一		1	
	本公司		Chicony Electronics CEZ s. r. o.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銷貨		(\$ 270,875)		1		90天		註一		41,230		註一		1	
	本公司		群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銷貨		(\$ 747,776)		2		90天		註一		210,086		註一		3	
	本公司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銷貨		(\$ 680,203)		2		90天		註一		485,253		註一		6	
	本公司		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銷貨		(\$ 285,779)		1		90天		註一		200,609		註一		3	
	本公司		CPI轉投資之子公司			CPI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 1,024,656)		3		90天		註一		409,201		註一		5	
	CPI		本公司			CPH之母公司		銷貨		(\$ 12,800,291)		93		45天		註一		1,464,316		註一		100	
	CPI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銷貨		(\$ 462,023)		3		90天		註一		-		註一		-	
	CPI		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銷貨		(\$ 289,923)		2		90天		註一		2,377,120		註一		96	
	CPDG		本公司			CPH之母公司		銷貨		(\$ 5,448,640)		52		45天		註一		-		註一		-	
	CPDG		CPI			CPHK之母公司		銷貨		(\$ 4,858,322)		46		45天		註一		-		註一		-	
	CPSZ		本公司			CPHK之母公司		銷貨		(\$ 7,461,190)		53		45天		註一		4,527,265		註一		93	
	CPSZ		CPI			CPHK之母公司		銷貨		(\$ 6,034,179)		42		45天		註一		-		註一		-	
	CPSZ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銷貨		(\$ 502,751)		4		90天		註一		291,460		註一		6	
	CPCQ		本公司			CPHK之母公司		銷貨		(\$ 3,078,550)		47		45天		註一		1,949,480		註一		87	
	CPCQ		CPI			CPHK之母公司		銷貨		(\$ 2,644,660)		39		45天		註一		-		註一		-	
	CPCQ		CPSZ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 872,312)		13		60天		註一		261,583		註一		12	
	GSE		CPSZ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 381,428)		43		60天		註一		119,982		註一		42	
	GSE		CPSZ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 256,007)		29		60天		註一		86,377		註一		30	
	GSE		CPCQ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 130,869)		15		60天		註一		33,388		註一		12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CPI CPI CPI CPDG CPSZ CPSZ CPSZ CPCQ	本公司		CPI			CPHK之母公司		進貨		\$ 12,800,291		44		45天		註二		(\$ 1,464,316)		註二		14	
	本公司		CPDG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5,448,640		19		45天		註二		2,377,120		註二		23	
	本公司		CPSZ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7,461,190		25		45天		註二		4,527,265		註二		43	
	本公司		CPCQ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3,078,550		11		45天		註二		1,949,480		註二		19	
	CPI		本公司			CPH之母公司		進貨		1,024,656		100		45天		註二		409,201		註二		100	
	CPI		CPDG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4,858,322		36		45天		註二		-		註二		-	
	CPI		CPSZ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6,034,179		44		45天		註二		-		註二		-	
	CPCQ		CPSZ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2,644,660		19		45天		註二		-		註二		-	
	CPDG		GSE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381,428		5		60天		註二		119,982		註二		4	
	CPSZ		CPCQ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872,312		7		60天		註二		261,583		註二		5	
	CPSZ		GSE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256,007		2		60天		註二		86,377		註二		2	
	CPSZ		CPSZ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30,869		3		60天		註二		33,388		註二		2	
	CPCQ		GSE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		-		-		-		-		-		-	

註一：按一般銷貨條件辦理。
註二：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應收資金融通款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資金融通款	本公司	CPHK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	\$	-
	本公司	CP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	-	-
	CPDG	沛火炬	WTK轉投資之子公司	-	-	-	-	-
應收帳款	本公司	其他關係人	116,100	3.60	\$	-	\$	-
	本公司	凱博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210,086	2.90	-	-	-	-
	本公司	群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485,253	2.80	-	-	-	-
	本公司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200,609	2.95	-	-	-	-
	本公司	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409,201	2.50	-	-	-	-
	CPI	CPI轉投資之子公司	1,464,316	2.97	-	-	-	-
	CPDG	CPH之母公司	2,377,120	4.58	-	-	-	-
	CPSZ	CPH之母公司	4,527,265	3.30	-	-	-	-
	CPSZ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291,460	2.55	-	-	-	-
	CPCQ	CPH之母公司	1,949,480	3.16	-	-	-	-
	CPCQ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261,583	3.61	-	-	-	-
	GSE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119,982	2.90	-	-	-	-
	本公司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六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三)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CPUS	1	銷貨收入	\$ 1,024,656	註四		3
0	本公司	CPUS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9,201	註四		2
0	本公司	CPHK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14,328	註五		6
1	CPI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12,800,291	註四		37
1	CPI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64,316	註四		7
2	CPDG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5,448,640	註四		16
2	CPDG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77,120	註四		11
2	CPDG	CPI	3	銷貨收入	4,858,322	註四		14
2	CPDG	湘火炬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6,518	註五		1
3	CPSZ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7,461,190	註四		22
3	CPSZ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4,527,265	註四		21
3	CPSZ	CPI	3	銷貨收入	6,034,179	註四		18
4	CPCQ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3,078,550	註四		9
4	CPCQ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49,480	註四		9
4	CPCQ	CPI	3	銷貨收入	2,644,660	註四		8
4	CPCQ	CPSZ	3	銷貨收入	872,312	註四		3
4	CPCQ	CPSZ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1,583	註四		1
5	GSE	CPDG	3	銷貨收入	381,428	註四		1

其餘母子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往來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1%者，不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註一：母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銷貨係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並考量交易數量及市場狀況，其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註五：關係人間之資金貸與情形，其交易條件依資金狀況收付。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期損益	資損益		
本公司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 (CPH)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 326,350	\$ 326,350	10,000,000	100	\$ 5,318,754	\$ 1,383,105	\$ 1,193,322			子公司
本公司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CPTH)	泰國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生產及銷售	38,171	-	3,800,000	100	36,396	(1,761)	(1,761)			子公司
CPH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CPI)	開曼群島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銷售	300,100 (USD 10,000 仟元)	300,100 (USD 10,000 仟元)	10,000,000	100	5,631,168	1,383,066	-			子公司
CPI	Chicony Power USA, Inc. (CPUS)	美國	投資控股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銷售	39,523 (USD 1,317 仟元)	39,523 (USD 1,317 仟元)	1,500,000	100	48,621	21,517	-			子公司
CPI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CPHK)	香港	研發中心及投資控股	330,612 (HKD 85,800 仟元)	330,612 (HKD 85,800 仟元)	46,800,000	100	3,915,378	1,201,885	-			子公司
CPI	WitsLight Technology Co., Ltd. (WTS)	薩摩亞	LED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及投資控股	270,090 (USD 9,000 仟元)	270,090 (USD 9,000 仟元)	10,000,000	78.125	120,424	(11,870)	-			子公司
WTS	捷光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WT)	臺灣	LED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及國際貿易	-	5,000	-	-	-	67,205	-			子公司
WTS	勤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汽、機車車燈及其他零組件之設計、研發及國際貿易	3,000	3,000	300,000	78.125	(31,202)	(7,772)	-			子公司

註：本附表新台幣金額涉及外幣者，損益係以民國108年1月1日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之平均匯率，其餘則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3727 號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發貨倉銷貨收入截止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九)及六(十八)。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係來自商品銷售，銷貨型態主要分為工廠直接出貨及發貨倉出貨兩類。其中，發貨倉出貨之收入係於客戶提貨時(產品之控制移轉時)始認列收入。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據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之報表及其他相關資訊，作為認列收入之依據。因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發貨倉遍布多個國家，且上述收入之認列流程涉及許多人工作業，故本會計師將發貨倉銷貨之收入截止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發貨倉保管人定期對帳之內部控制。
2.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已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保管人之佐證文件及帳載存貨之異動一致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發貨倉之庫存數量已執行發函詢證或實地盤點觀察，以及核對帳載庫存數量。

關鍵查核事項—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及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五(二)及六(五)。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459,451 仟元及新台幣 118,541 仟元。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營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其他電子零組件及器材、照明燈具之製造及銷售，由於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且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由於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時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考量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會計政策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定及產業特性，檢視管理階層評價程序之合理性，包含決定存貨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管理階層所使用銷售費用率是否適當及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判斷是否合理，並比較財務報導期間對於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取得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報表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選樣測試關鍵參數，包含所使用之存貨售價或進貨價格等資料來源，以驗證管理階層所使用之淨變現價值與其政策一致，並重新計算各項存貨料號應計提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該等被投資公司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之投資損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48,621 仟元及新台幣 28,383 仟元，各占資產總額之 0.24%及 0.17%；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依據其他會計師之財務報表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0,238 仟元及新台幣 14,809 仟元，各占綜合損益總額之 1.29%及 1.94%。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晉昌

陳晉昌



會計師

翁世榮

翁世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日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72,317	2	\$	250,807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798,100	4		948,487	6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545	1		424,150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	-		11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6,387,086	31		5,918,049	3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546,182	7		881,323	5
1200	其他應收款			5,864	-		15,55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578,195	8		26,566	-
130X	存貨	六(五)		3,340,910	16		3,354,202	20
1410	預付款項			109,579	1		99,99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478,778	70		11,919,249	70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非流動			411,772	2		411,549	2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874	-		27,10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5,355,150	26		4,344,910	2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173,530	1		165,437	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24,006	-		-	-
1780	無形資產			44,527	-		45,10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88,889	1		43,77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67,465	-		91,57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191,213	30		5,129,451	30
1XXX	資產總計		\$	20,669,991	100	\$	17,048,700	100

(續次頁)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250,000	1	\$	1,450,000	8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4,309	-		2,616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108,190	1		113,012	1
2170	應付帳款			38,499	-		47,723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0,318,309	50		7,149,606	4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1,192,237	6		771,233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5,798	-		22,02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2,849	1		113,95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16,623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6,136	-		10,36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132,950	59		9,680,526	5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100,000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89,452	-		10,00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7,598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二)		56,298	-		56,46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53,348	1		66,466	-
2XXX	負債總計			12,386,298	60		9,746,992	57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3,867,154	19		3,831,413	2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2,007,888	9		1,860,279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950,691	5		847,670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11,685	8		1,043,408	6
3350	未分配盈餘			1,352,568	7		1,530,427	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	1,306,489)	(7)	(	1,611,685)	(10)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	199,804)	(1)	(	199,804)	(1)
3XXX	權益總計			8,283,693	40		7,301,708	43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十一	\$	20,669,991	100	\$	17,048,700	100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進宗

經理人：曾國華

會計主管：陳學毅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31,841,716 100	\$ 28,013,91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二)(二十三)	(28,909,156) (91)	(25,480,579) (91)
5900 營業毛利		2,932,560 9	2,533,338 9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76,077) (2)	(298,107) (1)
6200 管理費用		(337,291) (1)	(224,361)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11,884) (4)	(1,183,472)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2,173) -	59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37,425) (7)	(1,705,344) (6)
6900 營業利益		595,135 2	827,994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及七	85,896 -	85,32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113,220 -	(90,844)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及七	(46,324) -	(55,24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191,561 4	363,73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44,353 4	302,976 1
7900 稅前淨利		1,939,488 6	1,130,970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219,001) (1)	(100,761) -
8200 本期淨利		\$ 1,720,487 5	\$ 1,030,209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4,619) -	(\$ 11,07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十七)	71,391 -	(183,546)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七)	(223,951) -	(72,23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57,179) -	(\$ 266,85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63,308 5	\$ 763,358 3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51	\$ 2.7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45	\$ 2.68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進宗

經理人：曾國華

會計主管：陳學毅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損益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	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留	盈	未分配	盈餘	其他	權益	庫藏	股票	總額
107 年度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22,723		\$1,696,317	\$	691,510	\$	483,361	\$	2,215,562	(\$	1,043,408)	(\$	365,665)	\$ 7,500,400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	-	-	-	-	310,594	(	327,257)	-	-	(16,663)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3,822,723		1,696,317		691,510		483,361		2,526,156	(	1,370,665)	(	365,665)	7,483,737
本期淨利	-	-	-	-	-	-	-	-	-	1,030,209	-	-	-	-	1,030,2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11,072)	(	255,779)	-	-	(266,8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1,019,137	(	255,779)	-	-	763,358
民國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56,160	-	-	-	-	(156,160)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560,047	-	(560,047)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	(1,174,101)	-	-	-	-	(1,174,101)
股票股利	18,937	-	-	-	-	-	-	-	-	(18,937)	-	-	-	-	-
員工股票酬勞	44,231	-	-	214,965	-	-	-	-	-	-	-	-	-	-	259,196
庫藏股註銷	(54,380)	(65,180)	-	-	-	-	-	-	-	(90,862)	-	-	210,422	-	-
本期買回庫藏股	-	-	-	-	-	-	-	-	-	-	-	-	-	-	-
註銷限制員工股票新股	(98)	(274)	-	-	-	-	-	-	-	-	-	-	(75,678)	-	(75,678)
轉讓庫藏股票予員工	-	-	-	14,451	-	-	-	-	-	-	-	-	-	-	(37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	-	-	-	31,117	-	45,568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831,413		\$1,860,279	\$	847,670	\$	1,043,408	\$	1,530,427	(\$	1,611,685)	(\$	199,804)	\$ 7,301,708
108 年度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31,413		\$1,860,279	\$	847,670	\$	1,043,408	\$	1,530,427	(\$	1,611,685)	(\$	199,804)	\$ 7,301,708
本期淨利	-	-	-	-	-	-	-	-	-	1,720,487	-	-	-	-	1,720,4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4,619)	(	152,560)	-	-	(157,1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1,715,868	(	152,560)	-	-	1,563,308
民國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03,021	-	-	-	-	(103,021)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568,277	-	-	-	(568,277)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	(764,673)	-	-	-	-	(764,673)
員工股票酬勞	35,741	-	-	147,609	-	-	-	-	-	-	-	-	-	-	183,35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	(457,756)	457,756	-	-	-	-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867,154		\$2,007,888	\$	950,691	\$	1,611,685	\$	1,352,568	(\$	1,306,489)	(\$	199,804)	\$ 8,283,693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進宗



經理人：曾國華



會計主管：陳學毅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939,488	\$ 1,130,97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二十 二)	81,282	50,29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49,030	45,71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12,173 (	59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	-	16,077
利息收入	六(十九) (	19,978) (	3,551)
股利收入	六(十九) (	21,033) (	33,949)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46,324	55,24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	2,761	1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 債淨利益-衍生工具	六(二)(二十)	(12,524) (	13,8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 (利益)損失-其他	六(二)(二十)	(166,634)	112,29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利益之份額	六(六)	(1,191,561) (	363,7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流動		619	15,524
應收票據淨額		112 (	112)
應收帳款淨額	(	481,210) (	398,48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664,859) (	252,246)
其他應收款		10,080 (	6,80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57,751)	970
存貨		13,292 (	1,071,915)
預付款項	(	9,584) (	13,0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	4,822) (	23,658)
應付帳款	(	9,224)	3,497
應付帳款-關係人		3,168,703	923,246
其他應付款		604,487 (	49,73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776	4,356
其他流動負債		1,134	3,343
應計退休金負債	(	4,784) (	5,95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289,297	123,981
本期利息收現數		19,592	3,546
本期股利收現數		21,033	33,949
本期利息支付數	(	46,457) (	55,101)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35,765) (	129,2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147,700	22,848)

(續次頁)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		(\$ 144,252)	(\$ 732,667)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價款		479,286	659,61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六(三)	252,318	34,86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93,878)	(11,3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8,72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88,786)	(81,37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3,095	939
取得無形資產		(44,006)	(39,831)
預付設備款增加		(38,047)	(22,338)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9,011	(40,44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43,982)	(232,534)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200,000)	1,45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	(100,000)
租賃本金償還		(17,535)	-
本期支付現金股利	六(十六)	(764,673)	(1,174,101)
庫藏股買回成本		-	(75,678)
庫藏股轉讓員工		-	29,11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882,208)	129,34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1,510	(126,0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50,807	376,84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472,317	\$ 250,807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進宗



經理人：曾國華



會計主管：陳學毅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97 年 12 月，並於民國 98 年開始主要營業活動。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8 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主要營業項目為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其他各種電子零組件及器材、照明燈具之研發、製造及買賣，以及智慧建築系統業務。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本公司 49.59% 股權。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44,734。

3.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42,997。
 - (4)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4. 本公司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金額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95,246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47,250)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47,996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44,734
	利率區間
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797%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

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

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為1~7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108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無形資產

1. 商標及專利權、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15 年。
2. 其他無形資產係專門技術，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2~4 年。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之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三)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

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五)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七)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八)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九)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公司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3) 本公司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2.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公司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民國 108 年度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54	\$ 1,74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70,963	249,065
合計	<u>\$ 472,317</u>	<u>\$ 250,807</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4,001	\$ 403
上市櫃公司股票	366,185	733,371
興櫃公司股票	7,854	12,870
受益憑證	101,938	220,000
普通公司債	251,250	251,250
	741,228	1,217,894
評價調整	56,872	(269,407)
合計	<u>\$ 798,100</u>	<u>\$ 948,487</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匯率交換合約	(\$ 4,309)	(\$ 2,616)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185,000	\$ 185,000
受益憑證	270,000	270,000
	455,000	455,000
評價調整	(43,228)	(43,451)
合計	<u>\$ 411,772</u>	<u>\$ 411,549</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		
衍生工具	\$ 12,524	\$ 13,871
權益工具	132,358	(68,584)
受益憑證	32,776	(42,714)
債務工具	1,500	(1,000)
	<u>\$ 179,158</u>	<u>(\$ 98,427)</u>

2. 本公司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8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到期日
流動項目：			
匯率交換合約			
－ 買美金賣台幣	USD 47,000 仟元		109.1.2-109.1.3
遠期外匯合約			
－ 買人民幣賣美金	USD 35,500 仟元		109.10.13-109.12.7
	107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到期日
流動項目：			
匯率交換合約			
－ 買美金賣台幣	USD 36,000 仟元		108.1.2~108.1.3
遠期外匯合約			
－ 買台幣賣美金	USD 5,000 仟元		108.2.25

遠期外匯合約/匯率交換合約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交換合約係預購(售)遠期外匯及匯率交換等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523,603	\$ 1,145,308
評價調整	(283,058)	(721,158)
合計	<u>\$ 240,545</u>	<u>\$ 424,150</u>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22,100	\$ 422,100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15,000	15,000
	<u>437,100</u>	<u>437,100</u>
評價調整	(411,226)	(409,997)
合計	<u>\$ 25,874</u>	<u>\$ 27,103</u>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該等投資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皆相當於帳面價值。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出售公允價值分別為\$252,318 及\$34,867 之權益投資，累積處分損失分別為\$369,388 及\$14,759。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u>\$ 67,484</u>	<u>(\$ 156,881)</u>
累積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u>(\$ 369,388)</u>	<u>(\$ 14,759)</u>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u>\$ 10,307</u>	<u>\$ 14,781</u>

4.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 -</u>	<u>\$ 112</u>
應收帳款	<u>\$ 6,400,444</u>	<u>\$ 5,919,234</u>
減：備抵損失	<u>(13,358)</u>	<u>(1,185)</u>
	<u>\$ 6,387,086</u>	<u>\$ 5,918,049</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6,400,329	\$ 5,911,861	\$ 112
逾期1-30天	91	6,468	-
逾期31-120天	-	901	-
逾期121以上	24	4	-
	<u>\$ 6,400,444</u>	<u>\$ 5,919,234</u>	<u>\$ 11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5,520,749。
- 本公司無應收票據或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皆相當於帳面價值。
-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7,400	(\$ 2,938)	\$ 4,462
半成品及在製品	29,415	(9,835)	19,580
製成品	3,422,636	(105,768)	3,316,868
合計	<u>\$ 3,459,451</u>	<u>(\$ 118,541)</u>	<u>\$ 3,340,910</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652	(\$ 1,624)	\$ 2,028
半成品及在製品	12,556	(5,614)	6,942
製成品	3,410,857	(65,625)	3,345,232
合計	<u>\$ 3,427,065</u>	<u>(\$ 72,863)</u>	<u>\$ 3,354,202</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8,852,418	\$ 25,444,755
跌價損失	45,678	35,320
其他	11,060	504
	<u>\$ 28,909,156</u>	<u>\$ 25,480,579</u>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存貨其他相關費損主係存貨盤損及報廢。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Chicony Power Holding Inc. (CPH)	\$ 5,318,754	\$ 4,344,910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CPTH)	36,396	-
合計	<u>\$ 5,355,150</u>	<u>\$ 4,344,910</u>

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8年度	107年度
CPH	\$ 1,193,322	\$ 363,736
CPTH	(1,761)	-
合計	<u>\$ 1,191,561</u>	<u>\$ 363,736</u>

3.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CPH及CPTH之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108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51,449	\$ 266,623	\$ 104,061	\$ 422,133
累計折舊	(11,199)	(206,890)	(38,607)	(256,696)
	<u>\$ 40,250</u>	<u>\$ 59,733</u>	<u>\$ 65,454</u>	<u>\$ 165,437</u>
108年				
1月1日	\$ 40,250	\$ 59,733	\$ 65,454	\$ 165,437
增添	27,372	43,975	17,439	88,786
處分-成本	(49,422)	(14,851)	(8,226)	(72,499)
處分-累計折舊	7,132	14,381	5,130	26,643
重分類	20,433	4,638	3,605	28,676
折舊費用	(9,577)	(29,311)	(24,625)	(63,513)
12月31日	<u>\$ 36,188</u>	<u>\$ 78,565</u>	<u>\$ 58,777</u>	<u>\$ 173,530</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49,832	\$ 300,385	\$ 116,879	\$ 467,096
累計折舊	(13,644)	(221,820)	(58,102)	(293,566)
	<u>\$ 36,188</u>	<u>\$ 78,565</u>	<u>\$ 58,777</u>	<u>\$ 173,530</u>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27,927	\$ 291,181	\$ 73,659	\$ 392,767
累計折舊	(4,236)	(237,545)	(24,211)	(265,992)
	<u>\$ 23,691</u>	<u>\$ 53,636</u>	<u>\$ 49,448</u>	<u>\$ 126,775</u>
107年				
1月1日	\$ 23,691	\$ 53,636	\$ 49,448	\$ 126,775
增添	20,359	29,145	31,871	81,375
處分-成本	(96)	(56,837)	(3,736)	(60,669)
處分-累計折舊	21	56,710	2,856	59,587
重分類	3,259	3,134	2,267	8,660
折舊費用	(6,984)	(26,055)	(17,252)	(50,291)
12月31日	<u>\$ 40,250</u>	<u>\$ 59,733</u>	<u>\$ 65,454</u>	<u>\$ 165,437</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51,449	\$ 266,623	\$ 104,061	\$ 422,133
累計折舊	(11,199)	(206,890)	(38,607)	(256,696)
	<u>\$ 40,250</u>	<u>\$ 59,733</u>	<u>\$ 65,454</u>	<u>\$ 165,437</u>

本公司未有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包括廠房、辦公室、停車位及多功能事務機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部分之停車位、公務車等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多功能事務機，並未列入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8年度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u>\$ 24,006</u>	<u>\$ 17,769</u>

5. 除上述折舊外，其他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8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64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租金支出	42,997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金支出	935

6.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62,108。

7. 本公司未有以使用權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250,000	0.87%	無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1,450,000	0.9%~1%	無

(十) 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414,472	\$ 281,273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90,332	234,021
應付佣金	261,825	108,089
應付退休金	36,835	34,156
其他	188,773	113,694
	<u>\$ 1,192,237</u>	<u>\$ 771,233</u>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8年11月4日至109年2月4日，利息待本金到期時一併償還(註)	1.797%	無	<u>\$ 100,000</u>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長期借款。

註：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民國 105 年 1 月)起算，五年內循環動用。每次動用期間最長不得超過一百八十天，最短不得低於九十天。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0 月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等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本公司充實營運週轉金，合約期間為期五年，授信總額度計 \$4,050,000，得於總授信額度內動用美金或新台幣且可循環動用。

本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 每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應維持如下：

(1) 流動比率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在 100%(含)以上；

(2) 金融負債除以有形淨值，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在 250%(含)以下。

(3) 利息保障倍數 $[(\text{稅前淨利} + \text{利息} + \text{折舊} + \text{攤銷}) / \text{利息費用}]$ ：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維持在 3 倍(含)以上。

(4) 最低有形淨值：即淨值扣除無形資產應維持在 \$4,000,000(含)以上。

上開各款之財務比率，以每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每年核算一次。若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未符合上述規定，應以現金增資或其他方式改善，並自管理銀行通知之次一付息日起至符合財務比率約定之次一繳息日止，就本授信案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餘額，貸款利率之加碼幅度應增加 0.125%，但不視為發生違約情事。惟本公司如未能於下次受檢日完成改善

者(以經合格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準),則視為借款人違反承諾與約定事項財務比率之約定事項。

2. 本公司每筆動用時之合格應收帳款維持率(應包含當筆動用金額)應達50%以上。

若本公司之合格應收帳款發生逾期(指應收帳款到期後 15 個日曆日內未付款者)或交易特定相對人未依應收帳款匯入應收帳款收款專戶通知書之指示,將應付金額存入指定之備償專戶者,則合計同一交易特定相對人所提供之合格應收帳款金額應立即自合格應收帳款中扣除,如因前述情形致合格應收帳款維持率低於 50%者,本公司須立即擇一或合併採取下列方式辦理:

(1)提供其他合格應收帳款。

(2)以還款方式或匯款至備償專戶,使合格應收帳款維持率回升至 50%(含)以上。

3. 本公司依約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六個月之日起至借款授信期間屆滿之日止,每三個月計算一次承諾費,於該計算期間內平均動用金額未達可動用額度 50%之差額,就該差額依年費率 0.1%按季計算承諾費,於每三個月及本授信之授信期間屆滿之日計付予管理銀行,由管理銀行依各授信銀行之參貸比例分配之。

(十二)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劃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7,931)	(\$ 90,55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1,633	34,08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56,298)	(\$ 56,463)

(3)確定福利義務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90,551)	\$ 34,088	(\$ 56,463)
當期服務成本	(604)	-	(604)
利息(費用)收入	(1,019)	417	(602)
	(92,174)	34,505	(57,66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138	1,138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332)	-	(1,33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890)	-	(3,890)
經驗調整	(535)	-	(535)
	(5,757)	1,138	(4,619)
提撥退休基金	-	5,990	5,990
12月31日餘額	(\$ 97,931)	\$ 41,633	(\$ 56,298)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7年			
1月1日餘額	(\$ 78,690)	\$ 27,347	(\$ 51,343)
當期服務成本	(408)	-	(408)
利息(費用)收入	(1,082)	377	(705)
	(80,180)	27,724	(52,45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759	759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902)	-	(90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529)	-	(2,529)
經驗調整	(8,400)	-	(8,400)
	(11,831)	759	(11,072)
提撥退休基金	-	7,065	7,065
支付退休金	1,460	(1,460)	-
12月31日餘額	(\$ 90,551)	\$ 34,088	(\$ 56,463)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

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0.750%	1.12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0%	2.5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依據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635)	\$ 2,746	(\$ 2,655)	(\$ 2,562)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2,540)	\$ 2,648	\$ 2,570	(\$ 2,47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5,990。

(7)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0.9 年。近 10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317
1-2年	14,156
2-5年	12,654
5-10年	19,457
	<u>\$ 47,584</u>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8,233 及\$35,168。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無股份基礎給付之情形。

民國 107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予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7.3.6	746 仟股	-	立即既得

2. 上述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之詳細資訊如下：

	107 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746	39.15
本期執行認股權	(746)	39.15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3. 民國 107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每股新台幣 61.91 元。

4.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庫藏股票轉 讓予員工	107.3.6	\$61.20	\$39.15	註	0.0411	-	0.25%	\$22.05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民國 108 年度無此情形。

	107 年度
權益交割	\$ 16,077

(十四) 股本/期後事項

1.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4,000,000，分為 4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3,867,154，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已扣除庫藏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8年	107年
1月1日	378,763	373,574
股票股利	-	1,894
員工股票酬勞	3,574	4,423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註銷	- (	1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746
庫藏股買回股份	- (	1,864)
12月31日	<u>382,337</u>	<u>378,763</u>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之員工股票酬勞\$183,350 係依董事會前一日(民國 108 年 3 月 4 日)本公司收盤價每股新台幣 51.3 元為計算基礎，計發行 3,574 仟股，業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以民國 108 年 4 月 7 日為增資基準日，於民國 108 年 4 月 25 日完成變更登記。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計 4,739 仟股，並以 107 年 10 月 30 日為減資基準日，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26 日完成變更登記。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9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買回庫藏股票供轉讓股份予員工，買回上限 10,000 仟股。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執行期間屆滿)止，本公司已買回庫藏股票 1,864 仟股。
5.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計 699 仟股及未達既得條件之員工權利新股計 10 仟股，並分別以 107 年 7 月 11 日及 107 年 7 月 12 日為減資基準日，皆於民國 107 年 7 月 31 日完成變更登記。
6.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7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派發股東股票股利\$18,937，上述增資案發行股數為 1,894 仟股，業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以 107 年 8 月 2 日為增資基準日，於民國 107 年 8 月 16 日完成變更登記。
7.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之員工股票酬勞\$259,196 係依董事會前一日(民國 107 年 3 月 5 日)本公司收盤價每股新台幣 58.6 元為計算基礎，計發行 4,423 仟股，業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以民國 107 年 4 月 8 日為增資基準日，於民國 107 年 5 月 1 日完成變更登記。
8. 期後事項：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共計 2,515 仟股，並以 109 年 3 月 27 日為減資基準日，以上相關變更登記事項刻正辦理中。

9. 庫藏股：

(1)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4,379	\$ 199,804

		107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4,379	\$ 199,804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本公司轉讓庫藏股予員工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8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 1,750,231	\$ 110,048	\$ 1,860,27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股票酬勞	147,609	-	147,609
12月31日	\$ 1,897,840	\$ 110,048	\$ 2,007,888

	107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員工 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 1,560,397	\$ 25,872	\$ 110,048	\$ 1,696,31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股票酬勞	214,965	-	-	214,965
-註銷庫藏股	(24,857)	(40,323)	-	(65,18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74)	-	-	(274)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14,451	-	14,451
12月31日	<u>\$ 1,750,231</u>	<u>\$ -</u>	<u>\$ 110,048</u>	<u>\$ 1,860,279</u>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之原則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處電子業之發展期，股利政策應兼顧新產品資金需求及增加股東投資報酬之目標，故每年股東股利發放總額不高於可供分配股東股利之盈餘總額之 9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利發放總額之 10%。但若可供分配股東股利之總額未達每股 0.5 元時，則不受前項比率之限制。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特別盈餘公積：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205,324，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6 日及 107 年 6 月 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3,021		\$ 156,160	
特別盈餘公積	568,277		560,047	
現金股利	764,673	\$ 2.00	1,174,101	\$ 3.10
股票股利	-	-	18,937	0.05

(2)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 日董事會提議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72,04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05,196	
現金股利	1,241,072	\$ 3.20

上述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2 日，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十七)其他權益項目

	108年		
	金融資產		
	外幣換算	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1月1日	(\$ 308,958)	(\$ 1,302,727)	(\$ 1,611,68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223,951)	-	(223,951)
評價調整：			
- 本公司	-	67,484	67,484
- 子公司	-	3,907	3,907
評價轉出：			
- 本公司	-	369,388	369,388
- 子公司	-	88,368	88,368
12月31日	(\$ 532,909)	(\$ 773,580)	(\$ 1,306,489)

	107年			
	金融資產			
	外幣換算	未實現評價損益	備供出售投資	總計
1月1日	(\$ 236,725)	\$ -	(\$ 806,683)	(\$ 1,043,408)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1,133,940)	806,683	(327,257)
1月1日重編後餘額	(236,725)	(1,133,940)	-	(1,370,66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72,233)	-	-	(72,233)
評價調整：				
- 本公司	-	(156,881)	-	(156,881)
- 子公司	-	(26,665)	-	(26,665)
評價轉出：				
- 本公司	-	14,759	-	14,759
12月31日	(\$ 308,958)	(\$ 1,302,727)	\$ -	(\$ 1,611,685)

(十八)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電子零組件產品	\$ 24,072,848	\$ 19,981,847
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他電子產品	7,672,936	7,974,331
其他	95,932	57,739
合計	<u>\$ 31,841,716</u>	<u>\$ 28,013,917</u>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u>\$ 108,190</u>	<u>\$ 113,012</u>	<u>\$ 136,670</u>

3.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期初合約負債，已分別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全數認列營業收入。

(十九)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股利收入	\$ 21,033	\$ 33,949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4,948	3,336
其他利息收入	15,030	215
其他收入	44,885	47,824
合計	<u>\$ 85,896</u>	<u>\$ 85,324</u>

(二十)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衍生工具	\$ 12,524	\$ 13,8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其他	166,634	(112,298)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57,220)	13,7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761)	(143)
其他	(5,957)	(6,071)
合計	<u>\$ 113,220</u>	<u>(\$ 90,844)</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5,683	\$ 55,240
租賃負債	641	-
	<u>\$ 46,324</u>	<u>\$ 55,240</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8,765	\$ 1,313,318	\$ 1,352,083
折舊費用	27,918	53,364	81,28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505	47,525	49,030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2,898	\$ 994,994	\$ 1,027,892
折舊費用	13,916	36,375	50,29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917	43,801	45,718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31,942	\$ 1,147,819	\$ 1,179,761
勞健保費用	2,949	64,068	67,017
退休金費用	1,537	37,902	39,439
董事酬金	-	22,298	22,298
其他用人費用	2,337	41,231	43,568
合計	<u>\$ 38,765</u>	<u>\$ 1,313,318</u>	<u>\$ 1,352,083</u>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27,152	\$ 848,961	\$ 876,113
勞健保費用	2,434	60,028	62,462
退休金費用	1,269	35,012	36,281
董事酬金	-	13,649	13,649
其他用人費用	2,043	37,344	39,387
合計	<u>\$ 32,898</u>	<u>\$ 994,994</u>	<u>\$ 1,027,892</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利益，應提撥不低於 10%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上述比例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68,034 及 \$220,372；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2,298 及 \$13,649，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8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2.02% 及 1% 估列。民國 109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定決議配發金額為 \$268,034 及 \$22,298，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及股票之方式發放。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 \$220,372 及董事酬勞 \$13,649 金額一致，員工及董事酬勞與實際發放金額之差異為 \$652，係董事酬勞高估，已調整於民國 108 年度之損益。民國 107 年度之員工酬勞，部分係以股票方式發放，計 3,574 仟股。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747 及 66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5 人及 4 人。
5. (1) 民國 108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792，民國 107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527。
(2) 民國 108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590，民國 107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319。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21%。
(4) 上述計算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及薪資費用均不包含未兼任員工之董事。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84,663	\$ 56,19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4,338	58,393
稅率改變之影響	-	(13,828)
遞延所得稅總額	34,338	44,565
所得稅費用	\$ 219,001	\$ 100,761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387,898	\$ 226,194
按法令規定應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58,897)	(105,433)
投資抵減所得稅影響數	(10,000)	(20,000)
所得稅費用	<u>\$ 219,001</u>	<u>\$ 100,761</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4,138	\$ 9,135	\$ 23,273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443	(443)	-
未實現佣金支出	21,618	30,747	52,365
未實現提撥退休金費用	1,464	(957)	507
其他	6,115	6,629	12,744
小計	<u>43,778</u>	<u>45,111</u>	<u>88,88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0,003)	(\$ 1,449)	(\$ 11,452)
其他	-	(78,000)	(78,000)
小計	<u>(10,003)</u>	<u>(79,449)</u>	<u>(89,452)</u>
合計	<u>\$ 33,775</u>	<u>(\$ 34,338)</u>	<u>(\$ 563)</u>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6,014	\$ 8,124	\$ 14,138
減損損失	565	(565)	-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95	348	443
未實現佣金支出	66,300	(44,682)	21,618
未實現提撥退休金費用	2,256	(792)	1,464
其他	5,197	918	6,115
小計	<u>80,427</u>	<u>(36,649)</u>	<u>43,77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087)	(\$ 7,916)	(\$ 10,003)
合計	<u>\$ 78,340</u>	<u>(\$ 44,565)</u>	<u>\$ 33,775</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5.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

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20,487	381,679	\$ <u>4.51</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分紅	-	4,885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720,487</u>	<u>386,564</u>	<u>\$ 4.45</u>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030,209	379,238	\$ <u>2.72</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分紅	-	5,673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030,209</u>	<u>384,911</u>	<u>\$ 2.68</u>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08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合計
1月1日	\$1,450,000	\$ -	\$ 44,734	\$1,494,73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200,000)	100,000	(17,535)	(1,117,53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2,978)	(2,978)
12月31日	<u>\$ 250,000</u>	<u>\$ 100,000</u>	<u>\$ 24,221</u>	<u>\$ 374,221</u>
	107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合計	
1月1日	\$ -	\$ 100,000	\$ 100,00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450,000	(100,000)	1,350,000	
12月31日	<u>\$ 1,450,000</u>	<u>\$ -</u>	<u>\$ 1,450,00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Chicony Global Inc.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Chicony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Chicony Electronics CEZ s.r.o.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Chicony Electronics Japan Co., Ltd.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群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茂瑞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廣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群晶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展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子公司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子公司
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子公司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子公司
群光電能科技(台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凱博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註：其餘子公司之關係人交易，其名稱及關係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商品銷售：		
— 母公司	\$ 30,907	\$ 157,418
—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2,071,900	918,122
— 子公司	1,056,906	960,178
— 其他關係人	429,098	396,468
總計	<u>\$ 3,588,811</u>	<u>\$ 2,432,186</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係按一般銷售條件辦理。

2. 進貨

	108年度	107年度
商品購買：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 12,800,291	\$ 26,456,021
—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5,448,640	—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7,461,190	—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3,078,550	—
總計	<u>\$ 28,788,671</u>	<u>\$ 26,456,021</u>

商品購買之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係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

3. 勞務購買

	108年度	107年度
勞務購買：		
—母公司	\$ 24,896	\$ 18,520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973	593
—子公司	127,373	124,643
—其他關係人	1,476	—
總計	<u>\$ 154,718</u>	<u>\$ 143,756</u>

勞務購買來自於上述關係人提供本公司勞務管理等服務所產生之支出。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母公司	\$ —	\$ 37,708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999,314	309,476
—子公司	430,768	411,821
—其他關係人	116,100	122,318
小計	<u>1,546,182</u>	<u>881,323</u>
其他應收款：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79	71
—子公司	57,938	171
—其他關係人	—	24
小計	<u>58,017</u>	<u>266</u>
總計	<u>\$ 1,604,199</u>	<u>\$ 881,589</u>

應收帳款主要來自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其他應收款主係代墊款及資金貸與之利息收入等產生。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母公司	\$ 19	\$ —
—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109	—
—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1,464,316	7,149,606
— 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2,377,120	—
—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4,527,265	—
—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1,949,480	—
小計	<u>\$ 10,318,309</u>	<u>\$ 7,149,606</u>
其他應付款：		
— 母公司	\$ 11,609	\$ 9,960
—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1,791	199
— 子公司	10,848	11,863
— 其他關係人	1,550	—
小計	<u>25,798</u>	<u>22,022</u>
總計	<u>\$ 10,344,107</u>	<u>\$ 7,171,628</u>

應付帳款主要來自進貨交易，該應付貨款並無附息。

其他應付款主係代收款、應付短期租賃租金及代墊款等產生。

6. 財產交易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群光電能科技(台州)有限公司	<u>\$ 42,487</u>	<u>\$ —</u>

7.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之主要租賃契約如下：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金計算及支付方式	租賃期間
母公司	房屋及建築	\$3,938/月	一年內
"	"	\$750/月	107.1.1~113.1.1

(2)本公司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19,165。

(3)本公司因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及廠房等產生之當期租金支出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租金支出：		
— 母公司	\$ 47,256	\$ 52,752
(4)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108年12月31日
— 母公司		\$ 10,875
B. 利息費用		
		108年12月31日
— 母公司		\$ 276

8. 資金貸與關係人

對關係人放款

(1)期末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 1,301,534	\$ -
Hong Kong Limited		
子公司	218,644	26,300
合計	\$ 1,520,178	\$ 26,300

(2)利息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 12,794	\$ -
Hong Kong Limited		
子公司	2,236	215
合計	\$ 15,030	\$ 215

對子公司之放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1年內償還，民國108年及107年度之利息按年利率1.5%~1.7%收取。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03,184	\$ 104,312
退職後福利	1,098	1,081
總計	\$ 104,282	\$ 105,393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24,345	\$ 48,690	履約保證金及押標金
"	1,500	4,030	租賃保證金 及廠房押金等
"	773	930	其他
	<u>\$ 26,618</u>	<u>\$ 53,650</u>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遠期外匯買賣、出口押匯等而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約\$14,499,610。

(二)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承租廠房、辦公室及停車位，其未來應支付租金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66,99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8,256
	<u>\$ 95,246</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擬發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請詳附註六(十六)、(二十三)說明及庫藏股註銷請詳附註六(十四)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09,872	\$ 1,360,0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之權益工具	266,419	451,2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72,317	250,807
應收票據	-	11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7,933,268	6,799,37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584,059	42,124
存出保證金	26,618	53,650
	<u>\$ 11,492,553</u>	<u>\$ 8,957,354</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4,309	\$ 2,61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50,000	1,450,00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356,808	7,197,32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218,035	793,255
長期借款	100,000	-
租賃負債	24,221	-
	<u>\$ 11,953,373</u>	<u>\$ 9,443,200</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公司承作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交換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本公司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承作衍生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以遠期匯率交易及匯率交換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30,577	30.010	\$ 9,920,61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87,644	30.010	5,631,211
泰銖：新台幣	36,233	1.005	36,39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3,888	30.010	\$10,620,179
107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7,092	30.715	\$ 6,975,13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45,453	30.715	\$ 4,467,58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33,670	30.715	\$ 7,177,174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57,220)及\$13,797。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99,206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6,312
泰銖：新台幣	1%	-	36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6,202	\$ -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9,751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4,67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1,772	\$ -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期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會分別增加或減少 \$9,459 及 \$11,111；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2,664 及 \$4,513。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可被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 0.25%，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利息費用影響數為 \$250 及 \$0。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依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C. 本公司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D. 本公司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納入對產業前景、總體經濟環境等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預期損失率</u>	<u>帳面價值總額</u>	<u>備抵損失</u>
未逾期	0%~0.03%	\$ 7,946,511	\$ 13,325
逾期1-30天	2%~15%	91	9
逾期121天以上	40%~100%	24	24
合計		<u>\$ 7,946,626</u>	<u>\$ 13,358</u>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u>107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0%~0.03%	\$ 6,793,184	\$ 357
逾期1-30天	2%~15%	6,468	647
逾期31-120天	8%~25%	901	180
逾期121天以上	20%~60%	4	1
合計		<u>\$ 6,800,557</u>	<u>\$ 1,185</u>

G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	107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185	\$ 1,781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12,173	(596)
12月31日	<u>\$ 13,358</u>	<u>\$ 1,185</u>

H.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本公司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1,495,607 及 \$1,621,299 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以下到期	\$ 7,751,000	\$ 5,800,050
一年以上到期	3,950,000	4,500,000
合計	<u>\$ 11,701,000</u>	<u>\$ 10,300,050</u>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

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時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係未折現之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250,179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356,808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218,035	-
租賃負債	16,925	7,711
長期借款	-	100,172
<u>衍生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309	-
107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451,796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197,329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93,255	-
<u>衍生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616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包括興櫃)股票投資、可轉換公司債及受益憑證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私募上市櫃股票及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 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權益證券	\$ 421,774	\$ -	\$ -	\$ 421,774
債務證券	250,000	-	-	250,000
受益憑證	112,325	-	-	112,325
非避險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4,001	-	14,00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證券	-	-	196,552	196,552
受益憑證	19,080	-	196,140	215,2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權益證券	240,545	-	-	240,54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證券	-	5,977	19,897	25,874
合計	<u>\$ 1,043,724</u>	<u>\$ 19,978</u>	<u>\$ 412,589</u>	<u>\$ 1,476,291</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非避險衍生工具				
匯率交換合約	<u>\$ -</u>	<u>\$ 4,309</u>	<u>\$ -</u>	<u>\$ 4,309</u>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權益證券	\$ 505,588	\$ -	\$ -	\$ 505,588
債務證券	248,500	-	-	248,500
受益憑證	193,996	-	-	193,996
非避險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403	-	40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證券	-	-	182,679	182,679
受益憑證	24,120	-	204,750	228,8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權益證券	424,150	-	-	424,1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權益證券	-	9,831	17,272	27,103
合計	<u>\$ 1,396,354</u>	<u>\$ 10,234</u>	<u>\$ 404,701</u>	<u>\$ 1,811,289</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流動				
非避險衍生工具				
匯率交換合約	\$ -	\$ 2,616	\$ -	\$ 2,616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興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可轉換公司債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成交均價	淨值	收市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4.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8年		
	受益憑證	權益工具	合計
1月1日	\$ 204,750	\$ 199,951	\$ 404,701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8,610)	13,873	5,26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2,625	2,625
12月31日	<u>\$ 196,140</u>	<u>\$ 216,449</u>	<u>\$ 412,589</u>

期末持有資產及負債之包含於損益之未實現利益或損失變動數(註) (\$ 8,610) \$ 13,873 \$ 5,263

註：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7年		
	受益憑證	權益工具	合計
1月1日	\$ 203,280	\$ 197,302	\$ 400,582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1,470	(309)	1,16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2,958	2,958
12月31日	<u>\$ 204,750</u>	<u>\$ 199,951</u>	<u>\$ 404,701</u>

期末持有資產及負債之包含於損益之未實現利益或損失變動數(註) \$ 1,470 (\$ 309) \$ 1,161

註：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216,449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創投公司股票 私募基金投資	196,140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107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99,951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創投公司股票 私募基金投資	204,750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8.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1%	\$ 1,966	(\$ 1,966)	\$ 199	(\$ 199)		
受益憑證	淨資產價值法	±1%	1,961	(1,961)	-	-		
合計			\$ 3,927	(\$ 3,927)	\$ 199	(\$ 199)		

			107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1%	\$ 1,827	(\$ 1,827)	\$ 173	(\$ 173)		
受益憑證	淨資產價值法	±1%	2,048	(2,048)	-	-		
合計			\$ 3,875	(\$ 3,875)	\$ 173	(\$ 17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

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三(一)。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二)	期末餘額 (註三)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質 與性質 (註四)	業務 往來金額 (註五)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六)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六)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CPUS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89,630	\$ 180,060	\$ 156,052	1.7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 3,313,477	3,313,477	-
0	本公司	CPHK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17,040	1,440,480	1,301,534	1.7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3,313,477	3,313,477	-
0	本公司	CP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1,500	90,030	360	1.7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3,313,477	3,313,477	-
0	本公司	WTS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3,210	60,020	34,632	1.7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3,313,477	3,313,477	-
0	本公司	勤光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0,000	45,000	27,600	1.5-1.7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3,313,477	3,313,477	-
1	CPI	CPUS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73,828	-	-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2,485,108	3,313,477	-
1	CPI	CPHK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295,805	-	-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2,485,108	3,313,477	-
1	CPI	WTS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1,087	-	-	2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2,252,467	2,252,467	-
2	CPSZ	湘火炬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31,056	-	-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981,449	981,449	-
2	CPSZ	WTK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553	-	-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981,449	981,449	-
3	WTS	WT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4,247	-	-	2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61,505	61,505	-
4	CPDG	湘火炬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57,070	245,442	244,581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460,477	460,477	-
4	CPDG	WTK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236	15,502	15,502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無	460,477	460,477	-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融通資訊，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係累計當年度至申報月份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三：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四：資金質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五：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六：本公司資金可貸放額度，以總額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且：

- 以短期融通資金為目的之可貸放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為限，對單一企業因短期融通資金所為之貸放額度亦以不逾本公司淨值40%為限；對單一企業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淨值50%為限，且：
- 本公司之子公司資金可貸放額度，以總額不超過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且以短期融通資金為目的之可貸放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淨值40%為限，對單一企業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子公司淨值50%為限，但可貸放額度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且對單一企業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淨值30%為限，或貸與企業最近一年內實際連銷貸金額中孰高者；對單一企業因短期融通資金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淨值30%為限。
-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總額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但可貸放額度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且對單一企業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淨值30%為限。
- 除3.所述之情形外，融通資金之期限不得逾一年。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本公司	股票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該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38,983	\$ 279,587	1.64	279,587
本公司	股票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該公司 法人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2,252	36,488	1.59	36,488
本公司	股票	本公司獨立董事為該公司董事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8,000	22,754	0.03	22,754
本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68,100	0.10	68,100
本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13,800	0.16	13,800
本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9,000	1,045	0.18	1,045
本公司	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0	250,000	-	250,000
本公司	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77,391	112,325	-	112,325
本公司	股票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該公司 法人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20,060	1.00	20,060
本公司	股票	本公司獨立董事為該公司 董事長且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0,000	68,672	9.38	68,672
本公司	股票	本公司獨立董事為該公司 董事長且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0	107,820	7.41	107,820
本公司	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0	19,080	-	19,080
本公司	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00,000	196,140	-	196,140
本公司	股票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38,000	166,998	0.68	166,998
本公司	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20,000	47,657	0.20	47,657
本公司	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92,392	8,402	2.70	8,402
本公司	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0	3,664	0.02	3,664
本公司	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2,000	13,824	0.13	13,824
本公司	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79,291	5,977	2.83	5,977
本公司	股票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19,897	5.00	19,897
CPI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00	34,800	0.06	34,800
CPI	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41,266	113,548	-	113,548
CPI	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300,000	-	0.27	-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合約價款	其他約定事項
CPSZ	在建工程	民國107年12月27日 (簽約日)	\$1,103,069 (RMB247,825仟元)	\$ 709,310	蘇州偉業集團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無	-	-	-	-	供營業用之廠房	無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銷 貨												
本公司	凱博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 429,059)	1	60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 116,100	1	-
本公司	Chicony Electronics CEZ s.r.o.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銷貨	(270,875)	1	90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41,230	1	-
本公司	群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銷貨	(747,776)	2	90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210,086	3	-
本公司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銷貨	(680,203)	2	90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485,253	6	-
本公司	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銷貨	(295,779)	1	90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200,609	3	-
本公司	CPUS	CPI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024,656)	3	90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409,201	5	-
CPI	本公司	CPH之母公司	銷貨	(12,800,291)	93	45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1,464,316	100	-
CPI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銷貨	(462,023)	3	90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	-	-
CPI	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銷貨	(289,923)	2	90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	-	-
CPDG	本公司	CPH之母公司	銷貨	(5,448,640)	52	45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2,377,120	96	-
CPDG	CPI	CPHK之母公司	銷貨	(4,838,322)	46	45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	-	-
CPSZ	本公司	CPH之母公司	銷貨	(7,461,190)	53	45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4,527,265	93	-
CPSZ	CPI	CPHK之母公司	銷貨	(6,034,179)	42	45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	-	-
CPSZ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銷貨	(502,751)	4	90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291,460	6	-
CPCQ	本公司	CPH之母公司	銷貨	(3,078,550)	47	45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1,949,480	87	-
CPCQ	CPI	CPHK之母公司	銷貨	(2,644,660)	39	45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	-	-
CPCQ	CPSZ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872,312)	13	60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261,583	12	-
GSE	CPDG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381,428)	43	60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119,982	42	-
GSE	CPSZ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56,007)	29	60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86,377	30	-
GSE	CPCQ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30,869)	15	60天	註一	註一	註一	33,388	12	-
進 貨												
本公司	CPI	CPHK之母公司	進貨	\$ 12,800,291	44	45天	註二	註二	註二	(\$ 1,464,316)	14	-
本公司	CPDG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5,448,640	19	45天	註二	註二	註二	(2,377,120)	23	-
本公司	CPSZ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7,461,190	25	45天	註二	註二	註二	(4,527,265)	43	-
本公司	CPCQ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3,078,550	11	45天	註二	註二	註二	(1,949,480)	19	-
CPUS	本公司	CPH之母公司	進貨	1,024,656	100	45天	註二	註二	註二	(409,201)	100	-
CPI	CPDG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4,858,322	36	45天	註二	註二	註二	-	-	-
CPI	CPSZ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6,034,179	44	45天	註二	註二	註二	-	-	-
CPI	CPCQ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2,644,660	19	45天	註二	註二	註二	-	-	-
CPDG	GSE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381,428	5	60天	註二	註二	註二	(119,982)	4	-
CPSZ	CPDG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872,312	7	60天	註二	註二	註二	(261,583)	5	-
CPSZ	GSE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256,007	2	60天	註二	註二	註二	(86,377)	2	-
CPCQ	GSE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30,869	3	60天	註二	註二	註二	(33,388)	2	-

註一：按一般銷貨條件辦理。
註二：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應收資金融通款								
本公司	CPHK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314,328	-	\$	-	\$	-
本公司	CPUS	本公司之子公司	157,726	-	-	-	-	-
CPDG	湘火炬	WTK轉投資之子公司	246,518	-	-	-	-	-
應收帳款								
本公司	凱博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116,100	3.60	\$	-	\$	-
本公司	群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210,086	2.90	-	-	-	-
本公司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485,253	2.80	-	-	-	-
本公司	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200,609	2.95	-	-	-	-
本公司	CPUS	CPI轉投資之子公司	409,201	2.50	-	-	-	-
CPI	本公司	CPH之母公司	1,464,316	2.97	-	-	-	-
CPDG	本公司	CPH之母公司	2,377,120	4.58	-	-	-	-
CPSZ	本公司	CPH之母公司	4,527,265	3.30	-	-	-	-
CPSZ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個體	291,460	2.55	-	-	-	-
CPCQ	本公司	CPH之母公司	1,949,480	3.16	-	-	-	-
CPCQ	CPSZ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261,583	3.61	-	-	-	-
GSE	CPDG	CPHK轉投資之子公司	119,982	2.90	-	-	-	-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CPUS	1	銷貨收入	1,024,656	註四	3
0	本公司	CPUS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9,201	註四	2
0	本公司	CPHK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14,328	註五	6
1	CPI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12,800,291	註四	37
1	CPI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64,316	註四	7
2	CPDG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5,448,640	註四	16
2	CPDG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77,120	註四	11
2	CPDG	CPI	3	銷貨收入	4,858,322	註四	14
2	CPDG	湘火炬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6,518	註五	1
3	CPSZ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7,461,190	註四	22
3	CPSZ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4,527,265	註四	21
3	CPSZ	CPI	3	銷貨收入	6,034,179	註四	18
4	CPCQ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3,078,550	註四	9
4	CPCQ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49,480	註四	9
4	CPCQ	CPI	3	銷貨收入	2,644,660	註四	8
4	CPCQ	CPSZ	3	銷貨收入	872,312	註四	3
4	CPCQ	CPSZ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1,583	註四	1
5	GSE	CPDG	3	銷貨收入	381,428	註四	1

其餘母子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往來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1%者，不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註一：母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子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銷貨係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並考量交易數量及市場狀況，其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註五：關係人間之資金貸與情形，其交易條件依資金狀況收付。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本公司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 (CPH)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 326,350	\$ 326,350	10,000,000	100	\$ 5,318,754	\$ 1,383,105	\$ 1,193,322	子公司	
本公司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Ltd (CPTH)	泰國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生產及銷售	38,171	-	3,800,000	100	36,396	(1,761)	(1,761)	子公司	
CPH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CPI)	開曼群島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銷售及投資控股	300,100 (USD 10,000 仟元)	300,100 (USD 10,000 仟元)	10,000,000	100	5,631,168	1,383,066	-	子公司	
CPI	Chicony Power USA, Inc. (CPUS)	美國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銷售	39,523 (USD 1,317 仟元)	39,523 (USD 1,317 仟元)	1,500,000	100	48,621	21,517	-	子公司	
CPI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CPHK)	香港	研發中心及投資控股	330,612 (HKD 85,800 仟元)	330,612 (HKD 85,800 仟元)	46,800,000	100	3,915,378	1,201,885	-	子公司	
CPI	WitsLight Technology Co., Ltd. (WTS)	薩摩亞	LED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及投資控股。	270,090 (USD 9,000 仟元)	270,090 (USD 9,000 仟元)	10,000,000	78.125	120,424	(11,870)	-	子公司	
WTS	捷光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WT)	臺灣	LED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及國際貿易	-	5,000	-	-	-	67,205	-	子公司	
WTS	勤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汽、機車車燈及其他零組件之設計、研發及國際貿易	3,000	3,000	300,000	78.125	(31,202)	(7,772)	-	子公司	

註：本附表新台幣金額涉及外幣者，損益係以民國108年1月1日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之平均匯率，其餘則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二、三)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二、三)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生產及銷售	\$ 593,135	2.(1)	\$ -	\$ -	\$ -	\$ -	\$ 114,408	\$ 187,633	100	\$ -	\$ 1,151,194	\$ -	-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變壓器)及LED照明設備	1,297,467	2.(1)	45,197	-	-	-	45,197	683,093	100	683,093	2,453,622	-	-
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磁性元件、電路基板、鍵盤及變壓器等)	131,175	2.(1)	33,573	-	-	-	33,573	8,634	100	7,565	224,735	-	-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變壓器)及LED照明設備	301,744	2.(1)	-	-	-	-	-	371,801	100	371,801	1,195,776	-	-
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節能技術諮詢、開發、轉讓及服務、和能源管理、節能照明設備之銷售、安裝	44,379	2.(1)	-	-	-	-	-	(4,045)	100 (	(4,045)	47,101	-	-
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配套產品、LED照明設備、數碼產品、辦公用品、電腦及其配件的批發及進出口業務，以及智慧建築系統業務	10,491	2.(1)	-	-	-	-	-	(778)	100 (	(778)	362)	-	-
群光電能科技(台州)有限公司	電機、電頻器、工業自動化設備研發、製造、銷售、安裝、售後及技術諮詢服務；電器機械及配件、機械配件之製造及銷售；貨物或技術進出口業務	90,030	2.(1)	-	-	-	-	-	(4,189)	100 (	(4,189)	84,796	-	-
捷光半導體照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LED照明模組之製造及銷售	331,859	2.(2)	-	-	-	-	-	(21,259)	78.125 (	(16,609)	182,876	-	-
株洲湘火炬汽車燈具有限公司	汽車、摩托車零部件、電器機械及器材、裝飾燈及塑料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228,654	2.(2)	-	-	-	-	-	10,506	78.125	8,208	190,338	-	-
本公司		\$ 193,178		\$ 2,257,522	\$ 4,970,216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如下：
 -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 Witslight Technology Co., Ltd.
-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包含逆流及側流交易之已、未實現損益之認列及銷除。

註三：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六、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對本公司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變動分析表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及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7,201,000	17,955,003	(754,003)	(4.20)
投 資	551,194	552,863	(1,669)	(0.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29,044	2,499,500	629,544	25.19
無形資產	112,635	194,445	(81,810)	(42.07)
其他資產	661,132	605,768	55,364	9.14
資產總額	21,773,024	21,875,718	(102,694)	(0.47)
流動負債	13,141,403	14,440,152	(1,298,749)	(8.99)
非流動負債	314,209	95,722	218,487	228.25
負債總額	13,455,612	14,535,874	(1,080,262)	(7.43)
股本	3,867,154	3,831,413	35,741	0.93
資本公積	2,007,888	1,860,279	147,609	7.93
保留盈餘	3,914,944	3,421,505	493,439	14.42
權益總額	8,317,412	7,339,844	977,568	13.32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最近二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 108 年擴建廠房增加生產線所致。 (2)無形資產減少：主係 108 年認列商譽減損損失所致。 (3)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銀行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以上差異，係為公司整體營運成長或正常營業活動之變化，對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4,415,370	31,292,361	3,123,009	9.98
營業成本	28,780,982	26,908,680	1,872,302	6.96
營業毛利	5,634,388	4,383,681	1,250,707	28.53
營業費用	3,434,219	2,961,338	472,881	15.97
營業損益	2,200,169	1,422,343	777,826	54.6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638	(87,677)	107,315	(122.40)
稅前淨利	2,219,807	1,334,666	885,141	66.32
所得稅費用	501,917	311,266	190,651	61.25
稅後淨利	1,717,890	1,023,400	694,490	67.86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最近二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				
(1)營業毛利、營業損益、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稅後淨利增加：主係 108 年獲利增加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 108 年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增加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預期未來一年之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除參照主要研究機構之市場分析外，並依客戶的預估需求，考量產能規劃及過去經營績效為依據，訂定年度銷售數量。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3,582,738	579,849	3,002,889	517.8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03,711)	(925,301)	21,590	(2.3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901,432)	128,839	(2,030,271)	(1,575.82)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主要原因如下：				
(1)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主係 108 年獲利增加所致。				
(2)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主係 108 年償還銀行短期借款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109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3)	全年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4)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餘絀額之因應措施	
				(1)+(2)+(3)+(4)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387,541	2,865,000	(3,100,000)	200,000	1,352,541	-	-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因當期營業淨利隨著營業成長而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主係因當期資本支出及投資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主係因當期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預計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之轉投資由相關執行部門進行，並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針對被投資公司過去及未來展望，市場狀況及經營體質進行評估，以做為決策當局進行投資結論之依據。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及評估

一〇八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下列風險事項之分析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8 年度及 109 年第一季之利息收支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33,032)仟元及(1,276)仟元，佔稅前淨利分別為(1.49)%及(0.73)%，另以本公司 108 年 12 月 31 日銀行借款餘額新台幣 350,000 仟元計算，若利率每增加或減少 0.25%，對本公司全年度利息費用及稅前淨利影響數約為新台幣 875 仟元，佔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僅約為 0.04%，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

本公司持續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取得較優惠利率，以降低利息支出，且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之影響，以期隨時採取變通措施，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貨主要係以美元報價，主要原物料付款亦以美元為主，故毛利率受匯率波動影響不大，另對進銷貨美元應收、應付帳款部位及美元借款部位互相抵銷後之美元淨資產部位，採以承作外匯避險交易方式管理，以降低匯率波動對損益之影響，本公司 108 年度及 109 年第一季因匯率波動及避險操作產生匯兌損失分別為新台幣(189,459)仟元及新台幣(26,843)仟元。

本公司未來銷貨及主要原物料進貨仍將以美元往來為主，因考量匯率近年來波動較大，為降低匯率變動對損益之影響，針對未來美元淨資產部位及未來可能產生流量，將持續觀察總體經濟情勢對於匯率之影響，繼續以舉借美元借款、承作遠期外匯交易之方式進行避險。

3、通貨膨脹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產品大部份為外銷，故國內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影響不大，但若全球市場發生通貨膨脹時，將會影響到消費者的購買能力及意願，降低對消費產品的需求，並對公司整體營收及損益會有負面的影響，惟國際間通貨膨脹的影響是全面性的，並非只對個別公司會產生影響，各國政府應有能力因應，且本公司隨時掌握全球政經變化及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機動調整採購與銷售策略以為因應，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因上述之通貨膨脹或緊縮之危機而產生立即之重大影響。

本公司將隨時掌握上游原物料價格的變化情形，並持續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以減少因原物料成本變動而對公司損益產生影響，同時也將持續參考國內外各大經濟研究機構及專業投資機構之研究報告與相關經濟數據，視未來通貨膨脹情形做適當政策調整，以避免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損益產生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及子公司各項投資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皆經謹慎評估，依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暨核決權限規定辦理，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除因規避匯率及原物料價格變動風險所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部份金融資產投資外，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衍生性商品交易等業務。

- 2、本公司及子公司有從事資金貸與或背書保證者，皆有制訂「資金貸放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施行辦法」，最近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間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為之資金貸與，皆依本公司或子公司「資金貸放作業程序」辦理，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因從事背書保證或資金貸與而有產生虧損之情事發生。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研發項目	主要功能/規格
雲端伺服器電源	全數位化控制高瓦特電源/諧振高效率全橋&半橋式 500W~4400W
小型化的數位控制的 NB 電源	μP Base 的節能控制 45W~200W
多工路由器電源供應器	LLC 及多重電源控制系統
智慧建築的系統	使用 AC 網路技術控制智能建築及大廈
LED 燈源新技術	使用 AC 輸入整流後，由控制電路規劃不同電壓直接推動 LED
各種不同的充電裝置	電源範圍 60W~120W，模組化延伸到 200W，符合 JEITA 標準
電動設備的充電裝置(含無人機應用)	電動汽機車的充電站及充電器，最高 2000W
物聯網電源	物聯網相關裝置的電源，例如警示的感應器，範圍 7.5W~100W
機上盒的電源	要小型化及組裝能力的改善，12W~50W
USB Type C 可變輸出的電源	輸出可依不同品牌的 NB 調整，電源使用單一的 USB Type C 連接器，輸出為 26W~130W，並可供智慧型手機使用
筆電及電競電源	縮小 30%的體積，由 65W~300W 全系列
桌上型電競電源	多組輸出 300W~1600W 全系列
高階影像屏幕電源	薄型 OLED 運用之系列產品 350W~800W
• LED 適應性頭燈模組 • 雷射遠光輔助燈光源模組	• 設計具有約 20pixels 之適應性車燈 • 利用雷射光源設計出滿足 3lux 範圍在 400~600m 之遠光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估計未來隨營業額的成長，將逐步提高年度研發費用，109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佔營業收入淨額之 5%~6%，以支持未來研發計畫，增加本公司市場上競爭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採取適當策略因應。本公司 10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不定期注意市場之變化及相關科技之發展趨勢，且透過與客戶之間的深厚關係瞭解對於公司未來發展及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性之產業技術發展，使本公司之研發人員能研發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本公司 10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本業經營，並遵守法令規定，10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企業形象改變而產生企業危機之情形。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0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進行併購之計畫，故無其他相關可能之風險產生。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8 年於中國江蘇省投資建廠擴充產能，以因應市場成長之需求，本公司以掌握市場及客戶訂單，以因應可能產生之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電源供應器，為降低生產成本，本公司間接轉投資 100%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及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生產所需之主要原料，採購價格等係由本公司統購中心議定，再由各子公司自行下單購買，由於大部份原物料均有兩家以上供應商，重要零組件皆備有一個月庫存，並提供供應商未來 3 個月預估進貨量，同時要求供應商有兩個以上之生產基地，以分散風險，且本公司與各供應商間均保持長期往來之良好互動，故本公司應尚無進貨集中或供貨來源不穩定之風險。

2、銷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電源供應器，電源供應器目前應用於電腦週邊設備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他電子產品為主，而銷售客戶主要為電腦廠商、消費性電子產品廠商及其代工廠。本公司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拓展新市場業務，並持續開拓新客戶以分散營運及銷貨集中之風險，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除 108 年度第一大銷售客戶佔本公司總銷售淨額約 15.51%外，其他客戶佔本公司總銷售淨額均未達 10%。整體而言，本公司銷售客戶尚稱分散，並未有銷售集中風險之虞。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0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故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及因應措施

- 1、公司 10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分析之說明及因應措施：

在目前的網路時代中，第三方非法入侵的網路攻擊方式日趨增加，資安防護上亦日趨困難。因此，公司除了建立完整的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如防火牆、郵件雲端 ATP 防護、防毒軟體等，並定期進行更新維護，資訊處也會定期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宣導。若有必要須辦理資訊業務委外作業時，也會事前研提資訊安全需求，並要求廠商遵守資訊安全責任及保密。

其他如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及資訊安全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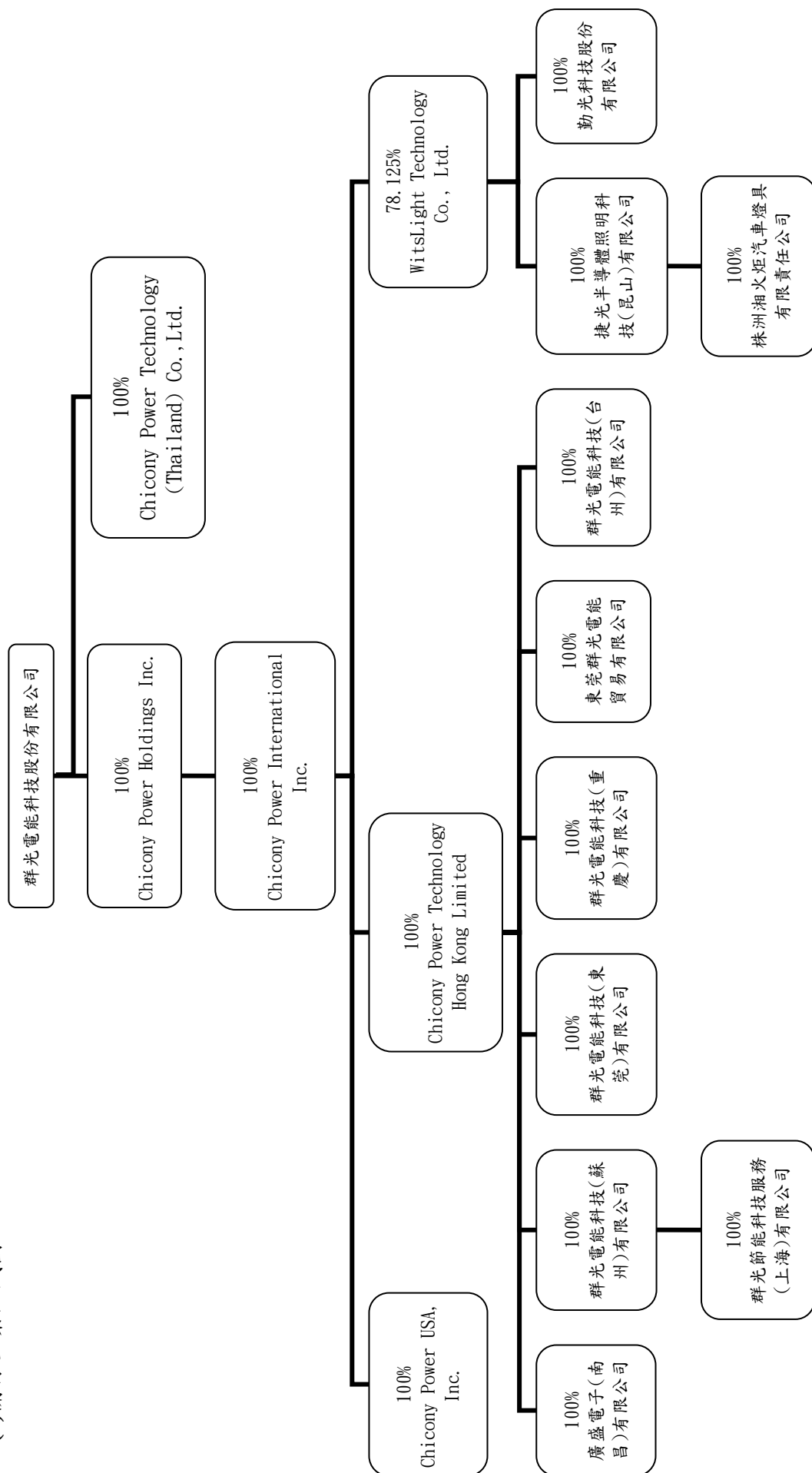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一)最近年度(一〇八年)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公司：無。

(3)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無。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	2009.7	Portcullis Chambers, 4th Floor, Ellen Skelton Building 3076 Sir Francis Drake Highw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US\$ 10,000	一般投資業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2019.10.1	82 Mu 4, Tha Kham Sub-district, Bangpakong District, Chachoengsao Province 24130, Thailand	THB\$ 38,000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生產及銷售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2009.7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US\$ 10,000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銷售及投資控股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2002.4.24	3 RD Floor, Building 9, NO.5 Science Park West Avenue, Shati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HK\$ 46,800	研發中心及投資控股
Chicony Power USA, Inc.	2003.11.21	723 S.Casino Center Blvd. 2nd Floor Las Vegas U.S.A.	US\$ 1,500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銷售
WitsLight Technology Co., Ltd.	2009.12.11	2nd Floor, Building B, SNPF Plaza, Savalalo, Apia, Samoa	US\$ 12,800	LED 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及投資控股
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1998.12.7	廣東省東莞市寮步鎮新城科技工業園	US\$ 20,750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生產及銷售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2002.12.11	江蘇省吳江市松陵鎮中山北路 2379 號	US\$ 42,100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變壓器）及 LED 照明設備
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	2006.7.1	南昌高新區火炬二路以北	US\$ 4,000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磁性元件、電路基板、鍵盤）及變壓器等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2011.4.25	重慶市江津區雙福街道辦事處九江大道 18 號	US\$ 10,000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變壓器）及 LED 照明設備
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2011.5.25	上海市徐匯區中山西路 1600 號 1702 室	RMB 10,000	節能技術諮詢、開發、轉讓及服務和能源管理、節能照明設備之銷售及安裝
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	2013.1.11	廣東省東莞市寮步鎮新城科技工業園	US\$ 350	電源供應器及配套產品、LED 照明設備、數碼產品、辦公用品、電腦及其配件的批發及進出口業務，以及智慧建築系統業務
群光電能科技(台州)有限公司	2019.6.11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區橫街鎮山后潘村鎮前路	US\$ 3,000	電機、電頻器、工業自動化設備研發、製造、銷售、安裝、售後及技術諮詢服務；電器機械及配件、機械配件之製造及銷售；貨物或技術進出口業務。

企 業 名 稱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勤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二段69號24樓	NT\$ 3,000	汽、機車車燈及其他零組件之設計、研發及國際貿易
捷光半導體照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江蘇省昆山市玉山鎮牧野路99號4號房	US\$ 10,500	LED照明模組之製造及銷售
株洲湘火炬汽車燈具有限責任公司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區黃河南路268號	RMB 46,000	汽車、摩托車零部件、電器機械及器材、裝飾燈及塑料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製造業、買賣業及管理服務業。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出資比例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	董事	呂進國	—	—
	董事	宗華	—	—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Ltd.	董事	呂進國	1	—
	董事	宗華	1	—
	董事	黃裕	1	—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	呂進國	—	—
	董事	宗華	—	—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呂進國	—	—
	董事	宗華	—	—
	董事	明渝	—	—
Chicony Power USA, Inc.	董事	呂進國	—	—
	董事	宗華	—	—
	董事	卿	—	—
WitsLight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董事	曾國智	—	—
	董事	華杰	2,089,500	16.3%
	總經理	明	—	—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曾國智	—	—
	董事	華宗	—	—
	董事	明裕	—	—
	董事	建惠	—	—
	董事	王凱	—	—
	監事	曾國智	—	—
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國智	—	—
	董事	華宗	—	—
	董事	明裕	—	—
	董事	建惠	—	—
	監事	曾國智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出資比例
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國華	—	—
	董事	呂進中	—	—
	董事	黃宗明	—	—
	董事	李祖建	—	—
	監事	黃渝裕	—	—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曾國華	—	—
	董事	呂進中	—	—
	董事	黃宗裕	—	—
	董事	黃明	—	—
	監事	黃中	—	—
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國華	—	—
	董事	呂進中	—	—
	董事	黃明輝	—	—
	董事	黃銘	—	—
	監事	黃中	—	—
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國華	—	—
	董事	呂進中	—	—
	董事	黃宗裕	—	—
	董事	黃明	—	—
	監事	黃中	—	—
群光電能科技(台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國華	—	—
	董事	呂進中	—	—
	董事	黃明毅	—	—
	董事	黃裕	—	—
	監事	黃中	—	—
勤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曾國華	—	—
	董事	明	—	—
	董事	毅	—	—
	董事	明	—	—
	董事	輝	—	—
捷光半導體照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國華	—	—
	董事	明	—	—
	董事	毅	—	—
	董事	明	—	—
	監事	輝	—	—
株洲湘火炬汽車燈具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曾國華	—	—
	董事	明	—	—
	董事	毅	—	—
	董事	明	—	—
	監事	輝	—	—

註：上述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已更新至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特別註明者外)

企業名稱	資本額(仟元)	資產總值 註 1	負債總額 註 1	淨 值 註 1	營業收入 註 2	營業利益 註 2	本期損益 (稅後) 註 2	每股 盈餘(元) (稅後)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	US\$ 10,000	\$5,631,211	\$ -	\$5,631,211	\$ -	(\$ 115)	\$1,383,105	\$ 138.31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THB\$ 38,000	87,554	51,158	36,396	-	(1,515)	(1,761)	(0.46)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US\$ 10,000	5,708,122	76,954	5,631,168	13,680,856	188,423	1,383,066	138.31
Chicony Power USA, Inc.	US\$ 1,500	628,725	580,104	48,621	1,262,843	24,527	21,517	14.34
WitsLight Technology Co., Ltd.	US\$ 12,800	188,691	34,928	153,763	-	(6,852)	(11,870)	(0.93)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HK\$ 46,800	5,244,114	1,328,736	3,915,378	127,799	(22,144)	1,201,885	25.68
群光電能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US\$ 20,750	4,622,119	3,470,925	1,151,194	10,444,460	212,950	187,633	-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US\$ 42,100	7,790,977	5,337,355	2,453,622	14,016,612	864,389	683,093	-
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	US\$ 4,000	562,281	330,765	231,516	876,648	7,583	8,634	-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US\$ 10,000	3,575,017	2,379,241	1,195,776	6,582,537	427,059	371,801	-
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RMB 10,000	57,029	9,928	47,101	5,471	(3,677)	(4,045)	-
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	US\$ 350	3,296	3,658	(362)	3,154	(756)	(778)	-
群光電能科技(台州)有限公司	US\$ 3,000	158,018	73,222	84,796	2,865	(5,663)	(4,189)	-
勤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 3,000	1,905	33,128	(31,223)	-	(16,585)	(7,772)	(25.91)
捷光半導體照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US\$ 10,500	254,615	20,533	234,082	-	(1,330)	(21,259)	-
株洲湘火炬汽車燈具有限公司	RMB 46,000	676,509	502,156	174,353	779,891	(766)	10,506	-

註 1：採用華南商業銀行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中價匯率

註 2：採用華南商業銀行民國 108 年度之平均匯率

(二)關係企業合併報表：詳閱第 228 頁聲明書及第 79~147 頁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三)關係報告書：

1、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本公司係為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群光電子)之從屬公司，其資料如下：

控制公司名稱	控 制 原 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 稱	姓 名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群光電子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188,409,594	49.28%	-	董事長(法人代表)	呂 進 宗	

單位：股、%

2、交易往來情形

本公司與控制公司群光電子之交易往來情形如下：

(1)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 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 條件		差異 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 貨之比率	銷貨毛利	單價 (元)	授信 期間	單價 (元)	授信 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 (付)帳款、 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 方式	備抵呆帳 金額	
銷貨	\$30,907	0.1%	\$2,782	(註1)					\$ -	-%	\$ -	-	\$ -	

註 1：本公司對群光電子之銷售單價及授信期間與一般客戶差異不大。

(2)財產交易情形：無此情形。

(3)資金融通情形：無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4)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 易 類 型 (出租或承租)	標 的		租 賃 期 間	租 賃 性 質	租 金 決 定 依 據	收 取 (支 付) 方 法	與 一 般 租 金 水 準 之 比 較 情 形	本 期 租 金 總 額	本 期 收 付 情 形	其 他 約 定 事 項
	名 稱	座 落 地 點								
承租	辦公室	新北市三重區	108/01/01 - 108/12/31	短期租賃	依市場行情	電匯	無重大差異	\$47,256/年	依付款條件	無
承租	辦公大樓 及停車位	新北市三重區	108/01/01 - 108/12/31	使用權 資產	依市場行情	電匯	無重大差異	\$9,000/年	依付款條件	無

(5)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3、背書保證情形：

(1)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群光電子並無為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情形。

(2)本公司並無為群光電子提供背書保證之情形。

4、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呂進宗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 日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公司名稱：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呂進宗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 日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報告

資會綜字第 19007232 號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編製民國 108 年度之關係報告書，係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其有關之財務資訊業經本會計師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表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複核完竣。

依本會計師複核結果，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關係報告書業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揭露有關資訊，其財務性資料內容與民國 108 度合併財務報表一致，無須作重大修正。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 晉 昌

會 計 師

翁 世 榮

陳晉昌

翁世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呂進宗



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五日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

<http://www.chiconypower.com/>



華南永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網址：

<http://agency.entrust.com.tw/cgi-bin/index.php>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2段69號30樓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Co., 電話：02-66260678 傳真：02-29958020